

股票简称：金达威

股票代码：002626



金达威集团
KINGDOMWAY

厦门金达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福建省厦门市海沧新阳工业区）



**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募集说明书摘要**

保荐人（主承销商）



二〇二五年八月

发行人声明

中国证监会、交易所对本次发行所作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申请文件及所披露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作出保证，也不表明其对发行人的盈利能力、投资价值或者对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证券法》的规定，证券依法发行后，发行人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发行人自行负责。投资者自主判断发行人的投资价值，自主作出投资决策，自行承担证券依法发行后因发行人经营与收益变化或者证券价格变动引致的投资风险。

重大事项提示

投资者在评价公司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时，应特别关注下列重大事项并仔细阅读本募集说明书中有关风险因素的章节。

一、重大风险因素

公司提请投资者仔细阅读本募集说明书“风险因素”全文，并特别注意以下风险：

（一）安全生产和安全事故风险

公司生产过程中使用的部分化学原料为易燃、易爆物品，若在安全管理的某个环节发生疏忽或员工操作不当、设备老化失修，均可能发生失火、爆炸等安全事故，影响公司的生产经营，造成一定程度的经济损失。

2024 年 1 月，公司子公司金达威维生素发生一起违规施工焊接引发污水处理池内可燃气体闪爆事故，造成 4 人死亡、2 人受伤。2024 年 7 月金达威维生素收到厦门市应急管理局下发的《行政处罚决定书》（厦应急罚〔2024〕50 号），认定该事故符合《福建省安全生产行政处罚裁量基准》（2022 年版）关于“事故发生单位对事故发生负有责任（较大事故）”违法情形第一阶次裁量基准，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第一百一十四条第一款第二项的规定，决定对金达威维生素处人民币 130 万元罚款的行政处罚。尽管该事故不在公司日常生产过程中发生，属于工程施工中的偶发事故，公司也深刻汲取安全生产事故教训，进一步强化安全风险管控和隐患排查治理工作，但仍不能完全排除类似事件再次发生，从而可能导致公司停产、受到行政处罚等监管措施，对公司的生产经营造成不利影响。

（二）毛利率下降的风险

报告期各期，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分别为 40.50%、37.36%和 38.54%，主营业务毛利率整体有所下降。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主要受原材料价格、行业竞争程度、产品销售结构、下游市场需求等多种因素影响，如果未来出现主要原材料价格上涨、市场竞争加剧、下游市场需求变化等情况，公司毛利率存在下降的风险。

（三）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风险

1、募投产能消化不及预期的风险

本次募集资金主要投入公司辅酶 Q10、阿洛酮糖及肌醇产品的生产。预计募投项目达产后可提供年产 620 吨辅酶 Q10、30,000 吨阿洛酮糖和 5,000 吨肌醇的产能。

公司新增订单可能无法满足公司辅酶 Q10 的产能。公司除肌醇形成少量销售外，尚未直接对外销售阿洛酮糖。本次募投项目实施后，若未来前述产品的市场需求增长不及预期，同行业公司扩产导致市场供给过剩，或公司不能及时把握市场发展趋势、成功拓展新产品市场和客户，公司本次募投项目可能存在产能消化不及预期的风险。

募投项目的建设规模是公司基于对行业未来增长趋势以及公司行业地位、竞争优势、客户粘性、产线柔性化安排等情况的判断。如果未来公司所处行业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导致市场规模收缩，或公司无法持续保持技术、产品、服务的竞争优势，或公司主要客户大量流失等，将可能导致募投项目市场销售不及预期，新增产能无法进行有效的市场消化。

2、募投项目实施风险

公司本次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将用于“辅酶 Q10 改扩建项目”、“年产 30,000 吨阿洛酮糖、年产 5,000 吨肌醇建设项目”、“信息化系统建设项目”及补充流动资金。本次募投项目主要是公司基于现有的业务情况、行业发展趋势、国家经济环境和产业政策以及行业未来技术发展方向制定的，但募投项目的实施仍将受到资金到位、建设施工、人员组织、设备运抵和安装速度以及相关审批验收等多方面因素的影响。如果募投项目的建设进度未达到预期，将对公司的业务规模以及未来收入造成不利影响。

本次募投项目中“年产 30,000 吨阿洛酮糖、年产 5,000 吨肌醇建设项目”的产品系阿洛酮糖、肌醇。除肌醇形成少量销售外，此前尚未直接对外销售阿洛酮糖。本次募投项目实施后，公司的新产品阿洛酮糖和肌醇可能存在产能消化不及预期的情形，并将进一步导致项目存在取得的经济效益不达预期甚至短期内无法盈利的风险，进而对公司整体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公司本次募投项目拟生产的产品中阿洛酮糖计划在国内外开展销售，但尚未取得注册备案。根据相关规定或客户需求，阿洛酮糖需取得欧盟 noval-food 认证。按照相关规定，取得相关注册备案需对量产产线进行现场检查，因此阿洛酮糖需待量产产线建设完毕后才可申请备案。尽管公司有申请类似产品注册备案的经验，但上述产品是否能获得相应的注册备案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若无法取得注册备案，公司则不得在相应市场进行销售，将对募投项目效益产生不利影响。

3、募投效益不及预期的风险

“辅酶 Q10 改扩建项目”建成后可实现税后财务内部收益率为 25.69%，税后静态投资回收期（含建设期）为 6.19 年；“年产 30,000 吨阿洛酮糖、年产 5,000 吨肌醇建设项目”建成后可实现税后财务内部收益率为 19.44%，税后静态投资回收期（含建设期）为 7.49 年。本次募投项目的效益测算是基于各产品未来市场价格基本平稳、产品毛利率基本保持稳定等假设，若未来本次募投项目所生产的产品市场价格大幅下降、原材料价格提高或产品毛利率发生不利变动导致预测毛利率与实际毛利率存在差异，则本次募投项目的预期效益将无法实现。

4、募投项目新增折旧摊销风险

本次募投项目建成后预计将新增固定资产及无形资产共计 80,390.94 万元，相应折旧摊销均计入营业成本或各项费用。按现行折旧摊销政策初步测算，本次募投项目建成后公司达产年将新增折旧与摊销费用共计 6,702.94 万元，占公司 2024 年营业收入比例为 2.07%，占公司 2024 年归母净利润比例为 19.60%，对公司业绩存在一定影响。

由于固定资产及无形资产投入后，项目完全达产和市场开拓需要一定的时间才能实现，如果募投项目建成后产品市场销售状况不及预期，或公司运营效率未显著提升，使得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不能如期达产并实现预期的经济效益，短期内收入增长无法覆盖新增折旧摊销费用，将出现募投项目新增折旧摊销费用拉低项目毛利率水平的状况，甚至可能导致公司当期利润水平在一定程度上降低的风险，对发行人经营业绩带来负面影响。

（四）商誉减值风险

公司结合行业发展前景、市场竞争格局以及业务布局需要，审慎对外开展并购活动。公司并购过程中产生商誉的标的包括 DRB、VB、VK、PH、Zipfizz、诚信药业和 Activ。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商誉账面价值分别为 47,776.21 万元、48,586.36 万元和 51,474.44 万元，占各期末总资产的比重分别为 8.92%、9.08% 和 8.05%。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及《会计监管风险提示第 8 号—商誉减值》相关要求，于每年度末对商誉进行减值测试并计提相应减值准备，商誉减值准备计提充分。若未来宏观经济环境、市场竞争形势或与商誉相关资产组经营状况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可能导致商誉存在进一步减值的风险，从而对公司未来经营业绩造成不利影响。

（五）海外业务持续稳定开展的风险

报告期各期，公司境外销售收入分别为 240,943.89 万元、252,110.73 万元和 256,562.89 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80.07%、81.26%和 79.18%，公司产品外销占比较高。此外，报告期内公司境外客户相对集中。海外市场易受国际政治、经济、外交、贸易、所在地监管政策等因素影响，若公司出口市场所在国家或地区的政治经济形势、贸易政策、监管环境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可能对公司的出口业务和境外经营业绩造成不利影响。

（六）汇率波动风险

报告期各期，公司外销产品收入分别为 240,943.89 万元、252,110.73 万元和 256,562.89 万元，汇兑损益分别为-5,464.24 万元、-2,932.05 万元和-1,984.07 万元。目前，公司与境外客户主要使用美元进行定价和结算，汇率波动直接影响公司产品出口价格的竞争力，进而对经营业绩造成一定影响；同时，考虑到公司给予客户一定的信用期限，汇率波动直接影响公司汇兑损益金额；此外，公司以外币计价的资产占总资产比例较大，公司合并财务报表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汇率变动亦会影响资产价值和其他综合收益。汇率波动受全球政治、经济环境的变化而波动，具有不确定性，公司可能面临汇率波动产生一定汇兑损失的风险。

二、关于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符合发行条件的说明

公司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以及《可转换公司债券管理办法》等相关法规规定的发行条件。

三、关于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的信用评级

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经东方金诚国际信用评估有限公司评级，根据东方金诚国际信用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厦门金达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信用评级报告》，厦门金达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主体信用等级为 AA，评级展望为稳定，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信用等级为 AA。

东方金诚国际信用评估有限公司将在本次债券信用评级有效期内持续进行跟踪评级，跟踪评级包括定期跟踪评级和不定期跟踪评级。如果由于外部经营环境、公司自身情况或评级标准变化等因素，导致本可转换公司债券的信用评级降低，将会增大投资者的投资风险，对投资者的利益产生一定影响。

四、公司的股利分配政策和现金分红情况

（一）利润分配基本原则

公司的利润分配应充分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利润分配政策应保持连续性和稳定性，并坚持如下原则：

- 1、按照法定顺序分配利润的原则；
- 2、同股同权、同权同利的原则；
- 3、公司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不参与分配利润的原则。

（二）利润分配形式

1、公司采用现金、股票或者现金与股票相结合的方式或者法律、法规允许的其他方式分配股利。公司利润分配不得超过累计可分配利润的范围，不应损害公司持续经营能力；

- 2、在利润分配方式中，相对于股票股利，公司优先采取现金分红的方式；
- 3、公司具备现金分红条件的，应当采用现金分红进行利润分配。采用股票

股利进行利润分配的，应当具有公司成长性、每股净资产的摊薄等真实合理因素。

（三）利润分配期间间隔

1、在公司当年盈利且累计未分配利润为正数的前提下，公司每年度至少进行一次利润分配；

2、公司可以进行中期现金分红。公司董事会可以根据公司当期的盈利规模、现金流状况、发展阶段及资金需求状况，提议公司进行中期分红；

3、公司召开年度股东会审议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时，可审议批准下一年中期现金分红的条件、比例上限、金额上限等。年度股东会审议的下一年中期分红上限不应超过相应期间归属于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董事会根据股东会决议在符合利润分配的条件下制定具体的中期分红方案；

4、当公司存在以下情形时，可以不进行利润分配：

（1）公司最近一年审计报告为非无保留意见或带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无保留意见；

（2）公司期末资产负债率高于 70%；

（3）公司该年度经营性现金流量净额为负数的；

（4）法律法规及章程规定的其他情形。

（四）现金分红的具体条件、比例和期间间隔

在保证公司持续经营和长期发展的前提下，如公司无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资金支出等事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除外）发生，公司应当优先采取现金方式分配股利，公司每年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 10%，具体每个年度的分红比例由董事会根据公司年度盈利状况和未来资金使用计划提出预案。

公司董事会应当综合考虑公司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债务偿还能力、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和投资者回报等因素，区分下列情形，并按照本章程规定的程序，提出差异化的现金分红政策：

(1)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80%；

(2)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40%；

(3)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

公司发展阶段不易区分但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可以按照前款规定处理。

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为现金股利除以现金股利与股票股利之和。

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是指：公司未来十二个月内拟对外投资、收购资产或购买设备的累计支出达到或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30%。

(五) 发放股票股利的具体条件

在公司经营状况、成长性良好，且董事会认为公司每股收益、股票价格、每股净资产等与公司股本规模不匹配时，公司可以在满足上述现金分红比例的前提下，同时采取发放股票股利的方式分配利润。公司在确定以股票方式分配利润的具体金额时，应当充分考虑发放股票股利的总股本是否与公司目前的经营规模、盈利增长速度、每股净资产的摊薄等相适应，并考虑对未来债权融资成本的影响，以确保利润分配方案符合全体股东的整体利益和长远利益。

(六) 利润分配方案的决策程序和机制

1、在定期报告公布前，公司管理层、董事会应当在充分考虑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保证正常生产经营及业务发展所需资金和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的前提下，研究论证利润分配预案。董事会应当认真研究和论证公司现金分红的时机、条件和最低比例、调整的条件及其决策程序要求等事宜。独立董事认为现金分红具体方案可能损害公司或者中小股东权益的，有权发表意见。董事会对独立董事意见未采纳或者未完全采纳的，应当在董事会决议中记载独立董事的意见及未采纳的具体理由，并披露；

2、公司董事会拟订具体的利润分配预案时，应当遵守我国有关法律、行政

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本章程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

3、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利润分配预案并在定期报告中公告后，提交股东会审议。在公司年度股东会审议批准了下一年中期现金分红的条件、比例上限、金额上限等的情形下，如董事会根据该股东会决议在符合利润分配的条件下制定具体中期分红方案的，无需再提交股东会审议；

4、公司在上一会计年度实现盈利且在弥补以前年度亏损、提取法定公积金后仍有剩余，但公司董事会在上一会计年度结束后未提出现金分红方案的，应当在定期报告中披露未提出现金分红方案的原因、未用于分红的资金留存公司的用途；

5、在公司董事会对有关利润分配方案的决策和论证过程中，以及在公司股东会对现金分红具体方案进行审议前，公司可以通过电话、传真、信函、电子邮件等方式，主动与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进行沟通和交流，充分听取中小股东的意见和诉求，及时答复中小股东关心的问题；

6、公司召开股东会时，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1%以上股份的股东有权按照《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和本章程的相关规定，向股东会提出关于利润分配方案的临时提案。

（七）利润分配方案的审议程序

1、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利润分配预案后，方能提交股东会审议。董事会在审议利润分配预案时，需经全体董事过半数同意；

2、股东会在审议利润分配方案时，须经出席股东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过半数通过。如股东会审议发放股票股利或以公积金转增股本的方案，须经出席股东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八）利润分配政策的调整机制

1、如果公司因外部经营环境或自身经营状况发生较大变化而需要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调整后的利润分配政策不得违反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上述“外部经营环境或自身经营状况的较大变化”系指以下情形之一：

(1) 有关法律、行政法规、政策、规章或国际、国内经济环境发生重大变化非因公司自身原因导致公司经营亏损；(2) 发生地震、泥石流、台风、龙卷风、洪水、战争、罢工、社会动乱等不能预见、不能避免并不能克服的不可抗力事件，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重大不利影响，导致公司经营亏损；(3) 公司法定公积金弥补以前年度亏损后，公司当年实现的净利润仍不足以弥补以前年度亏损；(4) 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连续三年均低于当年实现的可供分配利润的 20%；(5) 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定的或者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情形；

2、公司董事会在研究论证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过程中，应当充分考虑中小股东的意见。董事会在审议调整利润分配政策时，需经全体董事过半数同意；

3、对章程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应当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方能提交股东会审议。公司应以股东权益保护为出发点，在股东会提案中详细论证和说明原因。股东会在审议利润分配政策的调整或变更事项时，应当经出席股东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五、公司最近三年现金分红情况

公司最近三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共计 48,794.78 万元，占最近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 29,184.11 万元的 167.20%，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现金分红金额（含税）	24,397.39	12,198.70	12,198.7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4,198.69	27,671.15	25,682.51
现金分红额/当年净利润	71.34%	44.08%	47.50%
最近三年累计现金分红	48,794.78		
最近三年年均可分配利润	29,184.11		
最近三年累计现金分红/最近三年年均可分配利润	167.20%		

六、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的担保事项

本次发行的可转债不设担保。提请投资者注意本次可转债可能因未设定担保而存在兑付风险。

七、2024 年度报告和 2025 年一季度报告的相关信息

2024 年度公司营业收入为 324,005.86 万元，同比增长 4.43%，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 34,198.69 万元，同比增长 23.59%，主要原因为：维生素行业的需求端呈现温和复苏，供给端持续整合分化，市场景气度有所恢复，维生素 A 价格企稳回升。

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9 日在深交所网站披露了 2025 年一季度报告。公司 2025 年 1-3 月营业收入为 82,723.78 万元，较去年同期增长 11.31%，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 12,174.36 万元，较去年同期增长 71.97%，主要原因为：维生素 A 较去年同期量价齐升，其中销量较去年同期增加 106.04%，销售单价较去年同期增长 64.88%，推动维生素 A 销售收入增加 6,720.27 万元，销售毛利增加 4,036.89 万元。

公司 2025 年一季度财务数据无重大不利变化和其他特殊情形，符合深交所关于财务报告与更新数据简要披露或索引式披露的相关规定。公司 2025 年一季度财务报告请于巨潮资讯网查询。

目 录

发行人声明	2
重大事项提示	3
一、重大风险因素.....	3
二、关于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符合发行条件的说明.....	7
三、关于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的信用评级.....	7
四、公司的股利分配政策和现金分红情况.....	7
五、公司最近三年现金分红情况.....	11
六、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的担保事项.....	11
七、2024 年度报告和 2025 年一季度报告的相关信息	12
第一节 释义	15
第二节 本次发行概况	19
一、本次发行的基本情况.....	19
二、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基本发行条款.....	25
三、本次发行的有关机构.....	36
四、发行人与有关人员之间的利益关系.....	38
第三节 主要股东情况	39
一、本次发行前的股本总额及前十名股东的持股情况.....	39
二、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40
第四节 财务会计信息	42
一、会计师事务所的审计意见类型及重要性水平.....	42
二、最近三年财务报表.....	42
三、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范围及变化情况.....	49
四、最近三年的主要财务指标及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50
五、会计政策变更、会计估计变更和会计差错更正.....	52
第五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56
一、财务状况分析.....	56
二、经营成果分析.....	87
三、现金流量分析.....	102

四、资本性支出.....	105
五、技术创新分析.....	105
六、重大担保、仲裁、诉讼、其他或有事项和重大期后事项.....	105
七、本次发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106
第六节 本次募集资金运用	109
一、募投项目总体情况.....	109
二、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介绍.....	110
三、公司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与现有业务的关系.....	130
四、发行人的实施能力及资金缺口的解决方式.....	132
五、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拓展新产品的相关情况.....	134
六、本次发行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和板块定位.....	134
七、本次发行对公司的影响分析.....	136
第七节 备查文件	138

第一节 释义

除非文中另有所指，下列简称具有如下特定含义：

一般释义		
金达威、发行人、公司、本公司	指	厦门金达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本次发行、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	指	厦门金达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行为
控股股东、金达威投资	指	厦门金达威投资有限公司，公司控股股东
中牧股份	指	中牧实业股份有限公司，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股东
金达威维生素	指	厦门金达威维生素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
金达威药业	指	内蒙古金达威药业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
金达威生物科技	指	厦门金达威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
金达威电子商务	指	厦门金达威电子商务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
金达威控股	指	金达威控股有限公司，公司在中国香港设立的全资子公司
金达威生物技术	指	金达威生物技术（江苏）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
诚信药业	指	江苏诚信药业有限公司，公司控股子公司
金达威食品	指	金达威（上海）营养食品有限公司，公司控股子公司
北京盈奥	指	北京盈奥营养食品有限公司，公司控股子公司
DRB、多特倍斯	指	Doctor's Best Inc.，公司在美国的控股子公司
Zipfizz、吉乐滋	指	Zipfizz Corporation，公司在美国的全资子公司
VN	指	Vitatech Nutritional Sciences, Inc.，2015 年公司收购其主要经营性资产
VB	指	VitaBest Nutrition, Inc.，公司在美国设立的全资子公司
KPL	指	Kingdomway Pte. Ltd.，公司在新加坡设立的全资子公司
VK	指	Vitakids Pte.ltd.，公司在新加坡的控股子公司
PH	指	Pink of Health Pte. Ltd.，公司在新加坡的控股子公司
Activ	指	Activ Nutritional, LLC，公司在美国的控股子公司
金飘飘	指	金飘飘（上海）食品科技有限公司，公司参股公司
北京桦冠	指	北京桦冠生物技术有限公司，公司参股公司
天津众为	指	天津众为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公司参股企业
舞昆食品	指	舞昆健康食品株式会社，公司参股公司
Labrada	指	Labrada Bodybuilding Nutrition, Inc.，公司参股公司
杭州网营	指	杭州网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参股公司
PSupps	指	PSupps Holdings,LLC，公司参股公司

Cal-Southampton	指	Cal-Southampton Holdings, Limited, 公司参股公司
iHerb	指	iHerb, Inc., 是一家全球性营养保健食品专营线上零售商
Amazon	指	Amazon.com, Inc., 亚马逊, 美国跨国电子商务企业, 目前是全球最大的互联网线上零售商之一
Sam's Club	指	山姆会员店, 美国零售商沃尔玛公司旗下的高端会员制商店
Costco	指	Costco Wholesale Corporation, 美国零售商、美国第一大连锁会员制仓储式量贩店
Coupang	指	Coupang Inc., 总部位于韩国首都首尔的电子商务企业, 纽交所上市公司
NBTY	指	Nature's Bounty Co., 是全球最大的营养保健食品品牌公司之一, 已被雀巢收购
Walmart	指	Walmart Inc., 沃尔玛, 跨国零售企业
帝斯曼	指	Royal DSM N.V., 荷兰皇家帝斯曼集团
嘉必优	指	嘉必优生物技术(武汉)股份有限公司
仙乐健康	指	仙乐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巴斯夫	指	BASF SE, 巴斯夫股份公司
新和成	指	浙江新和成股份有限公司
浙江医药	指	浙江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神舟生物	指	神舟生物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天新药业	指	江西天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新发药业	指	新发药业有限公司
Euromonitor	指	欧睿信息咨询有限公司, 总部位于英国伦敦, 其提供的数据和分析辐射到全球范围且覆盖了上万种产品/服务品类。在全球消费品行业具有一定的知名度
募集说明书	指	厦门金达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
可转债	指	可转换为公司股票的债券
转股	指	债券持有人将其持有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按照约定的价格和程序转换为公司股票的过程
转股期	指	债券持有人可以将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换为公司股票的起始日至结束日
转股价格	指	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换为公司股票时, 债券持有人需支付的每股价格
债券持有人	指	持有公司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投资者
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	指	《厦门金达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
公司章程	指	《厦门金达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中国证监会、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股东大会、股东会	指	厦门金达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厦门金达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厦门金达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报告期、最近三年	指	2022 年度、2023 年度及 2024 年度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万元、亿元
专业术语		
营养保健食品	指	声称具有特定保健功能或者以补充维生素、矿物质为目的的食品。即适宜于特定人群食用，具有调节机体功能，不以治疗疾病为目的，并且对人体不产生任何急性、亚急性或者慢性危害的食品
维生素	指	又称维他命（Vitamin），人和动物维持正常生理功能而从食物中获取的微量有机物质
辅酶 Q10	指	英文名 coenzymeQ10，别名泛醌、癸烯醌，一种集营养保健、医用于一体的化合物。具有抗氧化、激活细胞呼吸、提高人体免疫力等作用
维生素 A	指	又称视黄醇，一种脂溶性维生素。具有维持正常视觉反应、促进生长发育、维护皮肤细胞功能的完整与健全、加强免疫能力和清除自由基等重要生理功能
维生素 D	指	一种脂溶性维生素，乃环戊烷多氢菲类化合物，一组结构上与固醇有关的维生素，最主要的是维生素 D2 与 D3
维生素 D3	指	D 族维生素的一种，又称胆钙化醇。具有促进肠道钙吸收、调节钙与磷的代谢、诱导骨质钙磷沉着的生理功能，可促进骨骼生长
维生素 K	指	又称凝血维生素，属于维生素的一种，具有叶绿醌生物活性
DHA	指	二十二碳六烯酸（DocosaHexaenoic Acid），俗称“脑黄金”，是人体必需的多不饱和脂肪酸，对婴儿的神经系统和视觉发育有着至关重要的作用。对成年人的心脏、大脑、眼睛、免疫系统等也有着重要作用
ARA	指	二十碳四烯酸（Arachidonic Acid），又称花生四烯酸。是人体必需的多不饱和脂肪酸，广泛应用于婴幼儿配方食品、营养保健食品、食品、饮料等领域
β-紫罗兰酮	指	一种具有广泛用途的精细化工产品，主要用于维生素 A 的合成、食用香精、香料、日化用品等
液糖	指	淀粉发酵生产的糖溶液，主要用于生物发酵生产
阿洛酮糖	指	一种天然低卡的甜味剂，被广泛应用于食品、饮料、医疗等领域，属于稀有单糖，具有安全性好、降血糖、抗氧化、神经保护等优点，是一种较为理想的蔗糖替代品
肌醇	指	又称环己六醇，广泛分布在动物和植物体内，是动物、微生物的生长因子，属于 B 族维生素的一种，有和维生素 B1 相似的功能活性，主要应用于饲料、医药、营养保健食品等领域
食品添加剂	指	为了改善食品品质和色、香、味以及为防腐、保鲜和加工工艺的需要而加入食品中的人工合成或者天然物质
饲料添加剂	指	在饲料加工、制作、使用过程中添加的少量或者微量物质，在饲料中用量很少但作用显著，包括营养性饲料添加剂和一般饲料添加剂

胶囊	指	一种用来装载药物或保健品的固体包装材料
片剂	指	药物与辅料均匀混合后压制而成的片状或异形片状的固体制剂
粉剂	指	原料、辅料经粉碎、均匀混合制成的干燥粉末状制剂
FDA	指	Food and Drug Administration，即美国食品和药品管理局
GMP 认证	指	Good Manufacturing Practice，即良好生产规范。药品 GMP 认证是国家依法对药品生产企业（车间）和药品实施 GMP 监督检查并取得认可的一种制度，是国际药品贸易和药品监督管理的重要内容，也是确保药品质量稳定性、安全性和有效性的一种科学的管理手段。《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品管理法（2019 年修订）》取消 GMP 认证，将其调整为药品生产许可的申请条件
NSF cGMP 认证	指	美国全国卫生基金会所颁布的现行药品生产质量管理规范，即动态药品生产管理规范，它要求在产品生产和物流的全过程都必须验证
ISO9001	指	ISO9000 族标准所包括的一组质量管理体系核心标准之一，全称为质量管理体系要求，主要用于证实组织具有提供满足顾客要求和适用法规要求的产品的能力，目的在于增进顾客满意
ISO14001	指	ISO14000 族标准所包括的一组环境管理体系认证标准之一，是由国际标准化组织制订的环境管理体系标准
FAMI-QS	指	European Feed Additives and Premixtures Quality System，即欧洲饲料添加剂和添加剂预混合饲料质量体系认证，是欧盟制定的关于饲料添加剂和预混合饲料等相关产品的操作规范，并且对欧盟及全球进入欧盟的饲料添加剂和添加剂预混合饲料开展的强制认证
FSSC22000	指	食品安全体系认证，其整合了 ISO22000:2005 食品安全标准及食品安全公共可用规范（PAS）220:2008 的食品安全体系认证
USP	指	美国药典，是美联邦对药品质量标准和检定方法作出的技术规定，是企业、单位、机构等生产、使用、管理、检验药品、化学品、化工品的法律依据
HACCP	指	Hazard Analysis and Critical Control Point，中文译名“危害分析和临界控制点”。HACCP 被公认为控制食品安全和风味品质的最有效的管理体系，美国、欧盟等多个国家和地区已要求食品生产厂家建立 HACCP 体系
SKU	指	Stock Keeping Unit（库存量单位），即库存进出计量的基本单元，可以是以件、盒、托盘等单位

注 1：本募集说明书中部分合计数与各明细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如有差异，这些差异因四舍五入造成；

注 2：本募集说明书引用的财务会计数据，非经特别说明，均引自公司 2022 年度、2023 年度、2024 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财务指标以上述财务会计数据为基础计算。

第二节 本次发行概况

一、本次发行的基本情况

（一）发行人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中文）	厦门金达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英文）	Xiamen Kingdomway Group Company
法定代表人	江斌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50200612033399C
注册资本	60,993.4771 万元
注册地址	福建省厦门市海沧新阳工业区
上市时间	2011 年 10 月 28 日
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及代码	金达威（002626.SZ）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食品生产；保健食品生产；食品添加剂生产；饲料添加剂生产；食品经营；食品经营（销售预包装食品）；保健食品销售；食品互联网销售；食品互联网销售（销售预包装食品）；技术进出口；货物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食品添加剂销售；饲料添加剂销售；化妆品批发；卫生用品和一次性使用医疗用品销售；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企业管理；企业管理咨询；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品牌管理；会议及展览服务；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自有资金投资的资产管理服务；物业管理；非居住房地产租赁；广告制作；广告发布（非广播电台、电视台、报刊出版单位）；广告设计、代理；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二）本次发行的背景和目的

1、本次发行的背景

（1）国家政策大力支持发展生物经济，合成生物制造大有可为

生物技术作为我国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势头良好，推动着制造业转型升级和经济高质量发展。合成生物学作为生物科学分支学科，被誉为是继 DNA 双螺旋结构发现和基因组测序之后的“第三次生物科学革命”。合成生物技术作为核心先进制造技术之一，已经成为各国必争的技术高地，政策频出以促进产业快速发展。2022 年 5 月，国家发改委发布我国首部生物经济的五年规划

《“十四五”生物经济发展规划》，明确指出发展生物经济是顺应全球生物技术加速演进趋势、实现高水平科技自立自强的重要方向，是前瞻布局培育壮大生物产业、推动经济高质量发展的重要举措，是满足生命健康需求快速增长、满足人民对美好生活向往的重要内容，是加强国家生物安全风险防控、推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的重要保障。2023 年 12 月 28 日，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发展改革委、教育部、财政部、中国人民银行、税务总局、金融监管总局、中国证监会八部门近日联合印发《关于加快传统制造业转型升级的指导意见》，指出要大力发展生物制造，增强核心菌种、高性能酶制剂等底层技术创新能力，提升分离纯化等先进技术装备水平，推动生物技术在食品、医药、化工等领域加快融合应用。

近年来国家政策大力支持发展生物经济，合成生物学进入了新的快速发展阶段，加速了生物技术在化工领域的产业化进程，通过对酶、微生物细胞的重新构造，在保证生态可持续性的同时，实现目的化合物的规模量产，提升生物工业的整体经济效益，合成生物制造领域市场广阔。生物制造作为新质生产力非常重要的新赛道和新业态，在国家 2024 年政府工作报告中与生命科学、低空经济等共同被提出视为新的增长引擎。

（2）顺应碳中和发展趋势，生物制造减排增效优势凸显

生物制造以可再生的物质为原材料，生产过程绿色环保，可大幅减少二氧化碳等排放，广泛应用于化工、食品以及医疗等领域，“碳中和”将催化和推动生物产业发展。2021 年 11 月，工信部发布《“十四五”工业绿色发展规划》，明确指出以推动高质量发展为主题，以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以碳达峰碳中和目标为引领，以减污降碳协同增效为总抓手，统筹发展与绿色低碳转型，深入实施绿色制造，加快产业结构优化升级，大力推进工业节能降碳，全面提高资源利用效率，积极推行清洁生产改造，提升绿色低碳技术、绿色产品、服务供给能力，构建工业绿色低碳转型与工业赋能绿色发展相互促进、深度融合的现代化产业格局，支撑碳达峰碳中和目标任务如期实现。2023 年 12 月 27 日国务院《关于全面推进美丽中国建设的意见》进一步强调加快发展方式绿色转型，积极稳妥推进碳达峰碳中和，统筹推进重点领域绿色低碳发展，大力推进传统产业工艺、技术、装备升级，实现绿色低碳转型，实施清洁生产水平提升

工程。

以碳税为代表的碳中和政策逐步落地，会进一步拉开生物制造对传统工艺的成本优势，生物制造产业也将迎来更大的发展。

（3）信息化融合进程加快，智能制造成为企业提质增效的必由之路

党的二十大报告明确提出，“坚持把发展经济的着力点放在实体经济上，推进新型工业化”，“加快发展数字经济，促进数字经济和实体经济深度融合”。当前，互联网创新发展与新工业革命正处于历史交汇期，互联网从消费领域向生产领域、从虚拟经济向实体经济快速延伸，工业经济由数字化向网络化、智能化深度拓展，工业互联网作为新一代信息技术与制造业深度融合的产物，日益成为新工业革命的关键支撑和深化“互联网+先进制造业”的重要基石。工业互联网发展战略自实施以来已取得了明显成效，工业互联网平台对制造业转型升级的驱动能力正逐渐显现，无论是依托工业大数据分析实现企业价值深度挖掘，还是应用平台云化工具实现两化融合，亦或是基于平台的制造资源优化配置和产融对接等应用模式，无不都在推动我国制造业转型升级。

2、本次发行的目的

（1）持续深耕营养健康领域，符合公司未来战略发展规划

未来，公司将加码投资合成生物技术及智慧型工厂，用科技、绿色、低碳、低成本打造具有品牌力、产品力的营养保健食品，践行绿色、环保、健康的发展理念，同时加强公司旗下营养保健食品的品牌建设、营销力度和产品渠道建设，努力成为全球营养健康全产业链的引领者。此外，公司在既有优势基础上坚持“强化创新、引领未来”的原则，用前瞻性的眼光找寻营养健康领域的发展机会，完善营养健康全产业链布局。

本次发行的顺利实施将有助于公司通过长期以来在生物制造领域所积累的丰富经验，延伸生物制造产品线，充分发挥合成生物技术优势，带动我国原料市场往低碳、环保的方向前进，并以此巩固、强化公司发展理念，推动公司长期发展战略的进一步落地。

（2）顺应行业发展趋势，巩固现有产品市场地位

公司是全球辅酶 Q10 最大的生产商，产品远销全球数十个国家和地区。由于现有辅酶 Q10 与 ARA、DHA 等产品共线生产，辅酶 Q10 的订单需求一定程度上影响了其它产品的正常生产。随着辅酶 Q10 市场需求不断增长，为解决产能瓶颈问题，及时满足客户订单需求，公司将在原厂区新建一座专门生产辅酶 Q10 的发酵车间，并购置配套的发酵设施，原有发酵车间则按公司产品的订单需求实行柔性化生产。本次发行将显著增强公司生产制造能力，扩大辅酶 Q10 的生产规模，帮助公司有效突破产能瓶颈，为公司长远发展奠定坚实的基础。

（3）丰富产品品类，满足客户一站式需求

本次募投项目中“年产 30,000 吨阿洛酮糖、年产 5,000 吨肌醇建设项目”是公司依托完善的合成生物技术体系，利用公司丰富的生物酶催化生产经验和规模化的生物酶库平台对现有产品进行的丰富和拓展，使公司更加突出主业，聚焦提升了主业质量。

通过本次募投项目的实施，公司可充分利用现有生产工艺技术和销售渠道，发挥技术协同效应和渠道协同效应，丰富公司产品品类，巩固技术工艺、客户资源、品牌形象等竞争优势，满足客户一站式需求，提高合作粘性，提升公司盈利能力。

（4）深化数据赋能提升管理水平，提高智能制造水平

在数字化浪潮下，企业信息化建设成为大势所趋，企业信息化建设对其长足发展具有重要作用，信息的有效流通能够帮助企业显著提升运营管理水平。

目前公司境内外控股的子公司超 20 家，各下属公司信息化程度与需求情况存在一定差异，随着公司业务发展，公司现有信息化程度已难以支撑各子公司之间的业务协同和数据交叉统计。因此，公司需要升级、完善信息化系统，将各子公司信息化系统纳入母公司整体信息化建设中，通过升级或引进 OA、ERP、MES、SRM、CRM 和 WMS 等信息系统，打造较为完善的信息化管理平台，以实现数据在不同公司间有效流动。

（三）本次发行的基本要素

1、本次发行证券的种类

本次发行证券的种类为可转换为公司股票的可转债，该可转债及未来转换的股票将在深交所上市。

2、发行规模

本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129,239.48 万元，发行数量为 12,923,948 张。

3、票面金额和发行价格

本次可转债每张面值为人民币 100 元，按面值发行。

4、募集资金专项存储的账户

公司已经制订了募集资金管理相关制度，本次发行可转债的募集资金必须存放于董事会指定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中，具体开户事宜在发行前由董事会或董事会授权人士确定。

（四）募集资金投向

根据有关法律法规规定并结合公司财务状况和投资计划，本次发行可转债拟募集资金总额为不超过人民币 129,239.48 万元（含本数），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募集资金净额拟投资于以下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计划投资总额	拟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1	辅酶 Q10 改扩建项目	32,000.00	29,651.23
2	年产 30,000 吨阿洛酮糖、年产 5,000 吨肌醇建设项目	53,655.12	46,426.03
3	信息化系统建设项目	15,251.12	14,412.22
4	补充流动资金	38,750.00	38,750.00
合计		139,656.24	129,239.48

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可以根据项目实际情况通过自筹资金先行投入，并在募集资金到位后予以置换。项目总投资金额高于本次募集资金使用金额部分由公司自筹解决；若本次发行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低于拟投入的募集资金总额，不足部分由公司自筹解决。

在不改变本次募集资金拟投资项目的前提下，董事会或董事会授权人士可根据股东大会的授权，按照项目的轻重缓急等情况，对上述项目的募集资金投入顺序和金额进行适当调整。

（五）发行方式及发行对象

1、发行方式

本次发行的可转债向发行人在股权登记日（2025 年 8 月 19 日，T-1 日）收市后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原股东优先配售，原股东优先配售后余额部分（含原股东放弃优先配售部分）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网上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发行。

2、发行对象

（1）向发行人原股东优先配售：发行公告公布的股权登记日（2025 年 8 月 19 日，T-1 日）收市后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发行人所有股东。

（2）网上发行：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持有深交所证券账户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包括：自然人、法人、证券投资基金、符合法律规定的其他投资者等（国家法律、法规禁止者除外），其中自然人需根据《关于完善可转换公司债券投资者适当性管理相关事项的通知（2025 年修订）》等规定已开通向不特定对象发行的可转债交易权限。

（3）本次发行的保荐人（主承销商）的自营账户不得参与网上申购。

（六）承销方式及承销期

本次发行由主承销商以余额包销方式承销。承销期的起止时间：自 2025 年 8 月 18 日至 2025 年 8 月 26 日。

（七）发行费用

项目	金额（万元）
承销费用与保荐费用	834.88
审计费用与验资费用	113.21
律师费用	94.34
资信评级费用	30.19
发行手续费	14.59
信息披露费用	26.42

注：上述费用均为不含增值税金额，各项费用根据发行结果可能会有调整。合计数和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存在微小差异，为四舍五入造成。

（八）与本次发行有关的时间安排、申请上市的证券交易所

本次发行期间的主要日程示意性安排如下（如遇不可抗力则顺延）：

日期	交易日	发行安排
2025年8月18日 周一	T-2日	1、披露《募集说明书》及摘要、《募集说明书提示性公告》《发行公告》《网上路演公告》等
2025年8月19日 周二	T-1日	1、原股东优先配售股权登记日 2、网上路演
2025年8月20日 周三	T日	1、发行首日 2、披露《发行提示性公告》 3、原股东优先配售认购日（缴付足额资金） 4、网上申购（无需缴付申购资金） 5、确定网上中签率
2025年8月21日 周四	T+1日	1、披露《网上发行中签率及优先配售结果公告》 2、网上申购摇号抽签
2025年8月22日 周五	T+2日	1、披露《中签号码公告》 2、网上投资者根据中签号码确认认购数量并缴纳认购款（投资者确保资金账户在T+2日日终有足额的可转债认购资金）
2025年8月25日 周一	T+3日	1、保荐人（主承销商）根据网上资金到账情况确定最终配售结果和包销金额
2025年8月26日 周二	T+4日	1、披露《发行结果公告》 2、向发行人划付募集资金

注：上述日期为交易日。如相关监管部门要求对上述日程安排进行调整或遇重大突发事件影响发行，公司将与保荐人（主承销商）协商后修改发行日程并及时公告。

本次可转债及未来转换的股票将在深交所上市。

（九）本次发行证券的上市流通

发行结束后，公司将尽快向深交所申请上市交易，具体上市时间将另行公告。

二、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基本发行条款

（一）债券期限

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期限为自发行之日起六年，即自 2025 年 8 月 20 日（T 日）至 2031 年 8 月 19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付息款项不另计息）。

（二）债券面值

本次可转债每张面值为人民币 100 元，按面值发行。

（三）债券利率

第一年 0.10%、第二年 0.30%、第三年 0.60%、第四年 1.00%、第五年 1.50%、第六年 2.00%。

（四）转股期限

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期自发行结束之日（2025 年 8 月 26 日，T+4 日）满六个月后的第一个交易日（2026 年 2 月 26 日）起至可转换公司债券到期日（2031 年 8 月 19 日）止（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付息款项不另计息）。

（五）债券评级情况

东方金诚国际信用评估有限公司对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进行了信用评级，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主体信用评级为 AA 级，评级展望为稳定，本次可转债信用评级为 AA 级。

（六）债券持有人会议相关事项

为充分保护债券持有人的合法权益，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设立债券持有人会议。债券持有人会议的主要内容如下：

1、债券持有人的权利与义务

债券持有人根据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和本募集说明书的约定行使权利和义务，监督发行人的有关行为。债券持有人的权利与义务如下：

（1）债券持有人的权利

- ①依照其所持有的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数额享有约定利息；
- ②根据可转债募集说明书约定的条件将所持有的本次可转债转换为公司股票；
- ③根据可转债募集说明书约定的条件行使回售权；
- ④依照法律、行政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转让、赠与或质押其所持有的可

转债；

⑤依照法律、公司章程的规定获得有关信息；

⑥按可转债募集说明书约定的期限和方式要求公司偿付本次可转债本息；

⑦依照法律、行政法规等相关规定参与或委托代理人参与债券持有人会议并行使表决权；

⑧法律、行政法规及公司章程所赋予的其作为公司债权人的其他权利。

（2）债券持有人义务

①遵守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条款的相关规定；

②依其所认购的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数额缴纳认购资金；

③遵守债券持有人会议形成的有效决议；

④除法律、法规规定及可转债募集说明书约定之外，不得要求公司提前偿付本次发行的可转债的本金和利息；

⑤法律、行政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应当由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承担的其他义务。

2、债券持有人会议的权限范围

债券持有人会议的权限范围如下：

（1）当公司提出变更本次可转债募集说明书约定的方案时，对是否同意公司的建议作出决议，但债券持有人会议不得作出决议同意公司不支付本次债券本息、变更本次债券利率和期限、取消可转债募集说明书中的赎回或回售条款等；

（2）当公司未能按期支付可转换公司债券本息时，对是否同意相关解决方案作出决议，对是否通过诉讼等程序强制公司和担保人（如有）偿还债券本息作出决议，对是否参与或委托债权人代理人参与公司的整顿、和解、重组或者破产的法律程序作出决议；

（3）当公司减资（因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股权激励或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而进行股份回购导致的减资除外）、合并、分立、解散或者申请破

产时，对是否接受公司提出的建议，以及行使债券持有人依法享有的权利方案作出决议；

（4）当担保人（如有）、担保物（如有）或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发生重大不利变化时，对行使债券持有人依法享有权利的方案作出决议；

（5）当发生对债券持有人权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时，对行使债券持有人依法享有权利的方案作出决议；

（6）在法律规定许可的范围内对本规则的修改作出决议；

（7）对变更、解聘债券受托管理人或变更债券受托管理协议主要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受托管理事项授权范围、利益冲突风险防范解决机制、与债券持有人权益密切相关的违约责任）作出决议；

（8）法律、行政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规定应当由债券持有人会议作出决议的其他情形。

可转换公司债券存续期间，债券持有人会议按照本条约定的权限范围，审议并决定与债券持有人利益有重大关系的事项。

3、债券持有人会议的召集

债券持有人会议由公司董事会或债券受托管理人负责召集。公司董事会或债券受托管理人应在提出或收到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的提议之日起 30 日内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

公司董事会或债券受托管理人应在会议召开 15 日前公告会议通知，向全体债券持有人及有关出席对象发出会议通知。召集人认为需要紧急召集债券持有人会议以有利于债券持有人权益保护的，应最晚于会议召开日前 3 日披露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的通知公告。

在本次发行的可转债存续期内，当出现以下情形之一时，应当按照本规则项下约定召集债券持有人会议：

（1）拟变更可转债募集说明书的约定；

（2）拟修改本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

(3) 拟变更债券受托管理人或受托管理协议的主要内容；

(4) 公司不能按期支付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本息；

(5) 公司发生减资（因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股权激励或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而进行股份回购导致的减资除外）、合并等可能导致偿债能力发生重大不利变化，需要决定或者授权采取相应措施；

(6) 公司分立、被托管、解散、申请破产或者依法进入破产程序；

(7) 担保人（如有）、担保物（如有）或者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发生重大变化；

(8) 公司董事会、单独或者合计持有本次可转债未偿还债券面值总额 10% 以上的债券持有人书面提议召开；

(9) 公司管理层不能正常履行职责，导致公司债务清偿能力面临严重不确定性；

(10) 公司提出债务重组方案的；

(11) 发生其他对债券持有人权益有重大实质影响的事项；

(12) 根据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及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规定，应当由债券持有人会议审议并决定的其他事项。

公司董事会、单独或者合计持有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未偿还债券面值总额 10% 以上的债券持有人书面提议召开持有人会议的，受托管理人应当自收到书面提议之日起 5 个交易日内向提议人书面回复是否召集持有人会议，并说明召集会议的具体安排或不召集会议的理由。

下列机构或人士可以书面提议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

(1) 公司董事会；

(2) 债券受托管理人；

(3) 单独或者合计持有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未偿还债券面值总额 10% 以上的债券持有人；

(4) 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规定的其他机构或人士。

（七）转股价格的确定和调整

1、初始转股价格的确定依据

本次发行的可转债的初始转股价格为 19.59 元/股，不低于募集说明书公告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若在该二十个交易日内发生过因除权、除息引起股价调整的情形，则对调整前交易日的交易均价按经过相应除权、除息调整后的价格计算）和前一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以及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若自最近一期经审计的财务报告资产负债表日至募集说明书公告日期间发生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或配股等除权事项，则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按经过相应除权调整后的数值确定）和股票面值。

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总额/该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总量；前一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前一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总额/该日公司股票交易总量。

2、转股价格的调整方式及计算公式

在本次发行之后，若公司发生派送股票股利、转增股本、增发新股（不包括因本次发行的可转债转股而增加的股本）、配股以及派发现金股利等情况，将按下述公式进行转股价格的调整（保留小数点后两位，最后一位四舍五入）：

派送股票股利或转增股本： $P_1 = P_0 / (1+n)$ ；

增发新股或配股： $P_1 = (P_0 + A \times k) / (1+k)$ ；

上述两项同时进行： $P_1 = (P_0 + A \times k) / (1+n+k)$ ；

派发现金股利： $P_1 = P_0 - D$ ；

上述三项同时进行： $P_1 = (P_0 - D + A \times k) / (1+n+k)$ 。

其中： P_1 为调整后转股价， P_0 为调整前转股价， n 为派送股票股利或转增股本率， A 为增发新股价或配股价， k 为增发新股率或配股率， D 为每股派发现金股利。

当公司出现上述股份和/或股东权益变化时，将依次进行转股价格调整，并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媒体上刊登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并于公告中载明转股价格调整日、调整办法及暂停转股期间（如需）。当转股价格

调整日为债券持有人转股申请日或之后、转换股份登记日之前，则该持有人的转股申请按公司调整后的转股价格执行。

当公司可能发生股份回购、公司合并、分立或任何其他情形使公司股份类别、数量和/或股东权益发生变化从而可能影响债券持有人的债权利益或转股衍生权益时，公司将视具体情况按照公平、公正、公允的原则以及充分保护债券持有人权益的原则调整转股价格。有关转股价格调整内容及操作办法将依据届时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证券监管部门的相关规定来制订。

3、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

（1）修正权限与修正幅度

在本次可转债存续期间，当公司股票在任意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 85%时，董事会有权提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方案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表决。若在前述三十个交易日内发生过转股价格调整的情形，则在转股价格调整日前的交易日按调整前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计算，在转股价格调整日及之后的交易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计算。

上述方案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方可实施。股东大会进行表决时，持有本次可转债的股东应当回避。修正后的转股价格应不低于该次股东大会召开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和前一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同时，修正后的转股价格不得低于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值和股票面值。

若在前述三十个交易日内发生过转股价格调整的情形，则在转股价格调整日前的交易日按调整前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计算，在转股价格调整日及之后的交易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计算。

（2）修正程序

如公司决定向下修正转股价格，公司将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媒体上刊登相关公告，公告修正幅度、股权登记日及暂停转股期间等有关信息。从股权登记日后的第一个交易日（即转股价格修正日）起，开始恢复转股申请并执行修正后的转股价格。

若转股价格修正日为转股申请日或之后，转换股份登记日之前，该类转股申请应按修正后的转股价格执行。

（八）转股股数确定方式

债券持有人在转股期内申请转股时，转股数量的计算方式为： $Q=V/P$ ，并以去尾法取一股的整数倍。

其中： V 为债券持有人申请转股的可转债票面总金额； P 为申请转股当日有效的转股价格。

债券持有人申请转换成的股份须是整数股。转股时不足转换为一股的可转债余额，公司将按照深交所等部门的有关规定，在债券持有人转股当日后的五个交易日内以现金兑付该部分可转债票面余额及该余额所对应的当期应计利息。

（九）赎回条款

1、到期赎回条款

在本次可转债期满后五个交易日内，公司将按债券面值的 110%（含最后一期利息）的价格赎回未转股的可转债。

2、有条件赎回条款

在本次可转债转股期内，当下述两种情形的任意一种出现时，公司有权决定按照债券面值加上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赎回全部或部分未转股的可转债：

（1）公司股票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不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 130%（含本数）；

（2）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未转股余额不足人民币 3,000 万元时。

当期应计利息的计算公式为： $IA=Bt \times i \times t / 365$

IA ：指当期应计利息；

Bt ：指债券持有人持有的将赎回的可转债票面总金额；

i ：指本次可转债当年票面利率；

t ：指计息天数，即从上一个付息日起至本计息年度赎回日止的实际日历天数（算头不算尾）。

若在前述三十个交易日内发生过转股价格调整的情形，则在转股价格调整日前的交易日按调整前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计算，在转股价格调整日及之后的交易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计算。

（十）回售条款

1、有条件回售条款

在本次可转债最后两个计息年度，如果公司股票在任何连续三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 70%时，债券持有人有权将其持有的可转债全部或部分按债券面值加上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回售给公司。

若在上述交易日内发生过转股价格因发生派送股票股利、转增股本、增发新股（不包括因本次发行的可转债转股而增加的股本）、配股以及派发现金股利等情况而调整的情形，则在转股价格调整日前的交易日按调整前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计算，在转股价格调整日及之后的交易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计算。如果出现转股价格向下修正的情况，则上述“连续三十个交易日”须从转股价格调整之后的第一个交易日起重新计算。

在本次可转债最后两个计息年度，债券持有人在每年回售条件首次满足后可按上述约定条件行使回售权一次，若在首次满足回售条件而债券持有人未在公司届时公告的回售申报期内申报并实施回售的，该计息年度不能再行使回售权，债券持有人不能多次行使部分回售权。

2、附加回售条款

若本次可转债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情况与公司在募集说明书中的承诺情况相比出现重大变化，且该变化被中国证监会认定为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债券持有人享有一次回售的权利。债券持有人有权将其持有的可转债全部或部分按债券面值加上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回售给公司。债券持有人在附加回售条件满足后，可以在公司公告后的附加回售申报期内进行回售，该次附加回售申报期内不实施回售的，自动丧失该回售权。当期应计利息的计算方式参见“（九）赎回条款”的相关内容。

（十一）转股年度有关股利的归属

因本次可转债转股而增加的公司股票享有与原股票同等的权益，在股利发放的股权登记日当日登记在册的所有普通股股东（含因可转债转股形成的股东）均参与当期股利分配，享有同等权益。

（十二）向原股东配售的安排

本次可转债向公司原股东实行优先配售，原股东有权放弃配售权。

本次可转债给予原股东优先配售后余额及原股东放弃认购优先配售的金额，将通过网下对机构投资者发售及/或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网上发行。如仍出现认购不足，则不足部分由主承销商包销。

（十三）还本付息的期限和方式

本次可转债采用每年付息一次的付息方式，到期归还所有未转股的可转债本金并支付最后一年利息。公司于可转债期满后五个工作日内办理完毕偿还债券余额本息的事项。

1、计息年度的利息计算

计息年度的利息（以下简称“年利息”）指债券持有人按持有的可转债票面总金额自可转债发行首日起每满一年可享受的当期利息。

年利息的计算公式为： $I=B \times i$

I：指年利息额；

B：指债券持有人在计息年度（以下简称“当年”或“每年”）付息债权登记日持有的可转债票面总金额；

i：指本次可转债当年票面利率。

2、付息方式

①本次可转债采用每年付息一次的付息方式，计息起始日为可转债发行首日。

②付息日：每年的付息日为本次可转债发行首日起每满一年的当日。如该日为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下一个工作日，顺延期间不另付息。每相

邻的两个付息日之间为一个计息年度。

③付息债权登记日：每年的付息债权登记日为每年付息日的前一交易日，公司将在每年付息日之后的五个交易日内支付当年利息。在付息债权登记日前（包括付息债权登记日）已转换或已申请转换为公司股票的可转债，公司不再向其持有人支付本计息年度及以后计息年度的利息。

④债券持有人所获得利息收入的应付税项由债券持有人承担。

（十四）违约解决机制及争议解决机制

1、违约的情形

在本次可转债存续期内，以下事件构成相应违约事件：

- （1）公司未能按时完成本次可转债的本息兑付；
- （2）公司不履行或违反公司义务的规定，出售重大资产以致对公司对本次可转债的还本付息能力产生实质不利影响；
- （3）公司丧失清偿能力、被法院指定接管人或已开始与破产、清算相关的诉讼程序；
- （4）公司发生未能清偿到期债务的违约情况；债务种类包括但不限于中期票据、短期融资券、企业债券、公司债券、可转换债券、可分离债券等直接融资债务，以及银行贷款、承兑汇票等间接融资债务；
- （5）公司未按照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规定的程序，私自变更本次可转债募集资金用途；
- （6）其他对本次可转债的按期付息兑付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的情形。

2、违约责任的承担方式

发生上述所列违约事件时，公司应当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包括但不限于按照本次可转债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向债券持有人及时、足额支付本金和/或利息以及迟延支付本金和/或利息产生的罚息、违约金等，并就受托管理人因公司违约事件承担相关责任造成的损失予以赔偿。债券受托管理人将代表债券持有人向发行人进行追索。如果债券受托管理人未履行其职责，债券持有人有权直接

依法向发行人进行追索，并追究债券受托管理人的违约责任。

同时，本次可转债的违约责任的承担方式将符合可转债存续期内有效的法律、法规以及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

3、争议解决机制

本次可转债发行适用于中国法律并依其解释。

本次可转债发行和存续期间所产生的争议，首先应在争议各方之间协商解决。如果协商解决不成，争议各方有权按照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等相关规定，向公司住所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通过诉讼解决。

当产生任何争议及任何争议正按前条约定进行解决时，除争议事项外，各方有权继续行使本次可转债发行及存续期的其他权利，并应履行其他义务。

（十五）本次发行方案的有效期

本次发行方案的有效期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发行方案之日起十二个月。

三、本次发行的有关机构

（一）发行人

名称	厦门金达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	福建省厦门市海沧新阳工业区
法定代表人	江斌
联系人	林洁
联系电话	0592-3781760
传真	0592-6515151

（二）保荐人（主承销商）

名称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	广东省广州市黄埔区中新广州知识城腾飞一街2号618室
法定代表人	林传辉
联系电话	020-66338888
传真	020-87553600
保荐代表人	孙昭伟、李姝

项目协办人	许振川
项目组其他成员	陈建、张小宙、程尹淇、袁海峰

(三) 律师事务所

名称	福建至理律师事务所
住所	福州市鼓楼区洪山园路华润万象城三期 TB#写字楼 22 层 02、03、04 单元
负责人	林涵
联系电话	0591-88065558
传真	0591-88068008
经办律师	林涵、韩叙

(四) 会计师事务所

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住所	上海市黄浦区南京东路 61 号四楼
负责人	杨志国
联系电话	021-23280000
传真	021-63392558
经办注册会计师	胡敬东、陈丽芳、葛晓萍、汪天姿

(五) 申请上市交易所

名称	深圳证券交易所
住所	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 2012 号
电话	0755-88668888
传真	0755-82083947

(六) 主承销商收款银行

名称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市第一支行
户名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收款账号	3602000109001674642

(七) 资信评级机构

名称	东方金诚国际信用评估有限公司
住所	北京市朝阳区朝外西街 3 号兆泰国际中心 C 座 12 层
负责人	崔磊
联系电话	010-62299800

传真	010-62299803
经办评级人员	王璐璐、任志娟、于易含

四、发行人与有关人员之间的利益关系

截至 2025 年 4 月 20 日，广发证券股权衍生品业务部持有发行人 167,485 股，融券专户持有发行人 1,600 股，合计占发行人总股本的 0.03%。

除上述情形外，发行人与本次发行有关的各中介机构及其负责人、高级管理人员及经办人员之间不存在直接或间接股权关系或其他权益关系。

第三节 主要股东情况

一、本次发行前的股本总额及前十名股东的持股情况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股本结构如下：

股份类别	股份数量（万股）	占总股本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9.00	0.01%
1、境内自然人持股	9.00	0.01%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60,984.48	99.99%
1、人民币普通股（A 股）	60,984.48	99.99%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B 股）	-	-
三、股本合计	60,993.48	100.00%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前十大股东持股情况具体如下：

单位：股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持有无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股份数量	冻结股份数量
厦门金达威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4.71	211,712,732	-	211,712,732	96,281,500	-
中牧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8.68	113,927,593	-	113,927,593	-	-
厦门安控地产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4.88	29,762,564	-	29,762,564	-	-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0.86	5,230,321	-	5,230,321	-	-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方中证 10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41	2,513,900	-	2,513,900	-	-
深圳毕升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必胜年年升 1 号私募基金	其他	0.37	2,237,000	-	2,237,000	-	-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23	1,405,756	-	1,405,756	-	-
张大煦	境内自然人	0.23	1,395,000	-	1,395,000	-	-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中证 1000 交易型开放式指	其他	0.22	1,353,090	-	1,353,090	-	-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持有无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股份数量	冻结股份数量
数证证券投资基金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一天弘中证食品饮料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17	1,065,200	-	1,065,200	-	-
合计	/	60.76	370,603,156	-	370,603,156	96,281,500	-

二、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一) 控股股东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金达威投资持有发行人 21,171.27 万股股份，占发行人股权比例 34.71%，系发行人的控股股东。

最近三年发行人控股股东未发生变化。

金达威投资基本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厦门金达威投资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1997/3/25
注册资本	2,000.00 万元	实收资本	2,000.00 万元
注册地址	厦门市嘉禾路 321 号汇腾大厦二十三层		
股东构成	股东名称	持股比例	
	江斌	95.00%	
	陈佳良	5.00%	
	合计	100.00%	
主要业务	对外投资		
经营范围	对第一产业、第二产业、第三产业的投资（法律、法规另有规定除外）；投资咨询（法律、法规另有规定除外）；其他未列明批发业（不含需经许可审批的经营项目）；其他未列明的专业咨询服务（不含需经许可审批的项目）；建材批发；金属及金属矿批发（不含危险化学品和监控化学品）；五金产品批发；电气设备批发；其他机械设备及电子产品批发；其他贸易经纪与代理		
母公司财务报表的主要财务数据（万元）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总资产	149,648.56	
	净资产	69,681.03	
	2024 年度		
	营业收入	4,636.82	

	净利润	1,237.76
所持有的公司股票是否被质押		是

（二）实际控制人

江斌先生直接持有发行人 10.00 万股股份，占发行人股权比例 0.0164%；江斌先生持有金达威投资 95.00%的股份，通过金达威投资间接控制发行人 34.71%的股份，江斌先生合计控制发行人 34.73%的股份，系发行人的实际控制人。

最近三年发行人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

第四节 财务会计信息

本节的财务会计数据反映了公司最近三年的财务状况，引用的财务会计数据，非经特别说明，均引自公司 2022 年度、2023 年度和 2024 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财务指标根据上述财务报表为基础编制。投资者欲对本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进行更详细的了解，还应阅读审计报告和财务报告全文，以获取全部的财务资料。

一、会计师事务所的审计意见类型及重要性水平

（一）审计意见类型

公司 2022 年度、2023 年度和 2024 年度的财务报表均经审计，并由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信会师报字[2023]第 ZA11138 号”、“信会师报字[2024]第 ZA10272 号”和“信会师报字[2025]第 ZA10455 号”。

（二）与财务会计信息相关的重要性水平的判断标准

公司根据自身所处的行业和发展阶段，从项目的性质和金额两方面判断财务信息的重要性。在判断项目性质的重要性时，公司主要考虑该项目在性质上是否属于日常活动、是否显著影响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等因素；在判断项目金额重要性时，公司主要考虑该项目金额占营业收入、净利润、所有者权益总额等直接相关项目金额的比重或占所属报表明列项目金额的比重。

二、最近三年财务报表

（一）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166,162,946.62	605,084,126.50	687,664,357.78
交易性金融资产	176,414,408.45	305,470,169.51	99,689,096.67
应收票据	24,648,896.27	8,326,778.46	32,334,788.98
应收账款	407,622,599.89	353,216,974.94	364,736,914.72
应收款项融资	934,388.33	489,217.50	1,147,600.00
预付款项	40,939,674.89	22,644,904.37	32,658,072.59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其他应收款	23,720,428.80	17,024,580.24	18,946,608.71
存货	814,275,292.90	715,824,665.55	839,944,719.13
合同资产	-	-	-
持有待售资产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
其他流动资产	12,473,888.20	16,693,444.15	29,273,017.10
流动资产合计	2,667,192,524.35	2,044,774,861.22	2,106,395,175.68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	-	-
其他债权投资	-	-	-
长期应收款	-	-	-
长期股权投资	71,376,379.58	70,509,990.61	63,902,431.54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806,988,412.77	702,524,569.33	572,580,975.75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44,033,004.73	55,706,631.41	56,037,454.30
投资性房地产	-	-	-
固定资产	1,302,534,498.60	1,162,803,339.96	1,118,033,162.58
在建工程	341,475,615.62	210,299,394.84	160,751,639.34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
油气资产	-	-	-
使用权资产	194,645,596.36	230,622,956.98	269,543,490.66
无形资产	370,451,191.44	306,204,988.62	308,905,701.27
开发支出	1,083,109.85	397,524.75	-
商誉	514,744,413.07	485,863,639.23	477,762,139.12
长期待摊费用	47,118,448.77	50,923,679.71	44,419,851.52
递延所得税资产	22,763,675.57	28,135,608.58	172,399,610.64
其他非流动资产	7,694,853.18	4,624,857.58	7,444,134.58
非流动资产合计	3,724,909,199.54	3,308,617,181.60	3,251,780,591.30
资产总计	6,392,101,723.89	5,353,392,042.82	5,358,175,766.98

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负债：			

项目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短期借款	365,872,129.47	58,046,047.22	140,090,241.56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
衍生金融负债	-	-	-
应付票据	18,519,096.57	12,802,937.01	25,005,386.81
应付账款	345,723,213.95	273,656,449.73	230,158,273.58
预收款项	-	-	-
合同负债	18,435,322.18	9,490,338.73	12,356,316.20
应付职工薪酬	87,606,190.18	76,943,006.85	61,446,946.35
应交税费	16,873,811.21	11,480,468.30	16,827,299.70
其他应付款	36,988,528.81	30,611,501.95	27,418,591.51
持有待售负债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06,076,808.06	182,939,560.06	472,527,209.25
其他流动负债	25,124,634.99	8,062,330.49	31,685,604.99
流动负债合计	1,221,219,735.42	664,032,640.34	1,017,515,869.95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537,905,000.00	438,540,000.00	214,850,000.00
应付债券	-	-	-
租赁负债	177,289,745.43	214,556,926.85	251,886,186.60
长期应付款	696,334.92	1,110,991.12	1,488,230.41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	-	-
预计负债	-	10,324,369.85	-
递延收益	50,336,320.60	53,230,518.68	55,057,104.52
递延所得税负债	86,408,174.29	35,105,851.77	157,576,705.37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852,635,575.24	752,868,658.27	680,858,226.90
负债合计	2,073,855,310.66	1,416,901,298.61	1,698,374,096.85
所有者权益：			
股本	609,934,771.00	609,934,771.00	609,934,771.00
资本公积	791,803,407.49	791,803,407.49	791,803,407.49
减：库存股	-	-	-
其他综合收益	214,545,615.65	79,176,688.52	-39,586,917.02
盈余公积	308,240,963.50	308,240,963.50	308,240,963.50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未分配利润	2,356,111,980.99	2,136,112,055.57	1,977,011,926.5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 权益合计	4,280,636,738.63	3,925,267,886.08	3,647,404,151.51
少数股东权益	37,609,674.60	11,222,858.13	12,397,518.62
所有者权益合计	4,318,246,413.23	3,936,490,744.21	3,659,801,670.1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总计	6,392,101,723.89	5,353,392,042.82	5,358,175,766.98

(二) 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3,240,058,601.13	3,102,580,918.31	3,009,229,135.39
其中：营业收入	3,240,058,601.13	3,102,580,918.31	3,009,229,135.39
二、营业总成本	2,761,274,553.71	2,752,379,428.53	2,516,888,568.43
其中：营业成本	1,992,049,092.44	1,944,485,343.22	1,790,843,728.24
税金及附加	17,839,192.61	18,277,335.48	22,684,623.67
销售费用	316,549,568.02	320,268,304.57	288,747,493.19
管理费用	384,099,826.26	418,723,091.41	370,655,287.57
研发费用	69,408,666.28	58,198,995.12	71,857,719.17
财务费用	-18,671,791.90	-7,573,641.27	-27,900,283.41
其中：利息费用	30,173,343.56	40,285,043.07	36,902,347.93
利息收入	30,315,656.68	20,433,512.45	13,211,427.08
加：其他收益	21,539,850.59	15,096,401.71	17,767,691.75
投资收益（损失以 “－”号填列）	10,617,356.05	10,039,776.94	6,654,412.67
其中：对联营企业 和合营企业的投资 收益	1,701,067.00	4,189,162.72	3,639,877.9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 金融资产终止确认 收益	-	-	95,248.03
净敞口套期收益 （损失以“－”号 填列）	-	-	-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损失以“－”号 填列）	-7,392,915.52	-1,563,248.70	-955,612.25
信用减值损失（损 失以“－”号填 列）	-6,583,480.48	-5,318,913.31	-5,138,061.17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2,920,393.20	-12,967,815.37	-194,507,488.82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748,432.71	475,443.81	-3,809,942.96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82,296,032.15	355,963,134.86	312,351,566.18
加：营业外收入	3,535,687.04	3,856,571.37	3,937,189.55
减：营业外支出	16,316,972.63	25,207,788.74	5,555,175.13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69,514,746.56	334,611,917.49	310,733,580.60
减：所得税费用	102,484,578.51	58,415,939.26	66,166,911.18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67,030,168.05	276,195,978.23	244,566,669.42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67,030,168.05	276,195,978.23	244,566,669.42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	-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41,986,879.62	276,711,481.05	256,825,059.58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25,043,288.43	-515,502.82	-12,258,390.16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35,560,262.77	118,610,875.25	-211,701,726.08
七、综合收益总额	502,590,430.82	394,806,853.48	32,864,943.34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477,355,806.75	395,148,140.98	42,808,528.14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25,234,624.07	-341,287.50	-9,943,584.80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56	0.45	0.42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二) 稀释每股收益 (元/股)	0.56	0.45	0.42

(三) 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200,670,837.37	3,085,801,569.29	3,097,002,206.23
收到的税费返还	53,551,127.92	52,377,992.37	48,044,205.07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2,382,205.80	50,650,378.91	33,303,215.1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306,604,171.09	3,188,829,940.57	3,178,349,626.4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833,542,311.31	1,585,656,696.57	1,549,273,643.70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42,813,294.68	439,773,592.28	433,098,660.23
支付的各项税费	109,665,522.19	91,042,144.06	131,589,215.1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99,444,690.76	413,704,669.04	369,266,521.2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785,465,818.94	2,530,177,101.95	2,483,228,040.3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21,138,352.15	658,652,838.62	695,121,586.1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871,237.46	120,000.00	14,263,976.64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8,916,289.05	5,850,614.08	3,014,534.7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4,800,133.31	3,526,409.30	3,293,954.28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54,695,604.22	533,496,500.00	496,058,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70,283,264.04	542,993,523.38	516,630,465.68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64,597,897.58	251,785,434.51	161,690,393.42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投资支付的现金	-	5,415,000.00	7,59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122,948,876.85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732,951,000.02	588,5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87,546,774.43	990,151,434.53	757,780,393.4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7,263,510.39	-447,157,911.15	-241,149,927.7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5,166,374.59	920,000.00	1,65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15,166,374.59	920,000.00	1,65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737,840,000.00	478,490,000.00	483,308,405.45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117,000,000.00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53,006,374.59	596,410,000.00	484,958,405.45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09,245,000.00	570,766,267.60	553,051,005.49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45,738,546.60	159,441,589.88	402,727,652.47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	285,380.97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2,543,775.46	51,384,497.85	82,502,226.97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07,527,322.06	781,592,355.33	1,038,280,884.9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5,479,052.53	-185,182,355.33	-553,322,479.48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1,724,925.83	27,589,104.76	12,927,261.02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61,078,820.12	53,901,676.90	-86,423,560.0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05,081,626.50	551,179,949.60	637,603,509.6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166,160,446.62	605,081,626.50	551,179,949.60

三、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范围及变化情况

（一）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和准则解释的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此外，公司还按照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23 年修订）》披露有关财务信息。

（二）合并财务报表的范围及变化情况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纳入合并报表范围的子公司情况如下：

序号	公司名称	注册地	持股比例	业务性质
1	内蒙古金达威药业有限公司	呼和浩特	100.00%	生产制造
2	厦门金达威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厦门	100.00%	生产制造
3	厦门金达威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厦门	100.00%	贸易
4	厦门金达威维生素有限公司	厦门	100.00%	生产制造
5	迪诺宝（厦门）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厦门	100.00%	贸易
6	金达威（上海）营销策划有限公司	上海	100.00%	贸易
7	Kingdomway USA Corp.	美国	100.00%	投资
8	Kingdomway Pte. Ltd.	新加坡	100.00%	投资
9	金达威控股有限公司	中国香港	100.00%	贸易
10	江苏诚信药业有限公司	南通	88.00%	生产制造
11	北京盈奥营养食品有限公司	北京	70.00%	贸易
12	金达威（上海）营养食品有限公司	上海	51.00%	贸易
13	金达威生物技术（江苏）有限公司	南通	97.60%	研发
14	上海金葱岁月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上海	51.00%	贸易
15	KUC Holding	美国	100.00%	投资
16	Kingdomway America, LLC	美国	100.00%	贸易
17	Vitakids Pte. Ltd.	新加坡	95.00%	贸易
18	Pink of Health Pte. Ltd.	新加坡	95.00%	贸易
19	Doctor's Best Inc.	美国	96.11%	品牌
20	Kingdomway Nutrition, Inc.	美国	51.00%	贸易
21	Zipfizz Corporation	美国	100.00%	品牌
22	VitaBest Nutrition, Inc.	美国	100.00%	生产制造

序号	公司名称	注册地	持股比例	业务性质
23	金葱岁月生物科技控股有限公司	中国香港	51.00%	贸易
24	VITABEST HEALTH SCIENCE, INC.	美国	65.00%	生产制造
25	Activ Nutritional, LLC	美国	96.11%	品牌
26	ORGARA NUTRITION LLC	美国	51.00%	贸易
27	North Course Brands, LLC	美国	51.00%	贸易
28	金元生物科技（内蒙古）有限公司	呼和浩特	60.00%	贸易

报告期内，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变化情况如下表所示：

报告期	公司名称	变动方向	变动原因
2024 年	VITABEST HEALTH SCIENCE, INC.	增加	投资设立
	Activ Nutritional, LLC	增加	收购
	ORGARA NUTRITION LLC	增加	投资设立
	North Course Brands, LLC	增加	投资设立
	金元生物科技（内蒙古）有限公司	增加	投资设立
	金达威电子商务（杭州）有限公司	减少	注销
2023 年	iHerb HongKong Limited	减少	注销
	金葱岁月生物科技控股有限公司	增加	投资设立
	厦门佰盛特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减少	注销
2022 年	上海金葱岁月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增加	投资设立
	金达威电子商务（杭州）有限公司	增加	投资设立
	厦门鑫达威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减少	注销

四、最近三年的主要财务指标及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一）主要财务指标

项目	2024年 12月31日	2023年 12月31日	2022年 12月31日
流动比率（倍）	2.18	3.08	2.07
速动比率（倍）	1.48	1.97	1.21
资产负债率（合并）	32.44%	26.47%	31.70%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22.90%	27.03%	15.45%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7.02	6.44	5.98
项目	2024年度	2023年度	2022年度
存货周转率（次）	2.60	2.50	2.14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8.52	8.64	8.30
每股净现金流量（元）	0.92	0.09	-0.14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0.85	1.08	1.14

注：上述指标的计算公式如下：

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速动比率=（流动资产-存货-预付款项）/流动负债；

资产负债率=负债总额/资产总额；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股本；

存货周转率=营业成本/平均存货账面价值；

应收账款周转率=营业收入/平均应收账款账面价值；

每股净现金流量=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期末普通股份总数；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净额/期末普通股份总数。

（二）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027.92	-1,175.39	-504.18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2,112.03	1,497.22	1,776.48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	-	207.85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369.77	19.63	-95.56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	88.14	-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461.75	-937.07	-74.59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78.66	37.30	36.26
减：所得税影响额	26.24	-105.15	316.36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8.44	6.48	-3.31
合计	323.44	-371.50	1,033.22

（三）最近三年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公司按照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9 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 年修订）》要求计算的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如下：

期间	项目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元/股）	
			基本	稀释
2024 年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8.47	0.56	0.5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8.40	0.56	0.56
2023 年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7.44	0.45	0.4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7.54	0.46	0.46
2022 年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6.56	0.42	0.4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6.29	0.40	0.40

五、会计政策变更、会计估计变更和会计差错更正

（一）会计政策变更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
公司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 2021 年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财会[2021]35 号）	无	1
公司自政策颁布之日起执行财政部 2022 年发布的《关于适用〈新冠肺炎疫情相关租金减让会计处理规定〉相关问题的通知》（财会[2022]13 号）	无	2
公司自政策颁布之日起执行财政部 2022 年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财会[2022]31 号）	无	3
公司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 2023 年发布的《企业数据资源相关会计处理暂行规定》（财会[2023]11 号）	无	4
公司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 2023 年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财会[2023]21 号）	无	5
公司自 2024 年 12 月 6 日起执行财政部 2024 年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财会[2024]24 号）	无	6

1、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

2021 年 12 月 30 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财会[2021]35 号）（以下简称“解释 15 号”），其中“关于企业将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或者研发过程中产出的产品或副产品对外销售的会计处理及其列报”和“关于亏损合同的判断”内容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执行解释 15 号的相关规定对发行人报告期内财务报表未产生重大影响。

2、执行《关于适用〈新冠肺炎疫情相关租金减让会计处理规定〉相关问题的通知》

2022年5月19日，财政部发布了《关于适用〈新冠肺炎疫情相关租金减让会计处理规定〉相关问题的通知》（财会[2022]13号），再次对允许采用简化方法的新冠肺炎疫情相关租金减让的适用范围进行调整。公司对适用范围调整前符合条件的租赁合同已全部选择采用简化方法进行会计处理，对适用范围调整后符合条件的类似租赁合同也全部采用简化方法进行会计处理，并对通知发布前已采用租赁变更进行会计处理的相关租赁合同进行追溯调整，但不调整前期比较财务报表数据；对2022年1月1日至该通知施行日之间发生的未按照该通知规定进行会计处理的相关租金减让，根据该通知进行调整。执行该通知的相关规定对发行人报告期内财务报表未产生重大影响。

3、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6号》

2022年11月30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6号》（财会[2022]31号，以下简称“解释16号”），“关于发行方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相关股利的所得税影响的会计处理”“关于企业将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修改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内容自公布之日起施行；“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的规定自2023年1月1日起施行。

公司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6号》对2022年期初合并报表相关项目的影响列示如下：

单位：元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	对2022年1月1日余额的影响金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70,443,132.11
递延所得税负债	66,524,005.49
未分配利润	3,919,126.62

公司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6号》对2022年期末合并报表相关项目的影响列示如下：

单位：元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	对2022年12月31日余额/2022年度发生额的影响金额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67,167,359.70
递延所得税负债	62,344,219.40
其他综合收益	326,945.61
未分配利润	4,491,330.80
少数股东权益	4,863.89
所得税费用	-577,068.07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72,204.18
少数股东损益	4,863.89

公司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对 2023 年期末合并报表相关项目的影响列示如下：

单位：元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	对 202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2023 年度发生额的影响金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58,628,866.19
递延所得税负债	53,388,551.13
其他综合收益	333,726.95
未分配利润	6,316,581.95
少数股东权益	4,530.29
所得税费用	-1,826,246.34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825,251.15
少数股东损益	995.19

4、执行《企业数据资源相关会计处理暂行规定》

2023 年 8 月 1 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数据资源相关会计处理暂行规定》（财会[2023]11 号），对数据资源的相关会计处理进行了规定，并对数据资源的披露提出了具体要求。该规定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执行该规定对发行人报告期内财务报表未产生重大影响。

5、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

2023 年 10 月 25 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财会[2023]21 号，以下简称“解释 17 号”），“关于流动负债与非流动负债的划分”、“关于供应商融资安排的披露”、“关于售后租回交易的会计处理”的规定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执行解释 17 号的相关规定对发行人报告期内财务报表未产生重大影响。

6、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

2024 年 12 月 6 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财会[2024]24 号，以下简称“解释 18 号”），“关于不属于单项履约义务的保证类质量保证产生的预计负债的会计核算”的规定自印发之日起施行，执行解释 18 号的相关规定对发行人报告期内财务报表未产生重大影响。

（二）会计估计变更

报告期内，公司重要会计估计未发生变更。

（三）会计差错更正

报告期内，公司无会计差错更正。

第五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财务状况分析

(一) 资产构成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各类资产金额及占总资产的比例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流动资产	266,719.25	41.73%	204,477.49	38.20%	210,639.52	39.31%
非流动资产	372,490.92	58.27%	330,861.72	61.80%	325,178.06	60.69%
合计	639,210.17	100.00%	535,339.20	100.00%	535,817.58	100.00%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资产总额分别为 535,817.58 万元、535,339.20 万元及 639,210.17 万元，主要以货币资金、存货、固定资产和其他权益工具投资为主，资产规模基本保持稳定。

公司流动资产主要包括货币资金、存货、应收账款等，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流动资产占总资产比重分别为 39.31%、38.20%和 41.73%。公司非流动资产主要包括固定资产、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商誉、无形资产等，非流动资产占总资产比重分别为 60.69%、61.80%和 58.27%，公司资产结构较为稳定，非流动资产整体占比较高。

1、流动资产构成及变化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流动资产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货币资金	116,616.29	43.72%	60,508.41	29.59%	68,766.44	32.65%
交易性金融资产	17,641.44	6.61%	30,547.02	14.94%	9,968.91	4.73%
应收票据	2,464.89	0.92%	832.68	0.41%	3,233.48	1.54%
应收账款	40,762.26	15.28%	35,321.70	17.27%	36,473.69	17.32%
应收款项融资	93.44	0.04%	48.92	0.02%	114.76	0.05%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预付款项	4,093.97	1.53%	2,264.49	1.11%	3,265.81	1.55%
其他应收款	2,372.04	0.89%	1,702.46	0.83%	1,894.66	0.90%
存货	81,427.53	30.53%	71,582.47	35.01%	83,994.47	39.88%
其他流动资产	1,247.39	0.47%	1,669.34	0.82%	2,927.30	1.39%
合计	266,719.25	100.00%	204,477.49	100.00%	210,639.52	100.00%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流动资产分别为 210,639.52 万元、204,477.49 万元和 266,719.25 万元。流动资产主要由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和存货构成，上述资产合计占流动资产的比重分别为 89.84%、81.87%和 89.53%。

(1) 货币资金

公司货币资金主要为银行存款和其他货币资金。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货币资金的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库存现金	10.38	10.02	11.74
银行存款	116,536.66	60,279.63	54,964.49
其他货币资金	69.25	218.76	13,790.21
合计	116,616.29	60,508.41	68,766.44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货币资金总额分别为 68,766.44 万元、60,508.41 万元和 116,616.29 万元，其中 2022 年末其他货币资金主要为国际保函保证金。

2023 年末，公司货币资金总额有所下降，主要原因为：公司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利用部分闲置资金购买大额存单这一安全性高的保本型产品。

2024 年末，公司货币资金总额大幅增加，主要原因为：公司新增银行借款并转让部分大额存单以满足日常经营发展资金需求。

(2) 应收票据和应收款项融资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票据及应收款项融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	------------------	------------------	------------------

应收票据	2,464.89	832.68	3,233.48
其中：银行承兑汇票	2,464.89	832.68	3,233.48
应收款项融资	93.44	48.92	114.76
其中：银行承兑汇票	93.44	48.92	114.76
合计	2,558.33	881.60	3,348.24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票据和应收款项融资合计账面价值分别为 3,348.24 万元、881.60 万元和 2,558.33 万元，占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1.59%、0.43%和 0.96%，占比较低，主要系：公司销售收入以境外为主，境外客户较少采用票据方式进行款项结算。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票据和应收款项融资按票据性质分类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银行承兑汇票	2,558.33	881.60	3,348.24
合计	2,558.33	881.60	3,348.24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票据和应收款项融资均为银行承兑汇票，到期不获兑付的风险较小。

（3）交易性金融资产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交易性金融资产的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7,641.44	30,547.02	9,968.91
合计	17,641.44	30,547.02	9,968.91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交易性金融资产金额分别为 9,968.91 万元、30,547.02 万元和 17,641.44 万元，公司持有的交易性金融资产均系安全性高的保本型产品，且以大额存单为主。

（4）应收账款

①应收账款具体情况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账款账面余额	42,723.30	36,653.37	37,610.16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1,961.04	1,331.68	1,136.46
应收账款账面价值	40,762.26	35,321.70	36,473.69
营业收入	324,005.86	310,258.09	300,922.91
应收账款余额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	13.19%	11.81%	12.50%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账面余额分别为 37,610.16 万元、36,653.37 万元和 42,723.30 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12.50%、11.81%和 13.19%。报告期内，公司对主要客户的信用政策未发生重大变化，公司各期末应收账款余额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基本保持稳定。

②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35.41	620.34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961.04	1,296.27	516.13
合计	1,961.04	1,331.68	1,136.46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分别为 1,136.46 万元、1,331.68 万元和 1,961.04 万元。报告期内，公司参照行业和自身状况制定了合理的坏账准备计提政策，采用单项计提信用损失和按组合计提信用损失相结合的坏账准备计提方法审慎计提坏账准备，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充分合理。

③各期坏账准备的计提和转回对经营业绩的影响

公司遵循一贯的坏账准备计提政策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受各期末应收账款余额及账龄结构变化影响，公司各期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金额有所波动；此外，公司不存在金额较大的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转回情况，各期坏账准备的计提和转回未对公司经营业绩造成较大影响。

④应收账款余额账龄分布情况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账龄分布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	------------------	------------------	------------------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40,436.11	94.65%	35,226.39	96.11%	37,160.66	98.80%
1-2 年	1,356.92	3.18%	1,417.87	3.87%	166.53	0.44%
2-3 年	930.27	2.18%	4.12	0.01%	277.97	0.74%
3 年以上	-	-	5.00	0.01%	5.00	0.01%
合计	42,723.30	100.00%	36,653.37	100.00%	37,610.16	100.00%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 1 年以内的应收账款余额分别为 37,160.66 万元、35,226.39 万元和 40,436.11 万元，占应收账款余额比例分别为 98.80%、96.11% 和 94.65%。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客户信用政策未发生重大变化，应收账款账龄结构较为稳定，应收账款账龄主要集中在 1 年以内，公司不存在放宽信用政策突击确认收入的情形。

⑤同行业坏账计提比例比较

报告期内，公司与同行业可比公司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比例如下：

公司名称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嘉必优	10.80%	13.15%	13.80%
仙乐健康	3.07%	3.33%	3.36%
天新药业	5.00%	5.00%	5.00%
新和成	5.19%	5.57%	5.31%
浙江医药	3.35%	3.39%	3.26%
平均值	5.48%	6.09%	6.15%
发行人	4.59%	3.63%	3.02%

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比例分别为 3.02%、3.63%和 4.59%，低于同行业可比公司平均值。由于同行业可比公司之间的业务结构、客户群体和销售政策等方面存在一定差异，因此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比例有所不同。

公司具有完善的应收账款管理制度，根据客户信用等因素对客户的赊销政策等进行差别化管理，按信用等级给予不同的回款期。公司建立了货款回收责任制，将销售货款回收率作为主要考核指标之一，保证有效、及时地收回货款，账期较好地控制在一年以内；此外，公司销售收入中营养保健食品、辅酶 Q10 占比较高，营养保健食品面向的客户主要为 Costco、Sam's Club 等大型商超或 Amazon、iHerb、Coupang 等大型电商平台，辅酶 Q10 面向的主要客户为 NBTY

和 Auschem Pacific Group Pty. Ltd.等，主要客户具备较强的商业信用，能够及时有效地回收货款，应收账款逾期风险较小。因此，公司所采用的坏账计提政策与其客户结构、业务模式、实际经营情况相符，能够合理覆盖应收账款的坏账风险。公司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充分，不存在利用计提坏账准备操纵经营业绩的情形。

⑥应收账款前五名情况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前五名具体情况如下所示：

单位：万元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内容	应收账款余额	应收账款占比
1	Amazon	营养保健食品	9,421.89	22.05%
2	iHerb	营养保健食品	6,156.82	14.41%
3	NBTY	辅酶 Q10	2,918.49	6.83%
4	Orffa Additives B.V.	维生素 A、维生素 D	2,118.17	4.96%
5	SYNERGY CHC CORP.	营养保健食品	1,670.12	3.91%
合计			22,285.49	52.16%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内容	应收账款余额	应收账款占比
1	Amazon	营养保健食品	6,949.93	18.96%
2	NBTY	辅酶 Q10	2,944.99	8.03%
3	Costco	营养保健食品	2,510.65	6.85%
4	iHerb	营养保健食品	2,328.56	6.35%
5	SYNERGY CHC CORP.	营养保健食品	2,138.99	5.84%
合计			16,873.12	46.03%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内容	应收账款余额	应收账款占比
1	Amazon	营养保健食品	6,099.60	16.22%
2	iHerb	营养保健食品	4,677.79	12.44%
3	SYNERGY CHC CORP.	营养保健食品	3,864.07	10.27%
4	MERCK S.A. DE C.V.	吡喹酮	2,925.13	7.78%
5	杭州源佳化工有限公司	辅酶 Q10	2,017.50	5.36%
合计			19,584.08	52.07%

报告期各期末，应收账款前五名客户占期末应收账款账面余额的比例分别为 52.07%、46.03%和 52.16%，应收账款前五名客户多为公司长期合作的主要客户，信用情况良好，与公司建立了稳定的合作关系，应收账款回款风险较小。

⑦应收账款期后回款情况

公司长期合作的主要客户信用情况良好，与公司建立了稳定的合作关系，应收账款回款风险较小。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均维持在较高水平，应收账款期后回款情况良好。

（5）预付款项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预付款项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4,068.84	99.39%	2,250.87	99.40%	3,225.58	98.77%
1-2 年	23.67	0.58%	10.78	0.48%	31.68	0.97%
2-3 年	0.76	0.02%	2.00	0.09%	5.62	0.17%
3 年以上	0.71	0.02%	0.83	0.04%	2.93	0.09%
合计	4,093.97	100.00%	2,264.49	100.00%	3,265.81	100.00%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预付款项账面金额分别为 3,265.81 万元、2,264.49 万元和 4,093.97 万元，公司预付款项账面金额较为稳定，预付款项账龄主要集中在一年以内。

（6）其他应收款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应收款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	2,485.18	1,811.05	2,535.52
减：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113.14	108.59	640.86
其他应收款账面价值	2,372.04	1,702.46	1,894.66

公司其他应收款主要包括租赁押金、应收出口退税款和保证金等。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应收款账面价值分别为 1,894.66 万元、1,702.46 万元和 2,372.04 万元，占流动资产的比重分别为 0.90%、0.83%和 0.89%，整体金额及

占比较小。

(7) 存货

①存货总量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存货的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原材料	19,943.82	23.79%	24,455.01	32.45%	19,646.93	21.53%
在途物资	2,616.92	3.12%	420.85	0.56%	-	-
周转材料	2,194.80	2.62%	2,098.57	2.78%	1,924.30	2.11%
委托加工物资	26.23	0.03%	-	-	27.07	0.03%
在产品	6,197.23	7.39%	5,798.68	7.69%	6,338.60	6.95%
库存商品	50,906.99	60.72%	41,328.52	54.84%	62,112.97	68.06%
发出商品	1,950.24	2.33%	1,263.89	1.68%	1,205.98	1.32%
账面余额	83,836.22	100.00%	75,365.52	100.00%	91,255.86	100.00%

国内方面，公司采取自主采购的方式进行原辅材料采购，国内各厂区就其生产所需，采用“以产定购+合理库存”的采购模式，紧密围绕客户订单需求安排采购计划，根据原材料市场价格波动和供应商实际供货情况进行动态调整，并备有一定的安全库存。国外方面，公司主要通过与外部合同制造商签订代工合同，将生产业务转移给合同制造商，向合同制造商采购胶囊、片剂、粉剂等成品。国外子公司采购主要遵循“以销定购+合理库存”的原则，根据历史销售数据并结合市场需求预测制成订单并安排采购工作。公司期末持有的存货主要是为保证及时交付而备有的库存商品和原材料等。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存货账面余额分别为 91,255.86 万元、75,365.52 万元和 83,836.22 万元，呈现波动趋势，主要系：（1）2022 年美国供应链处于半瘫痪状态，公司备有增量的安全库存以满足交付需求，2023 年营养保健食品供应链逐渐恢复正常，公司逐步去库存以回笼资金；（2）2024 年公司适度备货以满足日渐旺盛的营养保健食品市场需求。

②存货库龄分析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存货库龄分布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存货名称	1 年以内	1-2 年	2 年以上	合计
原材料	17,221.55	866.01	1,856.25	19,943.82
在产品	5,936.50	4.29	256.44	6,197.23
库存商品	48,418.20	1,987.36	501.43	50,906.99
周转材料	1,190.10	340.35	664.34	2,194.80
发出商品	1,950.24	-	-	1,950.24
在途物资	2,616.92	-	-	2,616.92
委托加工物资	26.23	-	-	26.23
合计	77,359.74	3,198.02	3,278.46	83,836.22
占比	92.27%	3.81%	3.91%	100.00%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存货库龄分布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存货名称	1 年以内	1-2 年	2 年以上	合计
原材料	20,537.15	2,522.87	1,394.98	24,455.01
在产品	5,255.33	180.38	362.96	5,798.68
库存商品	41,974.70	2,916.83	727.71	41,328.52
周转材料	1,222.04	267.45	609.09	2,098.57
发出商品	1,263.89	-	-	1,263.89
在途物资	420.85	-	-	420.85
委托加工物资	-	-	-	-
合计	70,673.96	5,887.53	3,094.75	75,365.52
占比	93.77%	7.81%	4.11%	100.00%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存货库龄分布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存货名称	1 年以内	1-2 年	2 年以上	合计
原材料	17,192.28	2,196.14	258.51	19,646.93
在产品	5,860.36	477.93	0.31	6,338.60
库存商品	58,105.90	3,596.49	410.58	62,112.97
周转材料	1,175.33	660.37	88.60	1,924.30
发出商品	1,205.98	-	-	1,205.98
在途物资	-	-	-	-

存货名称	1 年以内	1-2 年	2 年以上	合计
委托加工物资	27.07	-	-	27.07
合计	83,566.93	6,930.93	758.00	91,255.86
占比	91.57%	7.60%	0.83%	100.00%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库龄一年以内的存货占比均在 90.00%以上，存货库龄分布情况较为稳定。

③存货跌价准备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存货账面余额	83,836.22	75,365.52	91,255.86
存货跌价准备	2,408.69	3,783.05	7,261.39
存货账面价值	81,427.53	71,582.47	83,994.47
跌价计提比例	2.87%	5.02%	7.96%

报告期各期末，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分别为 7,261.39 万元、3,783.05 万元和 2,408.69 万元，占存货账面余额的比重分别为 7.96%、5.02%和 2.87%，逐步下降，主要系：2022 年度美国供应链处于半瘫痪状态，公司备有增量的营养保健食品安全库存以满足交付需求，同时由于销售不畅营养保健食品滞销临期总量增多；自 2023 年开始随着美国供应链恢复正常，公司销路通畅，存货周转效率整体有所提高。

基于审慎考虑，公司根据会计准则相关规定合理确定存货可变现净值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存货跌价准备计提充分、合理。

④同行业存货跌价计提比例比较

报告期内，公司与同行业可比公司存货跌价计提比例对比如下：

公司名称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嘉必优	7.06%	7.80%	4.43%
仙乐健康	2.18%	1.15%	2.49%
天新药业	0.74%	2.77%	0.96%
新和成	3.61%	5.04%	3.56%
浙江医药	8.69%	7.11%	6.00%

公司名称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平均值	4.46%	4.77%	3.49%
发行人	2.87%	5.02%	7.96%

报告期内，公司存货跌价计提比例分别为 7.96%、5.02%和 2.87%，整体高于同行业可比公司仙乐健康和天新药业，公司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政策审慎合理，存货跌价准备计提充分。

（8）其他流动资产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流动资产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预缴所得税	1,155.36	92.62%	1,301.92	77.99%	2,273.83	77.68%
待抵扣进项税	86.38	6.93%	367.43	22.01%	653.47	22.32%
其他	5.65	0.45%	-	-	-	-
合计	1,247.39	100.00%	1,669.34	100.00%	2,927.30	100.00%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流动资产余额分别为 2,927.30 万元、1,669.34 万元和 1,247.39 万元，主要为预缴所得税和待抵扣进项税。

2、非流动资产构成及变化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非流动资产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长期股权投资	7,137.64	1.92%	7,051.00	2.13%	6,390.24	1.97%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80,698.84	21.66%	70,252.46	21.23%	57,258.10	17.61%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4,403.30	1.18%	5,570.66	1.68%	5,603.75	1.72%
固定资产	130,253.45	34.97%	116,280.33	35.14%	111,803.32	34.38%
在建工程	34,147.56	9.17%	21,029.94	6.36%	16,075.16	4.94%
使用权资产	19,464.56	5.23%	23,062.30	6.97%	26,954.35	8.29%
无形资产	37,045.12	9.95%	30,620.50	9.25%	30,890.57	9.50%
开发支出	108.31	0.03%	39.75	0.01%	-	-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商誉	51,474.44	13.82%	48,586.36	14.68%	47,776.21	14.69%
长期待摊费用	4,711.84	1.26%	5,092.37	1.54%	4,441.99	1.37%
递延所得税资产	2,276.37	0.61%	2,813.56	0.85%	17,239.96	5.30%
其他非流动资产	769.49	0.21%	462.49	0.14%	744.41	0.23%
合计	372,490.92	100.00%	330,861.72	100.00%	325,178.06	100.00%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非流动资产分别为 325,178.06 万元、330,861.72 万元和 372,490.92 万元，主要由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固定资产、使用权资产、无形资产和商誉构成，上述资产合计占非流动资产的比重分别为 84.47%、87.29%和 85.62%。

（1）长期股权投资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长期股权投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被投资单位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Labrada	7,102.32	6,811.32	6,118.71
舞昆食品	35.31	43.30	48.34
金飘飘	-	196.38	223.20
合计	7,137.64	7,051.00	6,390.24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分别为 6,390.24 万元、7,051.00 万元和 7,137.64 万元，公司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变化主要是由增加投资本金及权益法下确认投资收益引起的。

（2）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被投资单位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iHerb	77,152.96	64,218.66	49,057.15
北京桦冠	3,277.40	3,749.78	3,699.48
Cal-Southampton	268.48	251.93	-
杭州网营	-	2,032.09	4,000.00

被投资单位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iHerb	77,152.96	64,218.66	49,057.15
北京桦冠	3,277.40	3,749.78	3,699.48
Cal-Southampton	268.48	251.93	-
PSupps	-	-	501.47
合计	80,698.84	70,252.46	57,258.10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权益工具投资账面价值分别为 57,258.10 万元、70,252.46 万元和 80,698.84 万元，公司其他权益工具投资账面价值变化主要是由增加投资本金、确认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引起的。

（3）固定资产

①固定资产构成情况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固定资产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房屋及建筑物	65,145.01	50.01%	60,126.11	51.71%	57,019.60	51.00%
机器设备	62,780.47	48.20%	53,329.41	45.86%	51,766.36	46.30%
电子设备	1,202.88	0.92%	1,350.38	1.16%	1,396.17	1.25%
办公设备	443.98	0.34%	638.73	0.55%	855.60	0.77%
运输设备	433.87	0.33%	546.58	0.47%	681.85	0.61%
其他设备	247.24	0.19%	289.13	0.25%	83.73	0.07%
合计	130,253.45	100.00%	116,280.33	100.00%	111,803.32	100.00%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分别为 111,803.32 万元、116,280.33 万元和 130,253.45 万元，公司固定资产主要为房屋及建筑物和机器设备，合计占报告期各期末固定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97.30%、97.57%和 98.21%。

②固定资产折旧政策

报告期内，公司及同行业可比公司各类固定资产折旧方法、折旧年限和年折旧率对比如下：

嘉必优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25	1-10	3.80-4.75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3-15	1-10	6.33-31.67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3-8	1-10	11.88-31.67
办公设备	年限平均法	3-5	1-10	19.00-31.67
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3-5	1-10	19.00-31.67
天新药业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10-20	5	4.75-9.50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3-10	5	9.50-31.67
运输工具	年限平均法	3-5	5	19.00-31.67
电子及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3-5	5	19.00-31.67
仙乐健康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10-42	0-5	2.38-10.00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3-15	0-10	6.00-33.33
运输工具	年限平均法	3-10	0-5	9.50-33.33
办公设备	年限平均法	3-15	0-10	6.00-33.33
新和成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7-70	5	1.36-13.57
通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0	5	9.50-19.00
专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5	5	6.33-19.00
运输工具	年限平均法	5-7	5	13.57-19.00
浙江医药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8-40	5	2.38-11.88
通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5	5	6.33-19.00
专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5	5	6.33-19.00
运输工具	年限平均法	6-12	5	7.92-15.83
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6	5	15.83
发行人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10-50	0-5	1.90-9.50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5	0-5	6.33-20.00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7-10	0-5	9.50-14.29
电子及办公设备	年限平均法	3-7	0-5	14.29-33.33
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3-10	0-5	9.50-33.33

如上表所示，公司固定资产折旧计提政策与同行业可比公司相比不存在重大差异，符合行业惯例，折旧政策合理，折旧计提充分。各类固定资产的预计净残值率和折旧年限因不同公司具体固定资产性质及使用情况略有差异，具备合理性。

③固定资产减值情况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固定资产减值准备余额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机器设备	1,736.94	1,049.80	1,211.47
电子设备	9.78	23.26	27.79
办公设备	0.37	0.37	0.55
其他设备	0.20	1.35	2.26
合计	1,747.30	1,074.79	1,242.06

报告期内，公司固定资产状况良好，公司定期检查固定资产使用状态，并按照会计准则相关规定及公司规范合理地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不存在应计提而未计提减值准备的情形。

（4）在建工程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在建工程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在建工程	33,700.34	20,757.89	15,932.67
工程物资	447.22	272.05	142.49
合计	34,147.56	21,029.94	16,075.16

其中，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在建工程分项目的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年产 200 吨透明质酸钠项目	-	-	2,495.82	12.02%	2,325.07	14.59%
新建办公楼、宿舍楼、体育馆	-	-	-	-	3,904.01	24.50%
多功能车间	-	-	4,210.02	20.28%	3,703.49	23.24%
F 车间改造项目	-	-	47.04	0.23%	-	-
金达威药业公司其他技改项目	1,261.41	3.74%	3,654.93	17.61%	1,507.02	9.46%
Vit-Best 公司设备升级	3,717.41	11.03%	2,323.80	11.19%	1,527.80	9.59%
金达威维生素公司车间改造	1199.96	3.56%	2,133.60	10.28%	523.80	3.29%
诚信药业车间改造	188.60	0.56%	424.65	2.05%	2,441.49	15.32%
年产 1,000 吨虾青素建设项目	-	-	1,940.30	9.35%	-	-
辅酶 Q10 改扩建项目	15,779.58	46.82%	1,868.15	9.00%	-	-
年产 10,000 吨泛酸钙建设项目	2,555.79	7.58%	24.18	0.12%	-	-
年产 30,000 吨阿洛酮糖、年产 5,000 吨肌醇建设项目	5,040.85	14.96%	1,635.39	7.88%	-	-
VHS 公司生产线建设	182.12	0.54%	-	-	-	-
DRB 公司 NetSuite 项目	327.83	0.97%	-	-	-	-
Zipfizz 公司办公楼改造	196.22	0.58%	-	-	-	-
药业公司 Q 车间扩产技改	1,928.93	5.72%	-	-	-	-
药业公司 9#厂区研发楼	1,321.65	3.92%	-	-	-	-
合计	33,700.34	100.00%	20,757.89	100.00%	15,932.67	100.00%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在建工程主要系项目建设施工和机器设备安装等费用，在建工程账面价值分别为 15,932.67 万元、20,757.89 万元和 33,700.34 万元，在建工程账面价值有所波动，主要系工程陆续投入、转固所致。

报告期期末在建工程转固后预计可以提升公司综合实力，提高经营业绩，相关在建工程预计未来经济效益不存在低于预期的情形，不存在其他表明资产可能已经发生减值的迹象。公司期末在建工程未计提减值准备符合企业会计准

则的相关规定。

（5）使用权资产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使用权资产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房屋及建筑物	19,464.56	100.00%	23,062.30	100.00%	26,954.35	100.00%
合计	19,464.56	100.00%	23,062.30	100.00%	26,954.35	100.00%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使用权资产账面价值分别为 26,954.35 万元、23,062.30 万元和 19,464.56 万元，主要系境外子公司对外租入的办公楼及生产场地。

（6）无形资产

①无形资产构成情况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无形资产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商标	16,473.40	44.47%	12,407.06	40.52%	12,204.18	39.51%
土地使用权	8,324.79	22.47%	8,558.19	27.95%	5,501.08	17.81%
客户关系	7,959.36	21.49%	4,466.75	14.59%	7,870.68	25.48%
非专利技术	3,838.34	10.36%	4,782.17	15.62%	4,741.63	15.35%
计算机软件	306.35	0.83%	103.92	0.34%	109.53	0.35%
排污权	73.17	0.20%	104.22	0.34%	95.67	0.31%
员工	69.70	0.19%	198.19	0.65%	367.80	1.19%
合计	37,045.12	100.00%	30,620.50	100.00%	30,890.57	100.00%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无形资产账面价值分别为 30,890.57 万元、30,620.50 万元和 37,045.12 万元，公司无形资产主要为商标、土地使用权、客户关系和非专利技术，上述资产合计占无形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98.15%、98.67%和 98.79%。2024 年末，无形资产账面价值有所增加，主要原因为收购合并 Activ 新增商标和客户关系。

②无形资产摊销政策

报告期内，公司无形资产的摊销政策如下：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摊销方法	依据
土地使用权	28-50 年	直线法	预计使用期限
非专利技术	5-10 年	直线法	预计使用期限
计算机软件	2-5 年	直线法	预计使用期限
商标	10 年	直线法	购买后按剩余年限摊销
员工	7-10 年	直线法	评估预计使用期限
客户关系	7-10 年	直线法	评估预计使用期限
排污权	5-10 年	直线法	交易合同约定

公司主要无形资产摊销政策与同行业可比公司的比较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土地使用权	非专利技术	软件	商标	客户关系
嘉必优	40、50 年	10 年	5-10 年	6 年	/
仙乐健康	/	/	10 年	20 年	15 年
天新药业	40-50 年	/	2 年	/	/
新和成	50、70 年	15 年	10 年	/	/
浙江医药	40-50 年	/	10 年	/	/
可比公司范围	40-70 年	10-15 年	2-10 年	6-20 年	15 年
发行人	28-50 年	5-10 年	2-5 年	10 年	7-10 年

公司无形资产摊销政策与同行业可比公司基本保持一致，无形资产摊销政策具有合理性。

③无形资产减值情况

公司报告期内无形资产减值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客户关系	5,224.90	5,148.07	5,062.23
非专利技术	1,575.26	1,575.26	1,575.26
合计	6,800.16	6,723.33	6,637.49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无形资产减值金额分别为 6,637.49 万元、6,723.33 万元和 6,800.16 万元。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判断公司无形资产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并聘请具备相关资质的专业评估机构对无形资产进行评估后计

提减值准备，无形资产减值准备计提充分、合理。

(7) 商誉

①商誉构成情况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商誉账面价值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DRB	3,158.22	3,111.78	3,059.89
KUC Holding	13,476.92	13,278.75	13,057.33
VB	-	-	-
VK	-	-	-
PH	-	-	-
Zipfizz	32,676.32	32,195.84	31,658.99
诚信药业	-	-	-
Activ	2,162.99	-	-
合计	51,474.44	48,586.36	47,776.21

公司商誉主要系报告期前历次并购所形成。在竞争愈发激烈的市场背景下，公司结合行业发展前景、市场竞争格局以及业务发展需求等因素审慎开展并购活动。相关商誉的初始计量情况如下：

A、DRB

公司子公司 DRB 的商誉 4,393,489.50 美元，为购买该公司 51%的股权纳入合并报表范围时该公司原有商誉。

B、KUC Holding

公司子公司 KUC Holding 于 2015 年 1 月支付 31,803,345.23 美元收购了 DRB 的 51%权益，超过 DRB 按比例获得的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差额 18,748,143.10 美元，确认为 KUC Holding 的商誉。

C、VB

公司子公司 VB 于 2015 年 9 月支付 100,648,116.20 美元收购了 VN 的经营性资产组，超过 VN 的经营性资产组的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差额 69,868,975.76 美元，确认为 VB 的商誉。2016 年，VB 和转让方签署了《补充协

议》对标的资产价格进行调整，VB 于 2016 年 8 月 17 日收到交易对方退回调整金额 1,117,000.00 美元，冲减商誉 1,117,000.00 美元。

D、VK 和 PH

公司子公司 KPL 于 2016 年 3 月支付 2,600,000.00 新加坡元收购了 VK 和 PH 的 65%权益，超过其按比例获得的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差额分别为 1,157,325.08 新加坡元和 378,220.80 新加坡元，确认为商誉。公司子公司 KPL 于 2017 年 2 月支付 400,000.00 新加坡元收购了 VK 和 PH 各 10%权益，超过其按比例获得的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差额分别为 179,611.28 新加坡元和 47,095.00 新加坡元，确认为商誉。公司子公司 KPL 于 2018 年 2 月支付 400,000.00 新加坡元收购了 VK 和 PH 各 10%权益，超过其按比例获得的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差额分别为 166,557.50 新加坡元和 42,179.17 新加坡元，确认为商誉。

E、Zipfizz

公司子公司 KUC Holding 于 2018 年 7 月支付 89,120,480.95 美元，同时暂估 5,183,183.04 美元的合同交易税款，合计 94,303,663.99 美元作为交易对价收购了 Zipfizz 的 100%股权，超过 Zipfizz 按比例获得的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差额 46,696,229.99 美元，确认为商誉。2019 年 5 月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税费对交割对价进行调整，调减商誉 1,239,215.29 美元。

F、诚信药业

公司于 2020 年 12 月支付 307,329,652.00 元人民币收购了诚信药业的 86%股权，超过诚信药业按比例获得的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差额 144,515,518.98 元人民币，确认为商誉。

G、Activ

公司于 2024 年支付 17,200,000.00 美元收购了 Activ 的 100.00%股权，超过 Activ 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差额 2,937,798.58 美元，确认为商誉。

②商誉减值计提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商誉减值准备为 64,922.06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VB	49,421.67	48,694.96	47,883.00
诚信药业	14,451.55	14,451.55	14,451.55
VK	800.07	808.46	779.28
PH	248.77	251.38	242.31
合计	64,922.06	64,206.35	63,356.14

公司各年度末均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及《会计监管风险提示第 8 号—商誉减值》等相关要求，对商誉进行减值测试。公司商誉减值准备计提审慎合理，未对公司经营业绩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8）递延所得税资产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金额分别为 17,239.96 万元、2,813.56 万元和 2,276.37 万元。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主要由资产减值准备、可抵扣亏损、递延收益、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等项目构成。

（二）营运能力分析

报告期各期，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存货周转率如下：

指标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8.52	8.64	8.30
存货周转率（次）	2.60	2.50	2.14

注：计算公式如下：

应收账款周转率 = 营业收入 / 平均应收账款账面价值；

存货周转率 = 营业成本 / 平均存货账面价值。

1、应收账款周转率

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分别为 8.30 次、8.64 次和 8.52 次。整体来看，公司资金回笼周期较短，应收账款坏账风险较小。

公司与同行业上市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的比较如下：

公司名称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嘉必优	2.52	2.20	2.55
仙乐健康	6.54	6.68	6.26
天新药业	8.55	7.73	7.79

公司名称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新和成	7.04	6.10	6.09
浙江医药	6.51	6.11	5.92
平均值	6.23	5.76	5.72
发行人	8.52	8.64	8.30

报告期各期，同行业上市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的平均值分别为 5.72 次、5.76 次和 6.23 次，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优于同行业上市公司。

2、存货周转率

报告期各期，公司存货周转率分别为 2.14 次、2.50 次和 2.60 次，逐步提高，主要原因为：自 2023 年开始随着美国供应链恢复正常，公司开始逐步去库存化，存货周转效率整体有所提高。

公司与同行业上市公司存货周转率的比较如下：

公司名称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嘉必优	2.49	2.63	3.21
仙乐健康	6.00	7.00	7.31
天新药业	2.40	2.45	3.30
新和成	2.99	2.39	2.74
浙江医药	2.61	2.63	2.75
平均值	3.30	3.42	3.86
发行人	2.60	2.50	2.14

报告期各期，公司存货周转率略低于同行业平均水平，主要原因为：（1）公司主要客户 Costco、Sam's Club、Amazon、iHerb 系大型商超或大型电商平台，对供应商及时交付商品的能力有着较高要求，公司备有一定的安全库存；（2）公司主营业务覆盖上游原料生产、中游营养保健食品生产研发和下游品牌运营，产业链布局较广，存货占流动资产比例较高，账面存货金额较大；（3）公司销售收入以境外为主，其中来自美国的收入占比较高。2022 年度美国出现供应紧张，公司策略性提前备货以及时响应客户需求，导致存货周转率较低。

随着美国供应链逐渐恢复正常，公司自 2023 年开始逐步去库存化，存货周转效率整体有所提高。

（三）主要资产减值准备提取情况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主要资产减值准备账面余额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商誉减值准备	64,922.06	64,206.35	63,356.14
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6,800.16	6,723.33	6,637.49
存货跌价准备	2,408.69	3,783.05	7,261.39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1,961.04	1,331.68	1,136.46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1,747.30	1,074.79	1,242.06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113.14	108.59	640.86
合计	77,952.39	77,227.80	80,274.40

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以及《会计监管风险提示第 8 号—商誉减值》等规定制定各项资产减值准备计提的政策，充分计提各项资产减值准备。报告期内，公司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准确、真实，各项资产减值准备提取情况与资产质量实际状况相符。

（四）负债构成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负债构成及其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流动负债	122,121.97	58.89%	66,403.26	46.87%	101,751.59	59.91%
非流动负债	85,263.56	41.11%	75,286.87	53.13%	68,085.82	40.09%
合计	207,385.53	100.00%	141,690.13	100.00%	169,837.41	100.00%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负债总额分别为 169,837.41 万元、141,690.13 万元和 207,385.53 万元，主要以应付账款、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长期借款、租赁负债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为主，负债规模整体较为稳定。

1、流动负债的构成及变化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流动负债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短期借款	36,587.21	29.96%	5,804.60	8.74%	14,009.02	13.77%
应付票据	1,851.91	1.52%	1,280.29	1.93%	2,500.54	2.46%
应付账款	34,572.32	28.31%	27,365.64	41.21%	23,015.83	22.62%
合同负债	1,843.53	1.51%	949.03	1.43%	1,235.63	1.21%
应付职工薪酬	8,760.62	7.17%	7,694.30	11.59%	6,144.69	6.04%
应交税费	1,687.38	1.38%	1,148.05	1.73%	1,682.73	1.65%
其他应付款	3,698.85	3.03%	3,061.15	4.61%	2,741.86	2.6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0,607.68	25.06%	18,293.96	27.55%	47,252.72	46.44%
其他流动负债	2,512.46	2.06%	806.23	1.21%	3,168.56	3.11%
合计	122,121.97	100.00%	66,403.26	100.00%	101,751.59	100.00%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流动负债分别为 101,751.59 万元、66,403.26 万元和 122,121.97 万元。流动负债主要由短期借款、应付账款、应付职工薪酬和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构成，上述负债合计占流动负债的比重分别为 88.87%、89.09%和 90.51%。

（1）短期借款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短期借款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质押借款	-	-	-	-	7,343.93	52.42%
信用借款	36,587.21	100.00%	5,804.60	100.00%	200.20	1.43%
银行承兑汇票贴现未到期	-	-	-	-	6,464.90	46.15%
合计	36,587.21	100.00%	5,804.60	100.00%	14,009.02	100.00%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短期借款分别为 14,009.02 万元、5,804.60 万元和 36,587.21 万元，主要用于公司流动资金周转。报告期内，公司根据自身经营发展需要，合理规划筹资活动，未发生违约情形。

(2) 应付账款及应付票据

①应付账款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付账款余额分别为 23,015.83 万元、27,365.64 万元和 34,572.32 万元，占流动负债的比例分别为 22.62%、41.21%和 28.31%。公司应付账款主要为应付货款和工程设备款等，报告期内，应付账款余额整体较为稳定。

②应付票据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付票据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银行承兑汇票	1,179.41	63.69%	512.84	40.06%	2,500.54	100.00%
国内信用证	672.50	36.31%	767.45	59.94%	-	-
合计	1,851.91	100.00%	1,280.29	100.00%	2,500.54	100.00%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付票据余额分别为 2,500.54 万元、1,280.29 万元和 1,851.91 万元，由银行承兑汇票和国内信用证构成，主要用于支付供应商款项。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付账款及应付票据合计金额分别为 25,516.37 万元、28,645.94 万元和 36,424.23 万元，随公司经营规模提高而有所增加。

(3) 应付职工薪酬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付职工薪酬余额分别为 6,144.69 万元、7,694.30 万元和 8,760.62 万元，占流动负债的比例分别为 6.04%、11.59%和 7.17%，公司应付职工薪酬主要为已计提尚未发放的员工工资、奖金等。

(4) 应交税费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交税费的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企业所得税	769.85	381.43	663.78
增值税	389.66	258.53	454.66
个人所得税	196.14	193.63	223.85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其他税费	331.73	314.46	340.43
合计	1,687.38	1,148.05	1,682.73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交税费余额分别为 1,682.73 万元、1,148.05 万元和 1,687.38 万元，占流动负债比例分别为 1.65%、1.73%和 1.38%。公司应交税费主要由企业所得税、增值税和个人所得税构成。

（5）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26,626.83	86.99%	14,447.27	78.97%	43,364.36	91.77%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3,937.73	12.87%	3,806.98	20.81%	3,851.38	8.15%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43.12	0.14%	39.71	0.22%	36.99	0.08%
合计	30,607.68	100.00%	18,293.96	100.00%	47,252.72	100.00%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分别为 47,252.72 万元、18,293.96 万元和 30,607.68 万元，占流动负债的比重分别为 46.44%、27.55%和 25.06%。公司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主要以需要在一年内偿还的长期借款为主。

2、非流动负债的构成及变化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非流动负债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长期借款	53,790.50	63.09%	43,854.00	58.25%	21,485.00	31.56%
租赁负债	17,728.97	20.79%	21,455.69	28.50%	25,188.62	37.00%
长期应付款	69.63	0.08%	111.10	0.15%	148.82	0.22%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预计负债	-	-	1,032.44	1.37%	-	-
递延收益	5,033.63	5.90%	5,323.05	7.07%	5,505.71	8.09%
递延所得税负债	8,640.82	10.13%	3,510.59	4.66%	15,757.67	23.14%
合计	85,263.56	100.00%	75,286.87	100.00%	68,085.82	100.00%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非流动负债分别为 68,085.82 万元、75,286.87 万元和 85,263.56 万元。非流动负债主要由长期借款、租赁负债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构成，上述负债合计占非流动负债的比重分别为 91.69%、91.41%和 94.01%。

（1）长期借款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长期借款账面金额分别为 21,485.00 万元、43,854.00 万元和 53,790.50 万元，占当期非流动负债的比例分别为 31.56%、58.25%和 63.09%。报告期内，公司信用良好，外部融资渠道通畅，根据经营情况和业务需求灵活采用长期借款的方式进行筹资。

（2）租赁负债

公司于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租赁准则，对承租方不再区分融资租赁与经营租赁，对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租赁外的其他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报告期各期末，公司租赁负债分别为 25,188.62 万元、21,455.69 万元和 17,728.97 万元，占当期非流动负债的比例分别为 37.00%、28.50%和 20.79%。

（3）递延所得税负债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递延所得税负债金额分别为 15,757.67 万元、3,510.59 万元和 8,640.82 万元。公司递延所得税负债主要由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固定资产加速折旧和使用权资产等项目形成。

（五）偿债能力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偿债能力指标如下表所示：

指标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比率（倍）	2.18	3.08	2.07

指标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速动比率（倍）	1.48	1.97	1.21
资产负债率（合并）	32.44%	26.47%	31.70%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22.90%	27.03%	15.45%

注：上述指标的计算公式如下：

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速动比率=（流动资产-存货-预付款项）/流动负债；

资产负债率=负债总额/资产总额。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流动比率、速动比率有所波动，但仍保持较高的资产流动性水平。公司一直以来积极实行稳健的融资政策，出于自身实际情况及融资成本等考量，公司报告期内主要依靠自身积累来进行生产经营投入，保持较为安全的财务结构并严格控制负债规模，使得公司的资产负债率水平较低。

综合来看，公司财务安全性较高，偿债能力良好。

（六）财务性投资情况

《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规定，申请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债，除金融类企业外，最近一期末不存在金额较大的财务性投资。

关于“金额较大的财务性投资”，根据《证券期货法律适用意见第 18 号》的规定，财务性投资的类型包括不限于：投资类金融业务；非金融企业投资金融业务（不包括投资前后持股比例未增加的对集团财务公司的投资）；与公司主营业务无关的股权投资或投资产业基金、并购基金；拆借资金；委托贷款；购买收益波动大且风险较高的金融产品等。围绕产业链上下游以获取技术、原料或者渠道为目的的产业投资，以收购或者整合为目的的并购投资，以拓展客户、渠道为目的的拆借资金、委托贷款，如符合公司主营业务及战略发展方向，不界定为财务性投资。金额较大指的是，公司已持有和拟持有的财务性投资金额超过公司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净资产的百分之三十（不包括对合并报表范围内的类金融业务的投资金额）。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可能与财务性投资相关的各类资产科目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账面金额	是否包含财务性投资
----	----	------	-----------

序号	项目	账面金额	是否包含财务性投资
1	交易性金融资产	17,641.44	否
2	其他应收款	2,372.04	否
3	其他流动资产	1,247.39	否
4	长期股权投资	7,137.64	否
5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80,698.84	是
6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4,403.30	是
7	其他非流动资产	769.49	否
合计		114,270.14	-

1、交易性金融资产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交易性金融资产金额为 17,641.44 万元，均为安全性较高的大额定期存单，不属于收益波动大且风险较高的金融产品，不符合财务性投资的定义。

2、其他应收款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其他应收款金额为 2,372.04 万元，主要包括租赁押金、应收出口退税款和保证金等，均不属于财务性投资。

3、其他流动资产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其他流动资产金额为 1,247.39 万元，主要为预缴所得税和待抵扣进项税，均不属于财务性投资。

4、长期股权投资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长期股权投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账面金额	持股比例	与公司关系	主营业务	是否为财务性投资
Labrada	7,102.32	30.00%	联营企业	功能性营养产品销售	否
舞昆食品	35.31	40.00%	联营企业	营养保健食品的企划、制造、销售和进出口	否
合计	7,137.64	/	/	/	/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金额为 7,137.64 万元，公司向 Labrada 和舞昆食品的股权投资系围绕主营业务产业链及上下游业务合

作而进行的产业投资，不以获取投资收益为主要目的，符合公司主营业务及战略发展方向，不属于财务性投资。

5、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账面金额	持股比例	与公司关系	主营业务	是否为财务性投资
iHerb	77,152.96	4.80%	子公司 KUC Holding 的参股公司	维生素、矿物质和营养补充剂、天然/有机个人护理等保健产品专营线上零售	否
北京桦冠	3,277.40	4.3247%	公司的参股公司	生物技术研发	否
Cal-Southampton	268.48	/	子公司 Kingdomway USA Corp.的参股公司	会员制自保保险	是
PSupps	-	9.49%	子公司 Kingdomway America, LLC 的参股公司	运动营养品牌产品生产销售	否
合计	80,698.84	/	/	/	/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的账面金额为 80,698.84 万元，系对 iHerb、北京桦冠、Cal-Southampton 和 PSupps 的投资，其中投资 iHerb、北京桦冠和 PSupps 主要目的为拓展销售渠道、获取技术支持，属于围绕产业链上下游以获取技术、原料或者渠道为目的的产业投资，投资 Cal-Southampton 系用于为员工购买保单，与公司开展日常经营所需的员工保障相关，符合公司主营业务及战略发展方向，但鉴于投资 Cal-Southampton 一定期间后可享受分红等财务性收益，基于谨慎性考虑，公司将该笔投资认定为财务性投资。

6、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账面金额	持股比例	与公司关系	主营业务	是否为财务性投资
北京华泰瑞合医疗产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3,126.14	5.00%	公司对外投资的基金	以私募基金从事股权投资、投资管理、资产管理等活动	是

项目	账面金额	持股比例	与公司关系	主营业务	是否为财务性投资
天津众为	1,277.16	2.70%	公司对外投资的基金	以私募基金从事股权投资、投资管理、资产管理等活动	是
合计	4,403.30	/	/	/	/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的账面金额为 4,403.30 万元，系对北京华泰瑞合医疗产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和天津众为的投资，主要目的为借助专业投资机构的行业经验、资源优势及管理平台，介入具有良好成长性和发展前景的健康、科技和消费相关领域以实现资本增值收益。因此对上述私募基金的投资属于财务性投资。

其中，公司对北京华泰瑞合医疗产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和天津众为的投资情况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出资时点	出资金额
北京华泰瑞合医疗产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2015.06	2,500.00
	2016.11	1,000.00
	2017.08	1,500.00
	合计	5,000.00
天津众为	2022.10	759.00
	2023.03	111.00
	2023.06	121.50
	2023.08	229.00
	合计	1,220.50

7、其他非流动资产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其他非流动资产金额为 769.49 万元，为预付长期资产款，不属于财务性投资。

综上，最近一期末公司存在财务性投资的情形，为公司对 Cal-Southampton、北京华泰瑞合医疗产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和天津众为的投资，上述财务性投资的金额合计 4,671.78 万元，占最近一期末归属于母公司净资产的比例为 1.09%，不属于金额较大的财务性投资。

自本次董事会决议日前六个月（2023 年 1 月 13 日）起至今，发行人新投入

和拟投入财务性投资的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投资标的	会计科目	出资金额	出资时点
天津众为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11.00	2023.03
		121.50	2023.06
		229.00	2023.08
	/	1,779.50	拟投入（根据对方出具的缴款通知进行出资）
合计		2,241.00	/

自本次董事会决议日前六个月（2023 年 1 月 13 日）起至今，公司实施或拟实施的财务性投资金额为 2,241.00 万元，已从本次募集资金总额中扣除。

二、经营成果分析

报告期内，发行人经营业绩情况如下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营业收入	324,005.86	310,258.09	300,922.91
营业成本	199,204.91	194,448.53	179,084.37
营业利润	48,229.60	35,596.31	31,235.16
利润总额	46,951.47	33,461.19	31,073.36
净利润	36,703.02	27,619.60	24,456.67
营业收入增长率	4.43%	3.10%	-16.78%
净利润增长率	32.89%	12.93%	-68.72%

2022 年度公司营业收入同比减少 16.78%，净利润同比减少 68.72%，主要原因为：（1）在市场需求低迷的影响下，维生素 A 的市场价格一路走低；（2）受宏观经济影响，全球能源、贵金属及基础化工等产品价格维持高位，维生素生产成本总体提高；（3）辅酶 Q10 销售价格出现高位回落；（4）营养保健食品部分客户为清理库存主动减少采购量；（5）诚信药业经营业绩不达预期，经测试公司因收购诚信药业所形成的商誉本期发生减值损失 10,635.17 万元。

2023 年度公司营业收入同比增长 3.10%，净利润同比增长 12.93%，主要原因为：（1）全球营养保健食品市场需求快速增长，公司辅酶 Q10 销量大幅增长；此外，美国通货膨胀率较高，营养保健食品成品单价提高，公司营养保健

食品成品收入及效益有所增长；（2）经测试公司 2023 年度商誉所在资产组可收回金额高于账面金额，无需计提商誉减值准备。

2024 年度公司营业收入同比增长 4.43%，净利润同比增长 32.89%，主要原因为：维生素行业的需求端呈现温和复苏，供给端持续整合分化，市场景气度有所恢复，维生素 A 价格企稳回升。

（一）营业收入分析

1、营业收入构成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构成及其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主营业务	323,422.26	99.82%	309,572.87	99.78%	300,603.59	99.89%
其他业务	583.60	0.18%	685.22	0.22%	319.33	0.11%
合计	324,005.86	100.00%	310,258.09	100.00%	300,922.91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分别为 300,603.59 万元、309,572.87 万元和 323,422.26 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99.89%、99.78%和 99.82%，主营业务突出。

2、营业收入分地区分析

报告期各期，公司按地区划分的营业收入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地区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境内	67,442.97	20.82%	58,147.37	18.74%	59,979.02	19.93%
境外	256,562.89	79.18%	252,110.73	81.26%	240,943.89	80.07%
合计	324,005.86	100.00%	310,258.09	100.00%	300,922.91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收入以外销为主，外销收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80.07%、81.26%和 79.18%，主要原因为：美国营养保健食品市场规模在全球处于领先地位，市场较为成熟，而我国市场起步晚于美国等发达国家，营养保健食品需求相较国外偏低。

目前，公司主要产品不在境外国家和地区对我国已裁决或正在执行的贸易救济措施产品目录中，境外国家或地区对于公司产品的进口并无特殊关税及不利进口的海关政策；此外，公司设有汇率风险管理小组紧密关注国际外汇行情变动，合理开展外汇避险工作。报告期内，境外贸易政策和汇率变动未对公司销售产生不利影响。

3、营业收入分季度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按季度划分的营业收入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季度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第一季度	74,317.00	22.94%	79,049.16	25.48%	74,144.76	24.64%
第二季度	78,023.48	24.08%	76,122.69	24.54%	82,298.30	27.35%
第三季度	81,934.99	25.29%	76,897.89	24.79%	74,046.95	24.61%
第四季度	89,730.38	27.69%	78,188.35	25.20%	70,432.91	23.41%
合计	324,005.86	100.00%	310,258.09	100.00%	300,922.91	100.00%

公司销售收入不存在明显的季节性波动。

4、公司分产品主营业务收入构成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按产品类别划分的主营业务收入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产品类别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辅酶 Q10	72,554.74	22.43%	73,367.26	23.70%	70,492.37	23.45%
营养保健食品	196,435.10	60.74%	189,483.97	61.21%	162,195.45	53.96%
维生素 A	27,270.46	8.43%	21,443.77	6.93%	47,014.43	15.64%
其他产品	27,161.96	8.40%	25,277.87	8.17%	20,901.34	6.95%
合计	323,422.26	100.00%	309,572.87	100.00%	300,603.59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主要来源于辅酶 Q10、营养保健食品和维生素 A，合计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93.05%、91.83%和 91.60%。

公司是全球辅酶 Q10 最大的生产商，维生素 A 主要生产商，同时在营养保健食品终端产品领域拥有 Doctor's Best 和 Zipfizz 两大品牌，在 B 端原料和 C 端

营养保健食品领域具备独特的竞争优势。

报告期内，在供应链不畅、能耗双控、工业原料价格普涨等一系列新挑战交织叠加冲击影响下，加之产品市场价格波动，公司 B 端原料收入整体有所下滑。公司凭借辅酶 Q10 持续攀升的销量以及营养保健食品品牌矩阵在海外成熟市场的影响力，减轻了上述因素对公司主营业务收入的冲击。

（1）辅酶 Q10

报告期内，公司辅酶 Q10 收入分别为 70,492.37 万元、73,367.26 万元和 72,554.74 万元，呈现波动趋势，销售收入占比为 23.45%、23.70%和 22.43%，收入占比较为稳定。

报告期内，公司辅酶 Q10 的销量、销售单价及销售收入的变动情况列示如下：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销量（吨）	634.74	546.55	391.68
销量变动率	16.13%	39.54%	7.89%
销售单价（元/公斤）	1,143.07	1,342.37	1,799.75
销售单价变动率	-14.85%	-25.41%	-26.69%
销售收入（万元）	72,554.74	73,367.26	70,492.37
销售收入变动率	-1.11%	4.08%	-20.91%

报告期内，公司辅酶 Q10 的销量持续攀升，辅酶 Q10 的销售单价自 2022 年开始出现高位回落。其中，辅酶 Q10 的销量、销售单价变化对销售收入的影响列示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销售收入变动		销售单价变动对收入的影响		销量变动对收入的影响	
	金额	变动率	金额	变动率	金额	变动率
2024 年较 2023 年	-812.52	-1.11%	-10,892.59	-14.85%	10,080.06	13.74%
2023 年较 2022 年	2,874.89	4.08%	-17,914.85	-25.41%	20,789.75	29.49%
2022 年较 2021 年	-18,631.81	-20.91%	-23,785.74	-26.69%	5,153.93	5.78%

注：销售收入的变动影响分析采用连环替代法测算。销售收入变动=销量变动对收入的影响+销售单价变动对收入的影响；单价变动对收入的影响金额=（本年销售单价-上年销售单价）×上年销售数量；销量变动对收入的影响金额=（本年销售数量-上年销售数量）×本年销售单价；销售单价变动对收入的影响率=销售单价变动对收入的影响金额/上年销售收入；销量变动对收入的影响率=销量变动对收入的影响金额/上年销售收入；下同。

报告期内，受人口老龄化、消费观念升级等因素影响，消费者对免疫和心脏保健需求增加使得辅酶 Q10 的市场规模增长速度明显加快，公司辅酶 Q10 销量持续攀升，而公司辅酶 Q10 销售收入整体有所下降，系受辅酶 Q10 销售单价降低影响。

2020 年以来辅酶 Q10 受市场热捧单价不断提高，市场报价高达 450 美元/公斤左右，后续价格逐步回归理性。

（2）营养保健食品

报告期内，公司营养保健食品收入分别为 162,195.45 万元、189,483.97 万元和 196,435.10 万元，销售收入占比为 53.96%、61.21%和 60.74%，系公司主营业务收入的主要来源。

公司在营养保健食品终端产品领域，拥有 Doctor's Best、Zipfizz 两大品牌，在营养保健细分领域的覆盖性程度高，公司旗下品牌产品 SKU 数量众多，其中多个单品在 Amazon、iHerb 等国际电商平台、Costco、Sam's Club 等会员店销量居前。

自 2023 年度开始，随着供应链等方面逐渐恢复正常，加之全球保健食品市场快速增长及美国通货膨胀，公司营养保健食品收入有所提升，2023 年同期增长 16.82%，2024 年同期增长 3.67%。

（3）维生素 A

报告期内，公司维生素 A 收入分别为 47,014.43 万元、21,443.77 万元和 27,270.46 万元，销售收入占比为 15.64%、6.93%和 8.43%，呈现止跌回稳的趋势。

报告期内，公司维生素 A 的销量、销售单价及销售收入的变动情况列示如下：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销量（吨）	2,476.80	2,670.99	3,278.44
销量变动率	-7.27%	-18.53%	21.85%
销售单价（元/公斤）	110.10	80.28	143.40
销售单价变动率	37.14%	-44.02%	-41.07%

销售收入（万元）	27,270.46	21,443.77	47,014.43
销售收入变动率	27.17%	-54.39%	-28.1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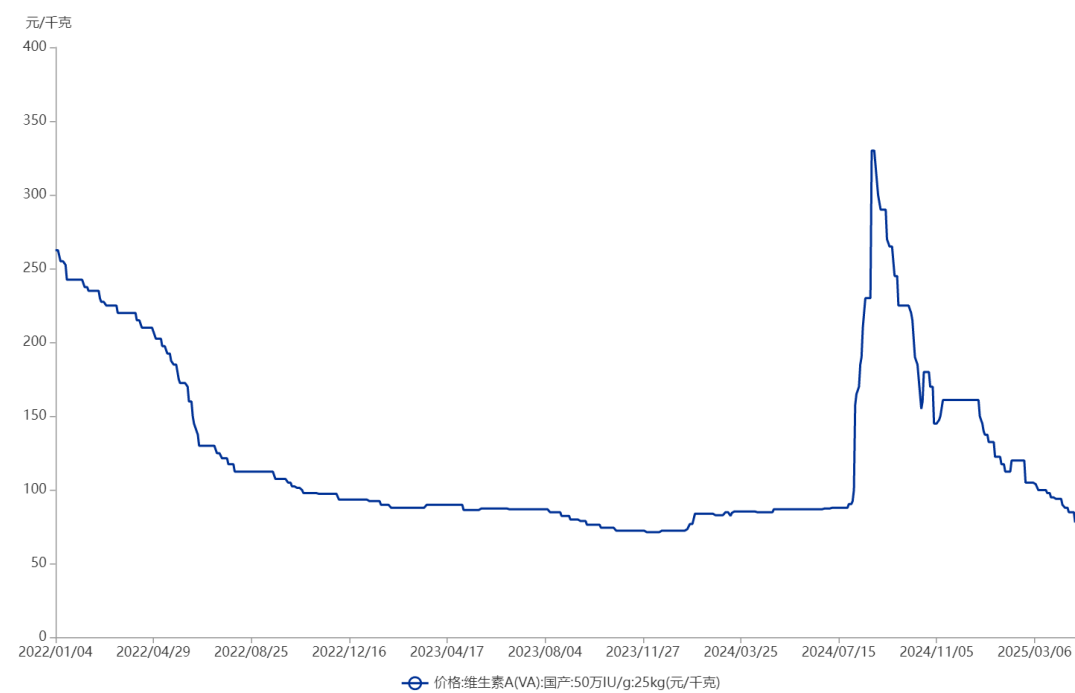
报告期内，公司维生素 A 的销售单价持续下跌，2024 年开始有所回升。其中，维生素 A 的销量、销售单价变化对销售收入的影响列示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销售收入变动		销售单价变动对收入的影响		销量变动对收入的影响	
	金额	变动率	金额	变动率	金额	变动率
2024 年较 2023 年	5,826.69	27.17%	7,964.71	37.14%	-2,138.02	-9.97%
2023 年较 2022 年	-25,570.65	-54.39%	-20,693.79	-44.02%	-4,876.86	-10.37%
2022 年较 2021 年	-18,452.56	-28.19%	-26,884.39	-41.07%	8,431.82	12.88%

如上表所示，维生素 A 销售收入变动主要系受维生素 A 销售单价变动影响。维生素市场需求主要来自于下游的饲料、食品等领域。2022 年至 2023 年度，由于先前维生素行业景气度高，吸引了新产能进入及市场原有闲置的释放对市场格局造成冲击，叠加下游饲料、养殖行业不景气、消费需求低迷等多因素影响，维生素 A 销售单价整体呈下跌趋势，从而导致维生素 A 销售收入规模不断下滑；2024 年度，在市场景气度提升的情况下公司维生素 A 销售单价回升，维生素 A 销售收入规模有所提高。

维生素 A 市场价格透明度较高，同时具备较强的波动性。国内维生素 A 市场报价情况如下所示：



数据来源：博亚和讯

报告期内，公司维生素 A 销售价格波动与行业整体状况基本相符，与市场价格保持相同趋势。

（4）其他产品

公司其他产品包括医药原料、辅酶 Q10 渣等产品，公司根据实际业务需求安排其他产品的生产销售。

报告期各期，公司其他产品收入分别为 20,901.34 万元、25,277.87 万元和 27,161.96 万元，销售收入占比为 6.95%、8.17%和 8.40%，收入随产品结构变动呈现波动趋势。

（二）营业成本分析

1、营业成本构成分析

报告期各期，公司营业成本构成及其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主营业务	198,768.56	99.78%	193,903.73	99.72%	178,862.03	99.88%
其他业务	436.35	0.22%	544.80	0.28%	222.35	0.12%
合计	199,204.91	100.00%	194,448.53	100.00%	179,084.37	100.00%

公司营业成本主要由主营业务成本构成，报告期各期，公司主营业务成本占比均在 99.00%以上，较为稳定，与主营业务收入占比相匹配。

2、公司分产品主营业务成本构成情况

报告期各期，公司主营业务成本的产品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产品类别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辅酶 Q10	37,580.75	18.91%	32,342.87	16.68%	24,936.01	13.94%
营养保健食品	127,209.40	64.00%	124,952.46	64.44%	109,384.77	61.16%
维生素 A	18,318.92	9.22%	22,282.38	11.49%	31,928.38	17.85%
其他产品	15,659.49	7.88%	14,326.02	7.39%	12,612.87	7.05%
合计	198,768.56	100.00%	193,903.73	100.00%	178,862.03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成本分别为 178,862.03 万元、193,903.73 万元和 198,768.56 万元，主营业务成本中辅酶 Q10、营养保健食品、维生素 A 和其他产品的成本占比与主营业务收入构成情况基本匹配。

(三) 毛利率分析

1、综合毛利分析

报告期各期，公司主营业务和其他业务的毛利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毛利	占比	毛利	占比	毛利	占比
主营业务	124,653.70	99.88%	115,669.14	99.88%	121,741.56	99.92%
其他业务	147.25	0.12%	140.42	0.12%	96.98	0.08%
合计	124,800.95	100.00%	115,809.56	100.00%	121,838.54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突出，公司毛利主要来自主营业务，主营业务的毛利分别为 121,741.56 万元、115,669.14 万元和 124,653.70 万元，占毛利总额的比例为 99.92%、99.88%和 99.88%。

2、分产品毛利率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分产品的毛利率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辅酶 Q10	48.20%	55.92%	64.63%
营养保健食品	35.24%	34.06%	32.56%
维生素 A	32.83%	-3.91%	32.09%
其他产品	42.35%	43.33%	39.66%
主营业务毛利率	38.54%	37.36%	40.50%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分别为 40.50%、37.36%和 38.54%，主营业务毛利率整体有所下降。

（1）辅酶 Q10 毛利率分析

报告期内，辅酶 Q10 毛利率分别为 64.63%、55.92%和 48.20%，辅酶 Q10 毛利率逐步下滑，主要原因为：2020 年以来辅酶 Q10 销售单价受市场热捧大幅提高，后续价格逐步回归理性。

（2）营养保健食品毛利率分析

报告期内，营养保健食品毛利率分别为 32.56%、34.06%和 35.24%，逐步提高，主要原因为：美国通货膨胀影响下，营养保健食品成品单价提高，且通货膨胀对成本端的影响弱于收入端。

总体来看，公司营养保健食品毛利率维持在 30.00%以上，在产销量维持高水平的情况下给公司带来了较高的盈利。

（3）维生素 A 毛利率分析

报告期内，维生素 A 毛利率分别为 32.09%、-3.91%和 32.83%，维生素 A 毛利率自 2024 年开始有所提升，主要原因系：先前维生素行业相对景气，吸引了新产能进入及市场原有闲置的释放对市场格局造成冲击，叠加下游饲料、养殖行业不景气、消费需求低迷等多因素影响，维生素 A 销售单价持续走低，2024 年开始因行业去产能化库存处于低位，加之巴斯夫、帝斯曼停产检修，维生素 A 价格有所回升。

（4）其他产品毛利率分析

报告期内，其他产品毛利率分别为 39.66%、43.33%和 42.35%，其他产品

毛利率总体有所提升，主要系公司其他产品的生产工艺不断进行调整和改进，生产效率得到进一步提高。

3、主营业务毛利率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比较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主营业务的毛利率对比情况如下：

公司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嘉必优	43.72%	42.76%	44.76%
仙乐健康	31.05%	30.11%	30.97%
天新药业	42.53%	38.67%	37.80%
新和成	41.71%	32.92%	36.88%
浙江医药	42.53%	32.56%	34.82%
平均值	40.31%	35.40%	37.05%
发行人	38.54%	37.36%	40.50%

2023 年度，在宏观经济背景下，受通货膨胀、全球基础化工等产品价格维持高位及全球供应链瓶颈等多方面因素影响下，发行人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均遭受了不同程度的冲击，毛利率整体下滑。

2024 年度，海外企业产能调整使得维生素供应进一步向国内集中，市场景气度有所恢复，多个维生素品种的价格回暖走高，发行人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毛利率均有所上升。发行人毛利率变动趋势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保持一致，不存在显著差异。

报告期内，发行人主营业务毛利率水平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相比不存在显著差异，处于行业合理水平。

4、报告期内净利润波动原因分析

报告期各期，公司收入与净利润变动趋势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营业收入	324,005.86	310,258.09	300,922.91
同比增长率	4.43%	3.10%	-16.78%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4,198.69	27,671.15	25,682.51
同比增长率	23.59%	7.74%	-67.44%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扣非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3,875.25	28,042.65	24,649.29
同比增长率	20.80%	13.77%	-68.16%

2022 年度，公司营业收入和净利润整体均呈下滑趋势，主要原因为：（1）在供应链不畅、能耗双控、工业原料价格普涨等一系列新挑战交织叠加冲击影响下，公司 B 端原料和 C 端营养保健食品收入整体有所下滑；（2）维生素 A 销售价格持续走低及辅酶 Q10 销售价格出现高位回落逐步压缩产品毛利空间；（3）诚信药业经营业绩不达预期，经测试公司因收购诚信药业所形成的商誉于报告期内已全额计提商誉减值准备。

2023 年度，公司营业收入和净利润有所上涨，且净利润上涨幅度高于营业收入，主要原因为：（1）公司辅酶 Q10 销量大幅增长，营养保健食品成品单价提高且销量也有所增长；（2）经评估测试公司 2023 年度无需计提商誉减值准备。

2024 年度公司营业收入和净利润较同期有所上涨，主要原因为：维生素行业的需求端呈现温和复苏，供给端持续整合分化，市场景气度有所恢复，维生素 A 价格企稳回升。

（四）期间费用分析

1、销售费用分析

报告期各期，公司销售费用的明细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营销推广费	17,233.04	17,526.02	13,967.45
工资及附加	8,156.67	8,115.12	7,593.61
佣金	3,087.81	3,397.75	3,839.53
租金	467.93	514.75	749.35
其他	2,709.51	2,473.20	2,724.81
合计	31,654.96	32,026.83	28,874.75

报告期各期，公司销售费用分别为 28,874.75 万元、32,026.83 万元和 31,654.96 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9.60%、10.32%和 9.77%，主要由营

销推广费、工资及附加和佣金等构成。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费用总体有所提高，主要原因为：公司加大广告投入，持续开发新媒体渠道，通过产品和渠道共同推动品牌影响力，同时高频开展线下门店促销活动提高产品曝光度，营销推广费支出有所增加。

2、管理费用分析

报告期各期，公司管理费用的明细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工资及附加	15,329.26	16,451.25	13,640.62
折旧	3,058.83	4,956.86	4,923.39
无形资产摊销	4,324.31	4,660.42	4,538.24
环保费	3,771.15	3,426.90	2,403.20
租赁费	2,243.90	1,979.68	2,021.08
其他	9,682.53	10,397.20	9,539.00
合计	38,409.98	41,872.31	37,065.53

报告期各期，公司管理费用分别为 37,065.53 万元、41,872.31 万元和 38,409.98 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12.32%、13.50%和 11.85%，主要由工资及附加、折旧摊销、环保费和租赁费等构成。

报告期内，随着公司生产经营和资产规模的扩大，公司管理费用的支出整体有所增加。

3、研发费用分析

报告期各期，公司研发费用的明细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工资及附加	4,034.78	3,487.73	3,672.04
新产品研发材料费	1,069.02	1,091.47	2,284.56
研发设备折旧费	952.33	616.93	684.33
其他	884.72	623.77	544.85
合计	6,940.87	5,819.90	7,185.77

报告期各期，公司研发费用分别为 7,185.77 万元、5,819.90 万元和 6,940.87

万元，研发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2.39%、1.88%和 2.14%，主要由工资及附加、新产品研发材料费和设备折旧等构成。

公司坚持技术创新，持续推进工艺改进、技术革新、新产品的开发研究，报告期内研发费用维持在一定水平。

4、财务费用分析

报告期各期，公司财务费用的明细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利息费用	3,017.33	4,028.50	3,690.23
减：利息收入	3,031.57	2,043.35	1,321.14
汇兑损益	-1,984.07	-2,932.05	-5,464.24
其他	131.12	189.53	305.12
合计	-1,867.18	-757.36	-2,790.03

公司财务费用主要由利息费用和汇兑损益构成，报告期各期，财务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0.93%、-0.24%和-0.58%，占比较低。

报告期内，受汇兑损益变化影响，公司财务费用有所波动。

（五）其他科目分析

1、其他收益

报告期各期，公司其他收益的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政府补助	2,075.33	1,472.34	1,740.51
进项税加计抵减	62.46	6.12	-
代扣个人所得税手续费	16.20	31.18	36.26
合计	2,153.99	1,509.64	1,776.77

公司其他收益主要为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报告期各期，公司其他收益分别为 1,776.77 万元、1,509.64 万元和 2,153.99 万元。

2、投资收益

报告期各期，公司投资收益的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522.11	409.10	93.60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369.52	175.96	198.33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70.11	418.92	363.99
理财产品产生的投资收益	-	-	9.52
合计	1,061.74	1,003.98	665.44

报告期各期，公司投资收益分别为 665.44 万元、1,003.98 万元和 1,061.74 万元，源自于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和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取得的收益等。

3、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报告期各期，公司公允价值变动损益分别为-95.56 万元、-156.32 万元和-739.29 万元，主要为计入交易性金融资产的理财产品和计入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的对外投资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

4、信用减值损失

报告期各期，公司信用减值损失分别为-513.81 万元、-531.89 万元和-658.35 万元，为应收账款坏账损失和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5、资产减值损失

报告期各期，公司资产减值损失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490.91	-1,296.78	-6,461.04
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	-	-1,575.26
商誉减值损失	-	-	-11,414.45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801.13	-	-
合计	-1,292.04	-1,296.78	-19,450.75

公司资产减值损失来源于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无形资产减值损失、商誉减值损失和固定资产减值损失。报告期各期，公司资产减值损失分别为-19,450.75 万元、-1,296.78 万元和-1,292.04 万元。报告期内，公司遵循相关会计准则合理审慎计提相关资产减值损失。

6、资产处置收益

报告期各期，公司资产处置收益分别为-380.99 万元、47.54 万元和-174.84 万元，主要系固定资产处置损益。

7、营业外收入和营业外支出

报告期各期，公司营业外收入与营业外支出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营业外收入	353.57	385.66	393.72
营业外支出	1,631.70	2,520.78	555.52
利润总额	46,951.47	33,461.19	31,073.36
营业外收入占利润总额比例	0.75%	1.15%	1.27%
营业外支出占利润总额比例	3.48%	7.53%	1.79%

报告期各期，公司营业外收入分别为 393.72 万元、385.66 万元和 353.57 万元，占利润总额的比例为 1.27%、1.15%和 0.75%，营业外收入占比较低并且逐年递减，对公司整体业绩影响较小。

报告期各期，公司营业外支出分别为 555.52 万元、2,520.78 万元和 1,631.70 万元，占利润总额的比例为 1.79%、7.53%和 3.48%。2023 年度营业外支出金额及占比较高主要系子公司非流动资产报废产生损失及确认待执行的亏损合同损失，2024 年度营业外支出金额较高主要系子公司金达威维生素因安全事故造成损失和赔偿。

（六）非经常性损益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非经常性损益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027.92	-1,175.39	-504.18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2,112.03	1,497.22	1,776.48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	-	207.85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369.77	19.63	-95.56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	88.14	-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461.75	-937.07	-74.59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78.66	37.30	36.26
减：所得税影响额	26.24	-105.15	316.36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8.44	6.48	-3.31
合计	323.44	-371.50	1,033.22

报告期各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非经常性损益分别为 1,033.22 万元、-371.50 万元和 323.44 万元，占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的比重分别为 4.02%、-1.34%和 0.95%，未对公司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三、现金流量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现金流量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30,660.42	318,882.99	317,834.9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78,546.58	253,017.71	248,322.8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2,113.84	65,865.28	69,512.16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7,028.33	54,299.35	51,663.05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8,754.68	99,015.14	75,778.0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726.35	-44,715.79	-24,114.99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5,300.64	59,641.00	48,495.84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0,752.73	78,159.24	103,828.0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547.91	-18,518.24	-55,332.25
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	1,172.49	2,758.91	1,292.7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6,107.88	5,390.17	-8,642.36

（一）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量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20,067.08	308,580.16	309,700.22
收到的税费返还	5,355.11	5,237.80	4,804.42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238.22	5,065.04	3,330.3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30,660.42	318,882.99	317,834.9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83,354.23	158,565.67	154,927.36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4,281.33	43,977.36	43,309.87
支付的各项税费	10,966.55	9,104.21	13,158.9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9,944.47	41,370.47	36,926.6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78,546.58	253,017.71	248,322.8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2,113.84	65,865.28	69,512.16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营业收入	98.78%	99.46%	102.9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净 利润	141.99%	238.47%	284.23%

报告期各期，公司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分别为 309,700.22 万元、308,580.16 万元和 320,067.08 万元，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102.92%、99.46%和 98.78%，与各期营业收入金额基本匹配，公司通过经营活动产生现金流的能力较强，销售回款较好。

报告期各期，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69,512.16 万元、65,865.28 万元和 52,113.84 万元，同期净利润分别为 24,456.67 万元、27,619.60 万元和 36,703.02 万元，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高于同期净利润主要系报告期各期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资产折旧摊销金额较大。

（二）投资活动现金流量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投资活动现金流量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87.12	12.00	1,426.4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891.63	585.06	301.4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480.01	352.64	329.4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5,469.56	53,349.65	49,605.80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7,028.33	54,299.35	51,663.05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6,459.79	25,178.54	16,169.04
投资支付的现金	-	541.50	759.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12,294.89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73,295.10	58,85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8,754.68	99,015.14	75,778.0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726.35	-44,715.79	-24,114.99

报告期内，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24,114.99 万元、-44,715.79 万元和-31,726.35 万元。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负主要系购买大额存单等理财产品及工程项目建设投入所致。

（三）筹资活动现金流量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筹资活动现金流量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516.64	92.00	165.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1,516.64	92.00	165.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73,784.00	47,849.00	48,330.84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11,700.00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5,300.64	59,641.00	48,495.84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0,924.50	57,076.63	55,305.1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4,573.85	15,944.16	40,272.77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	28.54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254.38	5,138.45	8,250.22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0,752.73	78,159.24	103,828.0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547.91	-18,518.24	-55,332.25

报告期内，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55,332.25 万元、-18,518.24 万元和 34,547.91 万元。2022 年至 2023 年度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持续为负，主要系偿还债务及利息和分配股利所致；2024 年度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正，主要系对外借款用于日常经营资金周转的同

时偿还债务支出较少。

四、资本性支出

（一）报告期内公司的资本性支出情况

报告期各期，公司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分别为 16,169.04 万元、25,178.54 万元和 36,459.79 万元。报告期内，公司资本性支出主要用于购置土地、厂房、设备等经营性资产，逐步扩大公司产能和产品布局，为公司主营业务的持续稳定发展提供了保障。

（二）未来可预见的重大资本性支出情况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除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和在建工程中项目的投入外，公司暂未有其他可预见的重大资本性支出计划。

关于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请参见本募集说明书“第七节 本次募集资金运用”；在建工程的支出情况参见本募集说明书“第五节 财务会计信息与管理层分析”之“六、财务状况分析”之“（一）资产构成分析”之“2、非流动资产构成及变化分析”之“（4）在建工程”。

五、技术创新分析

参见本募集说明书“第四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八、发行人技术及研发情况”之“（二）技术创新分析”。

六、重大担保、仲裁、诉讼、其他或有事项和重大期后事项

（一）重大担保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除上市公司与控股子公司之间的担保外，公司及子公司不存在对外担保事项。

（二）重大仲裁、诉讼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及其子公司不存在尚未了结的重大诉讼、仲裁情况。

（三）其他或有事项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不存在影响正常经营活动的其他重要事项。

（四）重大期后事项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不存在重大期后事项。

七、本次发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一）本次发行完成后，上市公司业务及资产的变动或整合计划

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债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是围绕公司主业展开的，不会导致上市公司业务发生变化，亦不产生资产整合事项。

本次可转债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总资产规模将有所提高，有利于进一步增强公司资本实力。随着可转债陆续转股，公司净资产规模将得到充实，持续经营能力和抗风险能力得到提升。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累计债券余额、资产负债结构和偿债能力情况如下：

1、累计债券余额不超过最近一期末净资产的 50%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净资产规模为 431,824.64 万元，发行人最近一期末应付债券余额 0.00 万元，本次发行后发行人累计应付债券余额不超过 129,239.48 万元。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累计债券余额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不超过 29.93%，未超过 50%。

2、本次发行对资产负债结构的影响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资产负债率（合并口径）分别为 31.70%、26.47%和 32.44%。公司资产负债率整体处于合理水平，符合公司生产经营情况特点。假设以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的财务数据以及本次发行规模上限 129,239.48 万元进行测算，本次发行完成前后，假设其他财务数据无变化，公司的资产负债率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本次发行规模	本次发行后转股前	全部转股后
资产总额	639,210.17	129,239.48	768,449.65	768,449.65
负债总额	207,385.53		336,625.01	207,385.53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本次发行规模	本次发行后转股前	全部转股后
资产负债率	32.44%		43.81%	26.99%

注：以上测算未考虑可转债的权益公允价值（该部分金额通常确认为其他权益工具），若考虑该因素，本次发行后的实际资产负债率会进一步降低。

由上表可知，不考虑其他科目的增减变动影响，本次可转债发行完成后转股前公司合并资产负债率将由 32.44% 上升至 43.81%，资产负债率有所提升，但仍处于合理范围。可转债属于混合融资工具，兼具股性和债性，票面利率较低，本次发行的可转债在未转股前，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的财务成本相对较低，利息偿付风险较小。随着可转债持有人未来陆续转股，公司的资产负债率将逐步降低，可转债全部转股后公司资产负债率将下降至 26.99%，有利于优化公司的资本结构，提升公司的抗风险能力。

因此，本次发行可转债长期来看有利于优化公司的资本负债结构，本次发行不会对公司的资产负债率产生重大不利影响，公司仍具备合理的资产负债结构。

3、未来是否有足够的现金流支付本息

（1）可分配利润足以支付公司债券本息

本次拟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 129,239.48 万元，可转债的信用评级为 AA，根据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A 股发行的评级为 AA 的可转债普遍票面利率，假设本次可转债存续期内及到期时均不转股，测算本次可转债存续期内需支付的本息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第一年	第二年	第三年	第四年	第五年	第六年
普遍票面利率	0.30%	0.50%	1.00%	1.50%	1.80%	2.00%
本次可转债募集资金总额	129,239.48					
根据普遍票面利率估算每年支付利息金额	387.72	646.20	1,292.39	1,938.59	2,326.31	2,584.79
每年支付本金金额	-	-	-	-	-	129,239.48

本次拟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 129,239.48 万元（含本数），结合上表市场普遍票面利率，在假设全部可转债持有人均不转股的极端情况下，本次发行的债券存续期第一年至第六年每年需支付的本息分别为

387.72 万元、646.20 万元、1,292.39 万元、1,938.59 万元、2,326.31 万元和 131,824.27 万元。

公司 2022 年度、2023 年度和 2024 年度经审计的合并报表中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分别为 25,682.51 万元、27,671.15 万元和 34,198.69 万元，最近三年实现的平均可分配利润为 29,184.11 万元。以最近三年平均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进行模拟测算，公司可转债存续期 6 年内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合计为 175,104.68 万元，基本可以覆盖可转债存续期 6 年本息合计。

（2）现金流量正常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69,512.16 万元、65,865.28 万元和 52,113.84 万元，公司现金流量符合行业及公司业务特点，公司自身盈利能力未发生重大不利变化，现金流量整体正常。

（3）货币资金和银行授信额度充足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货币资金为 116,616.29 万元，同时公司信用情况良好，融资渠道顺畅，获得了较高额度的银行授信，能够保障未来的偿付能力。

综上所述，本次发行后公司累计债券余额不超过最近一期末净资产的 50%；报告期内公司资产结构合理，本次发行可转债不会对公司资产结构造成重大不利影响；公司盈利能力稳定、现金流量情况正常、货币资金和银行授信额度充足，能够保障未来债券本息的偿付。

（二）本次发行完成后，上市公司控制权结构的变化

本次发行不会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

上述行政处罚不存在严重损害上市公司利益、投资者合法权益、社会公共利益的情形。

第六节 本次募集资金运用

一、募投项目总体情况

公司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 129,239.48 万元（含本数），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募集资金净额拟投资于以下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拟投资总额	拟使用募集资金投资金额
1	辅酶 Q10 改扩建项目	32,000.00	29,651.23
2	年产 30,000 吨阿洛酮糖、年产 5,000 吨肌醇建设项目	53,655.12	46,426.03
3	信息化系统建设项目	15,251.12	14,412.22
4	补充流动资金	38,750.00	38,750.00
合计		139,656.24	129,239.48

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可以根据项目实际情况通过自筹资金先行投入，并在募集资金到位后予以置换。项目总投资金额高于本次募集资金使用金额部分由公司自筹解决；若本次发行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低于拟投入的募集资金总额，不足部分由公司自筹解决。

在不改变本次募集资金拟投资项目的前提下，董事会或董事会授权人士可根据股东大会的授权，按照项目的轻重缓急等情况，对上述项目的募集资金投入顺序和金额进行适当调整。

本次募投项目涉及的审批、核准或备案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项目投资总额	实施主体	项目编号/代码	环评批复	能评批复
辅酶 Q10 改扩建项目	32,000.00	金达威药业	2305-150122-04-01-642569	呼环政批字[2023]200 号	已编制《固定资产投资项 目节能声明表》
年产 30,000 吨阿洛酮糖、年产 5,000 吨肌醇建设项目	53,655.12	金达威药业	2307-150122-04-01-309522	呼环政批字[2023]206 号	呼发改审批环资字[2023]133 号
信息化系统建设项目	15,251.12	公司	2307-350205-06-04-649875	不适用	不适用
补充流动资金	38,750.00	公司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注：“辅酶 Q10 改扩建项目”项目年综合能源消费量不满 1,000 吨标准煤且年电力消费量不满 500 万千瓦，根据《固定资产投资项目节能审查办法》相关规定，无需单独进行节能审查；“信息化系统建设项目”不涉及生产制造活动，无需履行环评、能评审批手续。

本次募投项目不涉及新增用地，生产建设项目均在金达威药业现有厂区内实施。

二、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介绍

（一）辅酶 Q10 改扩建项目

1、项目基本情况

本项目实施主体为发行人全资子公司金达威药业，建设地点为内蒙古呼和浩特市托克托工业园区内蒙古金达威药业有限公司原厂区。

凭借高纯度、高含量、高质量的产品优势，以及公司品牌影响力和客户资源的持续累积，公司已成为全球辅酶 Q10 最大的生产商。伴随下游应用需求的增长，辅酶 Q10 市场规模呈现快速增长趋势。公司现有辅酶 Q10 发酵产能分布于 3 个发酵车间且与 DHA、ARA 等产品共线，公司已充分发挥柔性生产线优势，将大部分产能用于辅酶 Q10 的生产，但其他产品的订单承接能力受到挤压，公司发酵产能瓶颈日渐凸显。为满足持续增长的订单需求，本项目拟新建一座辅酶 Q10 发酵车间及新增发酵设备等，以满足持续上涨的市场需求。本项目建成后可以提供年产 620 吨辅酶 Q10 的发酵产能，并实现辅酶 Q10 集中发酵生产，提高辅酶 Q10 生产效率，降低生产成本，而现有发酵产能可为 DHA、ARA 等其他产品的市场拓展提供相应的生产供应能力。

本项目实施将进一步提升公司在营养保健食品原料领域的核心竞争力，通过实现优势产品的产能扩充，进一步提升公司的盈利能力和盈利规模，巩固公司行业地位。

2、项目投资情况

本项目拟投资总额为 32,000.00 万元，公司拟投入募集资金 29,651.23 万元，项目投资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拟投资总额	拟使用募集资金投资金额
1	建筑工程	3,467.84	3,467.84

2	机器设备	25,679.75	25,679.75
3	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503.64	503.64
4	预备费	734.77	-
5	铺底流动资金	1,614.00	-
合计		32,000.00	29,651.23

3、项目实施进度

本项目预计建设周期为 24 个月，分为项目筹备、工程实施、设备购置及安装阶段，进度时间安排如下表所示：

项目实施内容	第一年				第二年				第三年			
	Q1	Q2	Q3	Q4	Q1	Q2	Q3	Q4	Q1	Q2	Q3	Q4
项目筹备												
工程施工												
设备购置及安装调试												
人员开始招聘及培训												
设备开始陆续投产												

4、项目实施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1) 顺应行业发展趋势，巩固公司行业地位

由于人口老龄化进程的加快以及消费者健康观念的提高，辅酶 Q10 以保护心脏、保护皮肤等优点获得了人们的青睐。辅酶 Q10 作为生物体内细胞产生能量的重要酶以及重要代谢反应的底物，具备抗肿瘤、抗氧化性的功能，以及作为细胞代谢激活剂，可提高人体免疫力和治疗人体免疫系统疾病，特别在心血管治疗中有重要作用。同时，作为一种抗氧化剂，辅酶 Q10 也被广泛地应用于营养保健食品和化妆品中，具有延缓皮肤衰老等作用。

随着辅酶 Q10 新功能的不断发现，辅酶 Q10 被广泛应用于营养保健食品、食品添加剂、药物、化妆品等领域，其市场需求呈现出不断增长的趋势。目前，美国是全球辅酶 Q10 最大的需求市场，截至 2022 年末，美国辅酶 Q10 市场规模已达 3.71 亿美元。此外，美国 FDA 在 2004 年即建议心脑血管病人在服用“他汀”类药物的同时需每天补充 100-200mg 的辅酶 Q10 以减小该类药物对身体的损害，而美国心脏病医师协会亦建议全美 65 岁以上老人，无论是否有心脏病，都宜每天服用辅酶 Q10。在我国，受人口老龄化、保健观念升级等因素影

响，未来我国辅酶 Q10 的市场规模增长速度将明显加快，预计 2019-2029 年复合增长率为 11.41%，高于世界平均及美国增速。

公司是全球辅酶 Q10 最大的生产商，其产品远销全球数十个国家和地区，是全球知名的营养保健食品原料生产企业。随着辅酶 Q10 市场需求的不断增长以及生产工艺的逐步提高，辅酶 Q10 产业竞争格局将迎来更大的变革。为顺应行业发展趋势，公司拟通过新建一座辅酶 Q10 发酵车间，并购置配套的生产设备，进行辅酶 Q10 生产。待本项目顺利实施后，将有助于公司充分满足持续上涨的市场需求，巩固公司行业龙头地位，保持并扩大公司的市场份额。

（2）突破产能瓶颈制约，增强生产制造能力

金达威药业原厂区年产 620 吨辅酶 Q10，设有一座 120 吨/年辅酶 Q10 发酵车间，一座 200 吨/年辅酶 Q10 发酵车间，一座 300 吨/年辅酶 Q10 发酵车间（与 DHA、ARA 共用发酵车间）。公司作为全球最大的辅酶 Q10 生产企业，为满足辅酶 Q10 的订单需求，公司已将大部分的发酵设施优先用于辅酶 Q10 的生产，从而影响了 DHA、ARA 等其它产品的正常生产。此外，目前厂区发酵生产设施分别位于三个车间，对能耗控制、人员操作、现场管理等均存在一定的限制。为解决辅酶 Q10 市场规模快速增长带来的产能瓶颈问题，以及更好地对生产过程进行管理，公司计划在原厂区新建一座专门生产辅酶 Q10 的发酵车间，并购置配套的发酵设施，原有的发酵车间则按公司产品的订单需求实行柔性化生产。

本项目建成后，将显著增强公司的生产制造能力，不仅能扩大辅酶 Q10 的生产规模，帮助公司有效突破产能瓶颈，也不影响其他产品的产能供应，进而可提升公司的可持续发展能力，为公司长远发展奠定坚实的基础。

（3）充分发挥原材料优势，提升规模化效益

随着行业市场规模持续增长，行业内企业竞争加剧。面对快速增长的市场需求，生产和供应企业需加大研发投入，增强自身产品的竞争实力，同时积极扩建产能，增强企业的产品供应能力，进而提升规模效益。本次项目拟选址在内蒙古呼和浩特市进行辅酶 Q10 的改扩建，由于生产辅酶 Q10 主要原材料系液糖，内蒙古是我国重要的液糖产区之一，拥有丰富的液糖资源，选址位于内蒙

古有助于充分发挥产品的原材料产地优势。一方面，原材料供应可较为稳定，另一方面，厂区位于原材料基地附近，可缩短原材料运输距离，降低原材料成本，进而提高公司的毛利率。此外，由于辅酶 Q10 生产需要消耗较多的能源，包括电力、蒸汽等，而内蒙古是我国重要的能源生产和供应基地之一，拥有丰富的煤炭、天然气、风能、太阳能等资源，将有助于保证能源的稳定持续供应。

因此，依托内蒙古的原材料产地优势以及能源优势，通过本项目建设，公司可有效提升生产效率、降低生产成本。并且，通过扩大辅酶 Q10 的生产，不仅可提升产品的规模化效益，还可进一步提高产品的市场占有率，巩固公司的市场地位，增强公司的盈利能力。

5、项目实施的可行性

（1）持续的利好政策，为项目的实施提供政策保障

为发展营养保健食品，促进居民营养改善，同时，也为满足营养保健食品行业日益增长的市场需求，国家出台了一系列相关政策，对营养保健食品行业的发展加以引导和鼓励。

十二五期间，国家发改委、工信部共同发布了《食品工业“十二五”发展规划》，首次将“营养与保健食品制造业”列入国家发展规划。十三五期间，国家陆续发布《关于实施健康中国行动的意见》《“健康中国 2030”规划纲要》等政策，将大健康产业作为国家战略，强调推进健康中国建设，要坚持预防为主，强化早诊断、早治疗、早康复，而营养保健食品的主要作用是增强免疫力、促进细胞再生、促进病体康复等，同时也对居民健康发挥预防和保健作用，大健康政策的利好将促进营养保健食品产业的快速发展。此外，2021 年以来，国家相继发布《“十四五”国家老龄事业发展和养老服务体系规划》《中国食物与营养发展纲要（2021-2035 年）》等文件，部署实施健康中国战略，不断加大对大健康产业的扶持力度。由此，随着相关政策举措地不断推出、落实、深化，不仅促进营养保健食品行业不断向积极方向发展，也为本项目的顺利实施提供政策保障。

（2）领先的技术水平，为项目的实施提供技术支持

公司自成立以来，始终致力于营养原料、营养保健食品终端产品等的生产

及销售业务，通过原始创新、集成创新和引进消化吸收再创新，公司掌握合成生物绿色制造、微生物发酵、化学合成、天然产物提取、微囊技术五大核心技术，在行业内具有较强的竞争力。公司采用微生物发酵技术制备辅酶 Q10，通过十几年的创新积累，现已形成高效的发酵和提炼集成技术，公司生物合成辅酶 Q10 关键技术与产业化也已获得中国轻工业联合会科学技术进步奖一等奖。在辅酶 Q10 的生产过程中，公司严格按照 HACCP 要求控制，产品符合 USP、EP、JP 和 ChP 标准。同时，公司辅酶 Q10 现已形成了完整的产业链条，从辅酶 Q10 原料生产到辅酶 Q10 各种规格型号的终端产品销售，产品拥有超 30 项中国发明专利和 6 项美国发明专利，整体技术水平处在行业领先地位。

作为国家高新技术企业，公司拥有行业一流的技术研发能力以及优质的研发团队，并拥有国家级企业技术中心，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研发人员共 219 人。公司承担国家“863 计划”项目、国家火炬计划项目、国家海洋示范项目等国家级科技项目 9 项，省、市、区级科技项目 34 项，获得省部级科技奖项 8 次，市级科技奖项 9 次。公司共有授权专利 194 件（含中国专利 186 件，美国专利 8 件），包括一种模拟移动床连续层析色谱系统及其应用以及纯化辅酶 Q10 的方法、一种连续盐析干燥装置及其使用方法、一种酶反应自动装置系统等专利，获评 2022 年新一批国家知识产权示范企业。

综上，公司领先的技术水平、丰富的研发人员以及专利技术积累将为本项目的建设提供可靠的人员保障与扎实的技术基础。

（3）良好的品牌形象，为项目的实施提供运营保障

公司立足于营养原料制造，充分整合国内外营养健康领域资源，不断提升产业优势，形成了上游原料生产贸易、中游生产研发、下游品牌营销和渠道布局的全产业链布局。凭借先进的研发能力、高水平的生产工艺、丰富的产品体系以及严格的质量管控，公司在行业内已建立起较高的品牌知名度和影响力，成为辅酶 Q10 主要的生产企业之一。与此同时，依托高纯度高品质的核心原料以及营养保健食品品牌矩阵在海外成熟市场的影响力，公司在 B 端原料和 C 端营养保健食品终端产品领域均具有一定的竞争优势，产品远销全球数十个国家和地区，是全球著名的营养保健食品原料及终端产品生产企业，拥有一大批优质的客户，并与其建立了长期、稳固、深层次的合作关系。

自成立以来，公司先后被评为厦门企业 100 强、福建制造业企业 100 强、厦门市技术进步先进工业企业，同时还被认定为国家企业技术中心、国家火炬计划重点高新技术企业等。此外，公司是全球辅酶 Q10 最大的生产企业，并且其辅酶 Q10 产品被工业和信息化部、中国工业经济联合会确认为单项冠军产品。因此，丰富、优质、稳定的客户群体以及公司良好的品牌形象将为本项目的顺利实施提供坚实的保障。

6、项目效益预测的假设条件及主要计算过程

(1) 预测的主要假设条件。本项目建设期 2 年，第 3 年开始投产，第 3 年及第 4 年的产能利用率为 70%和 85%，第 5 年达产，以建成达产后预计产能 620 吨/年为基础测算各年产量和销量；折旧与摊销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并遵照公司现有会计政策中对于固定资产折旧方法、使用年限的规定以及对于无形资产摊销的规定取值；成本费用率参考公司历史经营数据计取；税费率与目前一致。

(2) 营业收入测算。产品销售单价主要系依据历史交易价格、产品市场价格等因素综合确定。经查询，华润双鹤公告的《航天神舟生物科技集团有限公司拟股权转让涉及的神舟生物科技有限责任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项目资产评估说明》中显示神舟生物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2018 年至 2021 年辅酶 Q10 最低出口销售价格为 996.89 元/公斤，最高出口销售价格为 1,790.96 元/公斤；据 Wind 数据显示，2017 年至今辅酶 Q10 出口最低月平均单价为 144.26 美元/公斤，最高月平均单价为 397.84 美元/公斤。出于谨慎性考虑，发行人按照 90.00 万元/吨作为辅酶 Q10 销售测算价格。根据上述假设条件，本项目营业收入预测如下：

项目	T3 年	T4 年	T5 年	T6-12 年
产能释放比	70.00%	85.00%	100.00%	100.00%
产量（吨）	434.00	527.00	620.00	620.00
单价（万元/吨）	90.00	90.00	90.00	90.00
收入（万元）	39,060.00	47,430.00	55,800.00	55,800.00

注：T 年为建设期元年，下同。

(3) 营业成本测算。本项目的主要生产成本包括直接材料、直接人工、能耗、制造费用等。直接材料及能耗参考公司 2020 年至 2022 年同类产品平均数据进行测算。直接人工成本按照产能确定的劳动定员，乘以单位人员工资确定。单位人员工资参考公司现有同类人员薪资水平并考虑每年以 5%的薪酬上涨幅度

直至达产年。制造费用包含折旧与摊销、间接人工、其他制造费用，其中折旧与摊销采用公司现有会计政策中对于固定资产折旧方法、使用年限及对于无形资产摊销的规定。具体过程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T3 年	T4 年	T5 年	T6-12 年
营业成本	27,099.74	32,222.75	37,402.29	37,402.29
-直接材料	16,584.94	20,138.86	23,692.77	23,692.77
-直接人工	2,014.27	2,568.19	3,172.47	3,172.47
-能耗	4,241.78	5,150.74	6,059.69	6,059.69
-制造费用	4,080.02	4,147.93	4,222.02	4,222.02
-包材	178.73	217.04	255.34	255.34

（4）期间费用测算。参考公司历史经营数据中销售费用、管理费用、研发费用占收入比例的平均值计取测算。财务费用按照资金筹措结构和现行银行贷款利率计算。

（5）税费测算。税率主要根据项目实施主体目前适用税率进行计算。其中，增值税按照 13%计算，企业所得税按照高新技术企业优惠税率 15%计算。税金及附加主要考虑城市建设维护税、教育费附加及地方教育附加。

（6）具体计算过程。公司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具体收入、成本、费用及利润情况预计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T3 年	T4 年	T5 年	T6-12 年
营业收入	39,060.00	47,430.00	55,800.00	55,800.00
营业成本	27,099.74	32,222.75	37,402.29	37,402.29
税金及附加	11.72	331.98	430.81	430.81
管理费用	1,953.00	2,371.50	2,790.00	2,790.00
研发费用	1,562.40	1,897.20	2,232.00	2,232.00
销售费用	1,027.28	1,247.41	1,467.54	1,467.54
财务费用	547.51	678.81	810.31	-
利润总额	6,858.35	8,680.35	10,667.04	11,477.36
所得税	1,028.75	1,302.05	1,600.06	1,721.60
净利润	5,829.60	7,378.30	9,066.99	9,755.75

7、项目经营前景及收益情况

本项目达产年预计可实现营业收入（不含税）为 55,800.00 万元、净利润 9,066.99 万元，项目所得税后投资回收期为 6.19 年（含建设期），所得税后内部收益率为 25.69%，具有良好的经济效益。

（二）年产 30,000 吨阿洛酮糖、年产 5,000 吨肌醇建设项目

1、项目基本情况

本项目实施主体为发行人全资子公司金达威药业，建设地点为内蒙古呼和浩特市托克托工业园区内蒙古金达威药业有限公司原厂区。

本项目拟进行“年产 30,000 吨阿洛酮糖、年产 5,000 吨肌醇建设项目”建设。本项目将围绕公司目前生产运营状况，新增生产车间并购置一系列生产设备及其他辅助设备。本项目基于公司现已掌握的生物合成技术生产阿洛酮糖和肌醇，以实现对现有产品品类的补充，完善公司的产品矩阵。本项目实施将进一步提升公司在营养原料的核心竞争力，并推动公司产品向甜味剂领域拓展。此外，高度自动化、智能化设备的引入将改善公司整体生产工作环境，降低工人劳动强度，提高职工的工作福利水平。

2、项目投资情况

本项目拟投资总额为 53,655.12 万元，公司拟投入募集资金 46,426.03 万元，项目投资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拟投资总额	拟使用募集资金投资金额
1	建筑工程	5,616.00	5,616.00
2	机器设备	40,336.03	40,336.03
3	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474.00	474.00
4	预备费	474.00	-
5	铺底流动资金	6,755.09	-
合计		53,655.12	46,426.03

3、项目实施进度

本项目预计建设周期为 24 个月，分为项目筹备、工程实施、设备购置及安装阶段，进度时间安排如下表所示：

项目实施内容	第一年				第二年				第三年			
	Q1	Q2	Q3	Q4	Q1	Q2	Q3	Q4	Q1	Q2	Q3	Q4
项目筹备												
工程施工												
设备购置及安装调试												
人员开始招聘及培训												
设备开始陆续投产												

4、项目实施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1）顺应全球“健康”趋势，满足日益增长的市场需求

近年来，随着全球减糖之风的兴起、各国消费者健康意识的觉醒，多个国家开始推出加征“糖税”的政策，阿洛酮糖作为一种天然低卡的甜味剂，在国外被广泛地应用于食品、饮料、医疗等领域，成为最有潜力取代蔗糖的代糖。阿洛酮糖属于稀有单糖，具有安全性好、降血糖、抗氧化、神经保护等优点，是一种较为理想的蔗糖替代品。阿洛酮糖丰富的保健与药用性质，获得多国以及消费者认可，目前已经通过美国、日韩、澳新等多国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批准，逐渐呈现出更强劲的市场需求与市场空间。

作为营养保健食品、医药领域的添加剂，人们在肌醇制取方法日益成熟和多样化的同时，对肌醇在各细分领域的作用机理和应用安全性进行深入研究，为肌醇产品扩大市场应用奠定基础，随着对肌醇功能特性认识深入和肌醇应用领域不断拓展，肌醇需求量不断提高，尤其是以肌醇为原料的减肥降脂保健食品、功能饮料和含有肌醇减压降脂药品，具有较大市场发展潜力，同时饲料领域在减抗替抗的需求推动下，肌醇添加需求也将持续增长。但当前市场上供应的肌醇产品主要为化学合成法，伴随环保、低碳、安全等理念的深入推广，生物合成肌醇产品的渗透率将快速提升。因此本项目将紧抓行业市场发展机遇，扩大产能，满足市场发展需求。

（2）丰富公司产品与服务品类，优化产品结构，实现盈利增长

近年来，公司不断加码在合成生物领域的投入，并通过合成生物技术，以用途为导向、以工程化为理念，对现有生物系统进行优化、设计和改造，形成新的产品。公司已围绕营养保健食品等相关细分行业建立了完善的产品体系，

但随着我国合成生物领域技术的快速发展，技术迭代日益剧增，公司为保持自身核心竞争力，依然需要持续不断地加大研发投入和加快产品产业化布局，在现有产品基础上进行延伸和拓展。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依托长久以来所积累的技术经验，已成功对阿洛酮糖进行了生产工艺中试，肌醇已完成少量产品销售。

通过本项目的实施，以公司现有的发酵、提纯技术作为基础，实现阿洛酮糖和肌醇产品的产业化，以扩展公司生物制品品类，并拓宽下游市场领域，从而优化公司产品结构，拓宽公司业务范围，推动公司产品从营养保健食品、饲料添加剂、医药原料向甜味剂领域拓展。同时，公司将继续对工艺技术不断改进优化，从而降低公司生产成本，提升产品竞争力，为公司产品市场推广打造成本及品质优势，增强公司产品的综合竞争能力，拓展公司盈利空间。

（3）扩大业务规模，发挥业务协同效应，强化竞争优势

公司秉持“相关技术、相关产品、相关领域多元化”的发展战略，不断加大、加快生物工程领域的新产品研发和产业化。经过多年深耕，已累积了丰富的产品规模化生产经验，并且，在传统发酵法和酶法的基础上，利用合成生物学合成途径和产成品定向可控的“工程特质”，集成高效、节能、低碳的工艺技术，提高转化效率，提升成品品质。目前，公司已经连续多年成为全球辅酶 Q10 最大的生产商，已覆盖营养保健食品原料及终端产品等相关细分领域众多知名客户。

本项目将基于公司现有核心技术体系以及工艺经验和客户资源的积累，进行阿洛酮糖和肌醇产品的产业化，阿洛酮糖和肌醇产品与公司现有产品在原材料供应、工艺技术、生产管理、客户资源等方面具备高度协同性。本项目的实施将进一步丰富公司产品矩阵、完善公司核心技术系统，推动核心技术价值变现；以此为切入点，深入挖掘现有客户需求潜力，满足客户一站式采购需求，增强客户粘性；发挥业务协同效应，扩大规模优势，进一步强化竞争力，提升公司行业地位。

5、项目实施的可行性

（1）广阔的市场需求为项目实施提供了保障

阿洛酮糖是一种功能性糖类，不仅是低热量的健康功能糖，更具有降血糖、控制癌变、抗炎等作用，因此其下游应用包括食品、营养保健食品、医药等领域。目前全球阿洛酮糖的食品领域需求量最大，医药、营养保健食品领域需求量其次，由于其独特的保健与药用功能，医药领域的需求量不断增大。据 Meticulous research 预测，到 2029 年，全球阿洛酮糖市场规模将达到 4.38 亿美元，从 2022 至 2029 年，年均复合增长率将达到 28.6%。

对于肌醇而言，其主要应用于饲料、医药、食品等行业。在饲料领域中，其作为水产动物必需的营养物质；在医药领域多作为辅助药物，不仅能维持人体体内正常的新陈代谢活动，而且能用于治疗神经疾病、糖尿病、维生素缺乏症、肝硬化等多种代谢类或神经性的疾病；在食品领域，肌醇常作为功能性饮料的辅助活性补充添加剂及食品添加剂添加到功能性食品，同时，肌醇也具有抗氧化、抗衰老等作用，所以也多应用在营养保健食品上。广泛的应用领域为肌醇带来了强劲的市场需求。此外，伴随着饲料禁抗、养殖减抗工作的持续推进，为填补抗生素类产品留下的空缺，肌醇求量迅速扩张。

综上所述，得益于阿洛酮糖、肌醇在下游领域和消费市场较大的增长潜能，以及产业结构调整与发展布局的不断深化，本项目的顺利实施具备良好的市场基础。

(2) 丰富的技术和规模化生产经验积累为产品产业化提供了坚实的技术基础

本项目将使用生物合成技术生产生物酶，并利用生物酶将原材料转化为阿洛酮糖、肌醇，项目工艺涉及生物发酵、酶催化、精炼提纯等环节。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已对阿洛酮糖完成生产工艺中试，打通了生产所需的完整工艺环节，肌醇已完成少量产品销售。经过多年沉淀，公司已形成较为完善的合成生物学技术体系，对本项目生物酶特性进行过多年的深入研究，具备丰富的生物酶催化生产经验。以此为依托，在未来产线建设完成后，公司可快速实现阿洛酮糖和肌醇的规模化生产。同时，依托公司掌握的一种酶反应自动装置系统、一种改进型酶反应流量系统、一种模拟移动床连续层析色谱系统及其应用以及纯化辅酶 Q10 的方法等共性技术，可以持续优化工艺技术，提升酶催化、提纯工艺水平，提高转化率，降低生产成本，提升产品竞争力。由此，公

司丰富的技术和规模化生产经验积累可为阿洛酮糖和肌醇的产业化提供坚实的技术基础。

（3）优质的客户资源、品牌形象为产能消化提供了基础

优质的客户资源一定程度上可保证本项目产能消化。公司在行业内具有良好的品牌影响力，拥有优质且稳定的客户群体，公司凭借可靠的产品质量、良好的信誉及强大的营销能力，与多家企业建立了长期良好的合作关系。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承担国家“863计划”项目、国家火炬计划项目、国家海洋示范项目等国家级科技项目9项，省、市、区级科技项目34项，并获得省部级科技奖项8次，市级科技奖项9次。同时，金达威药业成功入围2022年度国家级绿色工厂，为公司打造了节能环保、绿色发展标签。凭借承担的众多国家级科技项目与获得的荣誉，公司树立了良好的品牌形象，不断提高企业知名度。

公司现有良好的品牌形象和稳定的客户储备能够为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奠定市场基础，同时，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也将进一步提升公司的生产研发能力，增强品牌优势，拓展业务机会，实现良性循环。

6、项目效益预测的假设条件及主要计算过程

（1）预测的主要假设条件。本项目建设期2年，第3年开始投产，第3年及第4年的产能利用率为40%和70%，第5年达产，以建成达产后预计阿洛酮糖产能30,000吨/年、肌醇产能5,000吨/年为基础测算各年产量和销量；折旧与摊销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并遵照公司现有会计政策中对于固定资产折旧方法、使用年限的规定以及对于无形资产摊销的规定取值；成本费用率参考公司历史经营数据计取；税费率与目前一致。

（2）营业收入测算。产品销售单价主要系依据产品市场价格因素确定，出于谨慎性考虑，测算产品价格参考历史区间中较低价格，阿洛酮糖为2.00万元/吨、肌醇为10.00万元/吨。根据上述假设条件，本项目营业收入预测如下：

项目		T3年	T4年	T5年	T6-T12年
产能释放比		40.00%	70.00%	100.00%	100.00%
阿洛酮糖	产量（吨）	12,000.00	21,000.00	30,000.00	30,000.00

项目		T3 年	T4 年	T5 年	T6-T12 年
	单价（万元/吨）	2.00	2.00	2.00	2.00
	收入（万元）	24,000.00	42,000.00	60,000.00	60,000.00
肌醇	产量（吨）	2,000.00	3,500.00	5,000.00	5,000.00
	单价（万元/吨）	10.00	10.00	10.00	10.00
	收入（万元）	20,000.00	35,000.00	50,000.00	50,000.00
合计产量（吨）		14,000.00	24,500.00	35,000.00	35,000.00
合计收入（万元）		44,000.00	77,000.00	110,000.00	110,000.00

（3）营业成本测算。本项目的主要生产成本包括直接材料、直接人工、能耗、制造费用等。直接材料及能耗根据生产阿洛酮糖、肌醇所耗用的原材料和能源用量取值。直接人工按照产能确定的劳动定员，乘以单位人员工资确定。单位人员工资参考公司现有同类人员薪资水平并考虑每年以 5% 的薪酬上涨幅度直至达产年。制造费用包含折旧与摊销、废水废渣处置费、间接人工、其他制造费用。其中折旧与摊销采用公司现有会计政策中对于固定资产折旧方法、使用年限及对于无形资产摊销的规定。废水废渣处置费按照产能乘以处置单价确定。具体过程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T3 年	T4 年	T5 年	T6-12 年
营业成本	36,401.46	58,761.85	79,195.40	79,195.40
-直接材料	26,715.60	44,414.69	60,277.08	60,277.08
-直接人工	1,170.19	2,145.19	3,214.77	3,214.77
-能耗	2,711.81	4,508.38	6,118.51	6,118.51
-制造费用	5,565.85	7,277.09	8,990.04	8,990.04
-包材	238.00	416.50	595.00	595.00

（4）期间费用测算。参考公司历史经营数据中销售费用、管理费用、研发费用占收入比例的平均值计取测算。财务费用按照资金筹措结构和现行银行贷款利率计算。

（5）税费测算。税率主要根据项目实施主体目前适用税率进行计算。其中，增值税按照 13% 计算，企业所得税按照高新技术企业优惠税率 15% 计算。税金及附加主要考虑城市建设维护税、教育费附加及地方教育附加。

（6）具体计算过程。公司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具体收入、成本、费用及

利润情况预计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T3 年	T4 年	T5 年	T6-12 年
营业收入	44,000.00	77,000.00	110,000.00	110,000.00
营业成本	36,401.46	58,761.85	79,195.40	79,195.40
税金及附加	13.20	152.48	671.66	671.66
管理费用	2,200.00	3,850.00	5,500.00	5,500.00
研发费用	1,760.00	3,080.00	4,400.00	4,400.00
销售费用	1,157.20	2,025.10	2,893.00	2,893.00
财务费用	343.41	823.93	1,297.54	0.00
利润总额	2,124.73	8,306.64	16,042.39	17,339.93
所得税	318.71	1,246.00	2,406.36	2,600.99
净利润	1,806.02	7,060.64	13,636.03	14,738.94

7、项目经营前景及收益情况

本项目达产年预计可实现营业收入（不含税）为 110,000.00 万元、净利润 13,636.03 万元，项目所得税后投资回收期为 7.49 年（含建设期），所得税后内部收益率为 19.44%，具有良好的经济效益。

（三）信息化系统建设项目

1、项目基本情况

本项目实施主体为发行人。本项目将以公司现有信息系统架构为基础，通过重新规划公司信息系统架构、升级改造主营业务软件系统，为各类核心业务建立自动化、规范化的工作流程以及智能化的管控手段，如升级办公系统（OA）、企业资源计划系统（ERP），引进 MES 智能制造系统、供应链管理系统（SRM）、客户关系管理系统（CRM）以及仓储管理系统（WMS）等信息化系统。本项目的实施将打造完善的信息化管理平台，为各类核心业务建立自动化、规范化的工作流程以及智能化的管控手段，促进公司关键业务信息能够及时高效地在采购、生产、研发、财务及市场等各部门间传递，并实现母、子公司各业务板块间的信息互联互通，从而进一步提升公司信息化程度、提高办公效率、增强公司的核心竞争力，为公司未来业务持续发展奠定坚实的基础，为公司战略目标的实现提供信息化技术支持。

2、项目投资情况

本项目拟投资总额为 15,251.12 万元，公司拟投入募集资金 14,412.22 万元，具体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拟投资总额	拟使用募集资金投资金额
1	基础设施	398.02	398.02
2	软硬件	14,014.20	14,014.20
3	人员投入	838.90	-
合计		15,251.12	14,412.22

3、项目实施进度

本项目预计建设周期为 36 个月，分为项目筹备、工程实施、设备购置及安装调试、人员招聘及培训、项目实施等各阶段，进度时间安排如下表所示：

项目实施内容	第一年				第二年				第三年			
	Q1	Q2	Q3	Q4	Q1	Q2	Q3	Q4	Q1	Q2	Q3	Q4
项目筹备												
工程实施												
设备购置及安装调试												
人员招聘及培训												
项目实施												

4、项目实施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1）顺应数字化浪潮，深化数据赋能提升管理水平

党的十八大以来，我国数字经济发展速度之快、辐射范围之广、影响程度之深前所未有，推动着生产生活方式发生深刻变革。在数字化浪潮下，企业信息化建设成为大势所趋，并且企业信息化的建设对其长足发展具有重要作用，信息的有效流通能够帮助企业提升运营管理水平。目前，公司已初步建立 OA、ERP 等信息化系统，在人、财、物、产、供、销等业务流程方面建立起信息化的管理模式，并在公司发展过程中不断优化升级信息系统，以满足公司实际业务发展需求。目前公司境内外控股的子公司超 20 家，且各下属公司信息化程度与需求情况存在差异，伴随公司业务发展，公司现有信息化程度已难以支撑各子公司之间的业务协同和数据交叉统计。并且，当研发、生产、销售等团队在

不同的、不连贯的系统中工作时，就会出现信息孤岛，从而造成分歧且无法协同。因此，公司需要升级、完善信息化系统，将各子公司信息化系统纳入母公司整体信息化建设中，通过升级或引进 OA、ERP、MES、SRM、CRM 和 WMS 等信息系统，打造较为完善的信息化管理平台，以实现数据在不同公司间有效流动。

除了构建完善的信息化管理平台以及将子公司与母公司信息化系统进行串联外，公司还将注重不同信息系统之间的连接，因生产、运营相关文档、材料清单、供应商、客户等资料需要在各种断开连接的信息系统中进行管理，不同的系统也会导致数据孤岛，影响产品开发、制造、质量、服务、采购等之间的可见性。因此，本项目将打通各信息系统之间的连接，增强公司信息流动性。

综上所述，本次募投项目的实施将实现母子公司信息互联互通，并促进公司业务关键信息能够及时高效地在不同部门间流通传递，打破信息孤岛，深化数据赋能，从而有利于统一配置资源以及集成化管理，不断提升公司的管理水平。

（2）促进生产自动化，提高智能制造水平，确保产品质量稳定性

公司主要从事营养保健食品（包含营养保健食品原料和营养保健食品终端产品）、饲料添加剂的研发、生产及销售业务。前述领域产品对生产工艺的先进性和可靠性提出更高的要求，需保证特定生产参数的稳定性。同时，公司产品直接面向消费者，与其健康、安全息息相关，质量的可溯源体系更是消费者重视的需求和功能。此外，由于公司产品种类较多，生产不同产品所需工序存在差异，投料时间节点以及所需量等都有严格要求，人工操作可能存在较大误差，进而影响产品的质量与功效。

为此，公司利用本次信息化系统建设项目，通过生产调度、计划监控，实时传递生产过程数据，帮助生产人员理解并处理生产制造各个环节中遇到的问题，并为之后生产流程的升级优化提供数据基础。系统建成后，能够动态采集产品工序产量、测试数据、移动状况、过程良率等参数，保障整个制造生产过程的透明化，实现降本增效。

本项目将对必要设备、环节进行自动化升级改造，减少人工干预，提高公

公司产品生产的稳定性和规范性，减少生产损耗，降低人工成本；安装数据采集与识别设备，实现对生产设备和关键控制节点的实时监测预警；结合 MES 系统，将采集数据根据业务需求进行汇总分析，形成可视化的分析报告，凭借系统、全面的数据链实现全过程可视化的追溯体系。并且，利用上述数字化技术与工具实现公司生产的精益分析与管理，从而全面提高公司智能制造水平，确保产品质量的稳定性。

（3）加大安全建设，全面提升公司信息安全水平

公司是国内营养健康全产业链的头部企业，是全球辅酶 Q10 最大的生产商，现有原料产品辅酶 Q10、维生素 A、DHA、ARA、维生素 D、维生素 K、吡嗪酮等，这要求公司建立较高水平的信息安全防护系统。一方面，公司产品大多属于配方保密产品，因此对信息存储安全的要求较高；另一方面，公司产品品类较多，对生产相关信息管理要求较高，若生产信息管理系统遭受入侵、修改、增加或删除等不明侵害，将对公司及社会造成较大影响和危害。此外，得益于公司高纯度高品质的核心原料以及营养保健食品品牌矩阵在海外成熟市场的影响力，公司同时在 B 端原料和 C 端营养保健食品终端产品领域拥有竞争优势，公司客户遍布海内外多个国家或地区，一定程度上增加了客户信息管理难度，若公司信息系统不能较好管理、保密客户信息，将会影响公司后续持续经营能力。

为此，本次项目信息安全将从技术和管理两方面进行保障建设，技术方面包括物理环境、网络安全、应用及数据安全等，管理方面包括安全管理制度、系统建设管理和系统运维管理等。信息安全建设整体分夯实基础、安全强化、全局优化三个阶段进行，涵盖安全集中管理平台、漏洞扫描服务、安全评估服务、通报预警服务、威胁分析和处置服务等内容，项目建成后将全面提升公司的信息安全建设水平，打造一个较为完善的信息安全保障体系，有效保障公司信息安全存储与传输，赋能公司的业务安全稳健运营。

5、项目实施的可行性

（1）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

近年来，全球数字经济规模持续扩大，数字化转型加速，深刻影响世界经

济格局。面对复杂的外部发展环境，数字经济“稳定器”的作用越发凸显，世界各主要经济体紧跟时代大趋势，踊跃加入数字化转型行列。我国也开启数字中国的建设，出台一系列政策推动中国式现代化发展。2023 年 2 月，中共中央、国务院印发《数字中国建设整体布局规划》，从顶层设计对数字中国建设进行全局规划，指出建设数字中国是数字时代推进中国式现代化的重要引擎，是构筑国家竞争新优势的有力支撑；加快数字中国建设，对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全面推进中华民族伟大复兴具有重要意义和深远影响。2022 年 1 月，国务院发布《“十四五”数字经济发展规划》，指出要引导企业强化数字化思维，提升员工数字技能和数据管理能力，全面系统推动企业研发设计、生产加工、经营管理、销售服务等业务数字化转型。2021 年 12 月，工信部发布《制造业质量管理数字化实施指南（试行）》，强调把数字化建设作为推进质量管理数字化发展的主线，加快数字技术在质量管理中的创新应用。2021 年 3 月，十三届全国人大四次会议通过《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 2035 年远景目标纲要》，其指出要打造自主可控的标识解析体系、标准体系、安全管理体系，加强工业软件研发应用，培育形成具有国际影响力的工业互联网平台，推进“工业互联网+智能制造”产业生态建设。

此外，《关于支持民营企业加快改革发展与转型升级的实施意见》《关于促进制造业产品和服务质量提升的实施意见》《关于深化“互联网+先进制造业”发展工业互联网的指导意见》以及《中国制造 2025》等政策战略均鼓励支持企业数字化转型升级。因此，在上述有利背景下，本项目将加大信息化系统的建设投入，在公司进一步扩大产能规模的同时，保障产品质量和生产效率，提高公司整体的运营管理水平，有利于公司在未来市场中保持竞争优势。

（2）信息技术快速发展为项目落地实施提供技术支撑

随着科技的不断发展，信息技术已成为推动全球经济进步，改善人类生活的关键力量，以人工智能、5G、物联网、大数据为代表的新一代信息技术正深刻改变着人们的生产、生活方式。信息技术在企业中的应用主要分为四类：一是自动化的设计、生产系统，能够大大提高企业的劳动生产率、产品质量和产品市场化速度；二是业务处理系统，可将基层工作人员从大量重复、繁琐的数据处理中解脱出来，从而提升工作效率与工作质量；三是管理信息系统，可将

企业作为一个整体来进行全面的信息管理，加强统计、分析和报告功能，满足公司中低层管理需求；四是决策支撑系统，帮助高管进行战略决策并提高工作效率。经过多年的升级迭代，信息技术已发展到较高水平，可运用于各行各业的信息化建设中，并能够针对不同行业企业的特性设计出独具特色且满足于其实际需求的信息化系统。

目前，市场上有 OA、ERP、MES、SRM、CRM、WMS、PLM 等众多发展较为成熟的信息化软硬件系统，涵盖企业运营管理的产、供、销以及财务等信息化管理需求，能够有效改善企业的工作效率以及提升管理水平。综上，当前的信息化技术水平将为本项目的顺利落地实施提供技术支撑，助力公司信息化管理水平全面提升。

（3）公司拥有专业团队且信息化管理经验丰富

多年来，公司一直注重日常运营的信息化管理，对信息化系统管理方面已有较为深刻的理解并积累了一定的操作经验。经过多年的运营，公司目前已经组建了专门的电商运营团队以及信息化系统建设团队，能够保证公司现有业务的有效运转，且其对未来行业的数字化、智能化发展有着深刻理解，可创见性地应对未来信息化发展。同时，公司已逐步建立并完善 OA、ERP 等信息化系统，集团总部及旗下各子公司的 ERP 系统能够初步整合财务、采购、仓储、生产、销售、物流、人力资源等核心环节，保障各公司的业务运转，基本实现业务流程的信息化管控，为后续信息化建设提供制度保障。

此外，基于公司对行业的充分了解，以及对内部运营的严格管控，使得公司能够在信息化系统实施的过程中提供完整、准确的数据参数，有利于系统调试，提高了信息化系统与公司生产模式的契合度，减少系统故障率，有效提高公司智能制造水平，保障公司业务规模扩张后的运营管理。

综上所述，公司专业的信息化建设与管理团队，及其信息化项目实施、运用、管理经验将有助于本项目的顺利实施，为未来新系统的搭建提供实施基础。

6、项目效益预测的假设条件及主要计算过程

本项目不新增产能，不涉及效益测算。

7、项目经营前景及收益情况

本项目不直接创造经济效益，但本项目的实施可以提升公司业务操作与管理的信息化、数字化程度，推动公司提效降本，提高服务能力和服务质量，并增强风险管控能力，促进公司可持续发展。

（四）补充流动资金

1、项目基本情况

公司拟以本次发行所募集资金不超过 38,750.00 万元用于补充流动资金，以满足公司主营业务持续发展的资金需求，并改善公司资产结构，提升抗风险能力。

公司本次募集资金未用于支付人员工资、货款、铺底流动资金等非资本性支出，本次发行所募集资金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合计不超过 38,750.00 万元，不超过本次募集资金总额的 30%，符合《证券期货法律适用意见第 18 号》的相关规定。

2、本次募集资金补充流动的必要性

（1）为业务规模增长提供流动资金支持

伴随公司产品品类的不断丰富、品牌影响力的提升以及新客户资源的积累，营收能力持续增长，未来伴随公司新产品不断投入市场，其营收规模将快速增长，应收账款、存货等对流动资金的占用也将随之增长。同时，公司高度重视研发投入，不断布局新产品开发以及工艺改进研发，以为公司未来保持增长提供新的增长点以及提升现有产品的质量、成本竞争力。其次，公司本次募投建设项目总投入为 100,906.24 万元，拟通过募集资金投入 90,489.48 万元，以自有资金投入 10,416.76 万元。公司需要投入相应规模的自有资金保障本次募投项目的顺利实施。流动资金增加可为公司人才队伍建设以及研发能力、运营能力提升、本次募投项目的顺利实施提供持续性的支持。因此公司有必要通过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保障公司业务规模持续快速增长。

（2）拓展融资渠道，降低经营风险

长期以来，公司主要依靠银行融资贷款、自身生产经营积累等解决业务发

展带来的资金需求，融资渠道相对单一。公司通过本次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将在填补流动资金缺口的同时，减少外部银行借款，有利于公司降低融资成本，增强资金实力和偿债能力，从而有效降低经营风险，为公司业务的稳定开展夯实基础。

3、本次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的可行性

本次发行的部分募集资金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符合公司当前的实际发展情况，有利于增强公司的资本实力，满足公司经营的资金需求，可优化公司资本结构，使业务经营更加稳健，保障公司健康可持续发展。本次募集资金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符合《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等法规关于募集资金运用的相关规定，具备可行性。此外，公司建立了以法人治理为核心的现代企业制度，形成了规范有效的法人治理结构和内部控制环境。公司制定了《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对募集资金的存储、审批、使用、管理与监督做出了明确的规定，以在制度上保证募集资金的规范使用，具备可行性。

三、公司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与现有业务的关系

公司主营业务为营养保健食品（包含营养保健食品原料和营养保健食品终端产品）和饲料添加剂的研发、生产及销售，本次募集资金投向“辅酶 Q10 改扩建项目”、“年产 30,000 吨阿洛酮糖、年产 5,000 吨肌醇建设项目”、“信息化系统建设项目”及补充流动资金。

（一）辅酶 Q10 改扩建项目

目前，公司是全球最大的辅酶 Q10 生产企业，辅酶 Q10 是公司现有主要产品。为满足辅酶 Q10 的订单需求，公司已将大部分的发酵设施优先用于辅酶 Q10 的生产，从而影响了 DHA、ARA 等其它产品的正常生产。此外，目前厂区发酵生产设施分别位于三个车间，对能耗控制、人员操作、现场管理等均存在一定的限制。为解决辅酶 Q10 市场规模快速增长带来的产能瓶颈问题，以及更好地对生产过程进行管理，公司计划在原厂区新建一座专门生产辅酶 Q10 的发酵车间，并购置配套的发酵设施，原有发酵车间则按公司产品的订单需求实行柔性化生产。本项目与公司现有生产经营、技术水平和管理能力等相适应，公司在市场、人员、技术、管理等方面均有成熟的流程和经验。因此，该募投

项目的实施与公司现有业务具有高度关联性。

（二）年产 30,000 吨阿洛酮糖、年产 5,000 吨肌醇建设项目

公司本次募投项目“年产 30,000 吨阿洛酮糖、年产 5,000 吨肌醇建设项目”拟生产产品是阿洛酮糖和肌醇。

本项目将使用合成生物技术生产生物酶，并利用生物酶将原材料转化为阿洛酮糖、肌醇，项目工艺涉及生物发酵、酶催化、精炼提纯等环节。经过多年沉淀，公司已形成较完善的合成生物学技术体系，对本项目生物酶特性进行了充分深入研究，具备丰富的生物酶催化生产经验，可快速实现阿洛酮糖和肌醇的规模化生产。公司凭借一种酶反应自动装置系统、一种改进型酶反应流量系统、一种模拟移动床连续层析色谱系统及其应用以及纯化辅酶 Q10 的方法等共性技术，可以持续优化工艺技术，提升酶催化、提纯工艺水平，提高转化率，降低生产成本，提升产品竞争力。此外，肌醇属于 B 族维生素，有着和维生素 B1 相似的功能活性，其在饲料领域有广泛需求；肌醇产品应用于营养保健食品、医药及日化等领域，与当前公司客户群体有着较大重叠。

公司坚持“强化创新、引领未来”的原则，用前瞻性的眼光找寻营养健康领域的发展机会，完善营养健康领域的全产业链布局。本项目生产营养原料肌醇及阿洛酮糖能够丰富和拓展公司产品与服务品类，优化公司产品结构，系公司完善营养健康领域布局的重要举措。因此，本项目与公司现有主营业务具有密切的联系，符合公司发展战略。

（三）信息化系统建设项目

本项目的实施是公司发展战略规划的重要组成部分，主要以现有信息化构架为基础，引进、开发信息化系统并对现有系统进行升级，以提高公司的信息化水平，实现资源有效利用，提高办公效率，提升企业的核心竞争力，增强业务增长的实力和后劲。在核心技术关联度方面，项目的实施以现有信息系统为基础，通过引进 MES、SRM、CRM 和 WMS 等信息系统，维护升级 OA、ERP 等信息化软硬件系统，实现公司与各子公司或公司内部各部门、各业务板块间的信息共享，增强业务协同性，提升公司对主营业务数据的集成管理与应用能力，为科学管理决策的制定提供支撑。因此，本项目与公司主营业务、核心技

术之间存在高度相关性。

（四）补充流动资金

该项目的实施有助于公司发展战略的推进，并为业务发展提供资金保障。通过本次发行补充流动资金，可以进一步缓解公司经营性资金压力，满足公司主营业务的发展需求，同时改善公司资产结构，降低公司资金流动性风险，增强公司抵御风险和可持续发展的能力。

四、发行人的实施能力及资金缺口的解决方式

（一）实施能力

针对本次募投项目，公司在人员、技术、专利、市场等方面都进行了充分的准备，公司具备募投项目的综合执行能力。相关情况如下：

1、人员储备

人员储备方面，公司作为一家以合成生物技术为核心的高新技术企业，尤其注重技术研发团队的梯队建设，目前拥有多学科专业背景、新老结合、分工明确、优势互补的技术创新人才梯队。公司既有的专业人才储备和科学的管理机制、优良的研发条件、体系化的研发项目和课题均为募投项目的实施提供了良好的人力资源保障。未来，公司将继续引进高端技术人员，研发队伍的规模将不断扩大，为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建设提供了高素质人才储备。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员工人数共计 2,123 人，其中生产人员 1,135 人、销售人员 193 人、研发人员 219 人。研发人员按学历结构划分，拥有本科或研究生学历的员工比例占 74.89%，包括硕士研究生 56 人以及本科生 108 人，公司已经为实施本次募投项目所需的各类生产、销售、研发人才进行了充分的储备。

2、技术及专利储备

得益于公司在合成生物领域的长年深耕，目前公司已掌握合成生物绿色制造、微生物发酵、化学合成、天然产物提取、微囊技术五大核心技术，在合成生物学关键技术层面均建有相应的研发平台和研发团队，拥有体外生物合成和体内生物合成研发能力和规模化的生物酶库平台，已开发出多种产品并成功进

行了产业化，如辅酶 Q10、DHA、ARA 等。另一方面，公司已在工业菌种创制、发酵过程智能控制、产品应用开发等环节形成了完备的技术领先优势，并构建了以微生物细胞工厂为核心的发酵法生产工艺。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已承担国家“863 计划”项目、国家火炬计划项目、国家海洋示范项目等国家级科技项目 9 项，省、市、区级科技项目 34 项，并获得福建制造业企业 100 强、国际市场优质供应商与合作伙伴、厦门企业 100 强等荣誉奖项，其明星单品辅酶 Q10 还曾被工业和信息化部、中国工业经济联合会联合授予“制造业单项冠军产品”称号。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拥有专利 194 项，其中发明专利 147 项，实用新型专利 39 项，外观设计专利 8 项，为本次募投项目产业化奠定了技术基础。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已对阿洛酮糖完成生产工艺中试，打通了生产所需的完整工艺环节；肌醇已完成少量产品销售，产品质量稳定。因此，公司在合成生物产品制造领域拥有雄厚的技术储备和积累，将为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开展打下坚实的基础。

3、市场储备

公司凭借行业领先的生物技术和过硬的产品质量，树立了良好的企业形象，产品远销海外多个国家和地区。在境内外市场，公司与知名企业雀巢等公司建立了合作伙伴关系，并与多家优质营养保健食品、饲料、养殖、化工、制药企业保持着良好的合作关系，如雀巢、仙乐健康、中牧股份等均与公司建立了长期业务往来。公司发挥行业内的标杆作用，已在营养保健食品、动物营养食品添加剂、化工、医药等众多下游市场积累了一批优质客户资源，为阿洛酮糖和肌醇的市场推广奠定了良好基础。公司现有客户资源为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产品和产能消化提供了良好市场基础。

（二）资金缺口的解决方式

本次募投项目总投资额为 139,656.24 万元，拟使用募集资金投资金额为 129,239.48 万元。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到位之前，公司可根据募集资金拟投资项目实际进度情况以自筹资金先行投入，并在募集资金到位后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程序予以置换。

五、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拓展新产品的相关情况

公司本次募投项目“辅酶 Q10 改扩建项目”主要产品辅酶 Q10 产品属于发行人现有主要产品，“年产 30,000 吨阿洛酮糖、年产 5,000 吨肌醇建设项目”主要产品阿洛酮糖和肌醇属于发行人拓展的新产品。阿洛酮糖和肌醇是公司依托完善的合成生物学技术体系，利用公司丰富的生物酶催化生产经验和规模化的生物酶库平台对现有营养健康领域产品进行的丰富和拓展，与公司既有辅酶 Q10、维生素 A、DHA、ARA 等产品同属于营养原料，与公司现有业务具有密切联系。

（一）建成之后的营运模式、盈利模式，是否需要持续的大额资金投入

公司自成立以来，立足于营养原料制造，持续坚持“强化创新、引领未来”的原则，用前瞻性的眼光找寻营养健康领域的发展机会，完善营养健康全产业链布局。为保障募投项目运营及研发团队的稳定性，公司以现有辅酶 Q10 产品的生产主体金达威药业作为实施主体。本次募投项目作为公司在营养原料业务中对现有产品进行的丰富和拓展，营运模式及盈利模式与现有模式不存在重大差异。此外，本次募投项目具有良好的经济效益，项目建成后无需持续的大额资金投入，公司仅需投入与日常运营相关的必要支出。

（二）本次募投项目所需的技术、人员、专利储备

为了本次募投项目的顺利实施，公司已充分调动自身资源，在技术、人员专利等方面进行了较为充分的准备，为本项目的顺利实施提供有力保障。具体情况可参见本募集说明书“第七节 本次募集资金运用”之“四、发行人的实施能力及资金缺口的解决方式”之“（一）实施能力”。

六、本次发行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和板块定位

（一）符合国家产业政策

1、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不涉及淘汰类、限制类产业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不涉及《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24 年本）》所规定的限制类及淘汰类产业。

2、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不涉及落后或过剩产能行业

根据国家发展改革委发布的《关于做好 2018 年重点领域化解过剩产能工作的通知》（发改运行〔2018〕554 号）、《关于做好 2019 年重点领域化解过剩产能工作的通知》（发改运行〔2019〕785 号）、《关于做好 2020 年重点领域化解过剩产能工作的通知》（发改运行〔2020〕901 号）以及《关于印发<淘汰落后产能工作考核实施方案>的通知》（工信部联产业〔2011〕46 号）、《2015 年各地区淘汰落后和过剩产能目标任务完成情况》（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能源局公告 2016 年第 50 号）等相关政策文件的规定，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不涉及落后或过剩产能行业。

3、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不涉及高耗能、高排放行业

根据《关于加强高耗能、高排放建设项目生态环境源头防控的指导意见》（环环评〔2021〕45 号）的相关规定，“两高”项目暂按煤电、石化、化工、钢铁、有色金属冶炼、建材等六个行业类别统计，后续对“两高”范围国家如有明确规定的，从其规定。

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公司营养保健食品原料、饲料添加剂业务所属行业为“食品及饲料添加剂制造”（C1495），公司营养保健食品终端产品业务所属行业为“保健食品制造”（C1492）。公司主营业务与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均不涉及上述高耗能、高排放行业。

（二）符合板块定位

公司是一家营养健康全产业链龙头企业，主要从事营养保健食品（包含营养保健食品原料和营养保健食品终端产品）和饲料添加剂的研发、生产及销售业务。公司坚持“强化创新、引领未来”的原则，用前瞻性的眼光找寻营养健康领域的发展机会，完善营养健康全产业链布局，努力成为全球营养健康全产业链的引领者。

公司业务模式成熟、经营业绩稳定，是具有行业代表性的优质企业。公司主营业务及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符合主板定位要求。

综上，经核查，本次发行满足《注册办法》第三十条关于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和板块定位（募集资金主要投向主业）的规定。

发行人所属行业为食品制造业，主营业务为营养保健食品（包含营养保健食品原料和营养保健食品终端产品）、饲料添加剂的研发、生产及销售，本次募集资金投向“辅酶 Q10 改扩建项目”、“年产 30,000 吨阿洛酮糖、年产 5,000 吨肌醇建设项目”、“信息化系统建设项目”等项目。根据《国务院关于发布政府核准的投资项目目录（2016 年本）的通知》（国发[2016]72 号）《关于做好 2020 年重点领域化解过剩产能工作的通知》（发改运行[2020]901 号）《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24 年本）》等行政法规与其他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公司本次募投项目不涉及产能过剩行业、限制类及淘汰类行业，符合国家产业政策要求，不存在需要取得主管部门意见的情形。

七、本次发行对公司的影响分析

（一）对公司经营管理的影响

本次发行募投项目围绕公司主营业务展开，符合国家相关产业政策和公司未来整体战略发展方向，有助于公司对现有产品进行丰富和拓展，完善营养健康领域的全产业链布局，提升市场竞争力，实现公司可持续发展，具有良好的市场发展前景和经济效益。

（二）对公司财务状况及盈利能力的影响

本次发行将进一步扩大公司的资产规模和业务规模，进一步增强公司资本实力，有利于提升公司抗风险能力。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后，由于募投项目建成投产并产生效益需要一定时间，短期内公司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可能有所下降；但募投项目投产后，随着项目效益逐步显现，公司利润增长将逐步实现，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将逐步增加，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将有所提高，公司核心竞争力、行业影响力和可持续发展能力将进一步增强。

（三）因实施本次募投项目而新增的折旧和摊销对发行人未来经营业绩的影响

本次募投项目完成后，公司将新增固定资产及无形资产共计 80,390.94 万元，按公司现行折旧摊销政策，本次募投项目建成后，公司每年将新增折旧及摊销费用共计 6,702.94 万元。2022 年至 2024 年，公司平均营业利润率为 12.25%，假设公司生产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按该平均利润率水平测算，项目建成

投产后仅需新增营业收入约 54,735.26 万元，即达产率达到 33.01%时可消化新增折旧及摊销费用的影响，确保营业利润水平不下降。

由于新建募投项目在建设完成后需要试产磨合，市场开发需逐步推进，募投项目将分年达产，效益逐步显现，因此，在募投项目尚未完全达产的情况下，新增折旧、摊销对当期利润会有一定影响。项目达产后，随着营业收入提高，公司盈利能力将明显提升，公司本次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效益测算成本中已经包含了新增折旧、摊销等费用。

第七节 备查文件

除本募集说明书披露的资料外，公司将整套发行申请文件及其他相关文件作为备查文件，供投资者查阅。有关备查文件目录如下：

- （一）发行人最近三年的财务报告及审计报告；
- （二）保荐人出具的发行保荐书、发行保荐工作报告和尽职调查报告；
- （三）法律意见书和律师工作报告；
- （四）资信评级报告；
- （五）其他与本次发行有关的重要文件。

投资者于本次发行承销期间，可至本公司及保荐人（主承销商）住所查阅。查阅时间为工作日上午 9:00—11:30；下午 13:00—17:00。

（本页无正文，为《厦门金达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摘要》之盖章页）

厦门金达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